

年

卷

期

2

2

第

第

469

# 再生

第二卷

第二期

經濟計劃與計劃經濟

計劃經濟問題 (L. Lorwin 原著)

民國成立廿二年尙在討論中之憲法

學術界之方向與學者之責任

馬克思唯物史觀之分析及其批評

愛國主義 (P. Crosby 原著)

討論道德根本問題答素痴先生

世界大戰中指揮同盟軍 (書評)

中外大事記

張君勱

馮森

吳貫因

張君勱

施友忠

楊程培

張東蓀

顧君勳

冰森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一日

# NATIONAL RENAISSANCE

# 徵求推銷代售啓事

啓者，本雜誌材料豐富，爲國內有數之刊物，出版以來，頗受讀者歡迎。茲爲促進文化起見，擬增加各地推銷處寄售處，折扣從優。本社除現有代理者外，凡各省市區各商埠各學校，有願爲本雜誌推銷者，均請開具詳細店號地址，來函接洽爲禱。

本雜誌以後每逢一日發行。定閱全年國幣二圓，半年，國幣一圓一角，郵費在內。

再生雜誌社發行部謹啟

北平西城石板房二十三號

# 再生雜誌 第二卷第二期

## 目錄

經濟計劃與計劃經濟.....張君勳

計劃經濟問題 (L. Lorwin 原著).....馮森

民國成立二十二年尙在討論中之憲法.....吳貫因

學術界之方向與學者之責任.....張君勳

馬克思唯物史觀之分析及其批評.....施友忠

愛國主義 (P. Crosby 原著).....楊祖培

討論道德根本問題答素痴先生.....張東蓀

世界大戰中指揮同盟軍 (書評).....君勳

中外大事記.....冰森

# National Renaissance

---

---

Vol. II

November I, 1933.

No. II

---

---

## Contents

Economic Plan and Plan Economy    Carsun Chang

The Problem of Economic Planning by L. L. Lorwin,

Translated by

Sen, Feng

A Discussion on Constitution ( Continued )    K. Y. Wu

The Future Direction of the Chinese Literary Circle

and the Burden of the Scholars    Carsun Chang

Materialistic History : an analysis and criticism

Y. T. Shi

Patriotism    by P. Crosby, translated by T. P. Yang

Reply to Mr So-Chih on the Basic Problem of Morality

Tung-Sun Chang

Book Review :

Hindenburg : My Life

Carsun Chang

Current Events

Ping-Sen

# 經濟計劃與計劃經濟

張君勳

## 一 導言

吾國之語言文字，自東西大通以後，有一種新現象發生於其間，曰名詞之構成（Terminology）是矣。舊日文字之中，其名詞多爲單字，曰道，曰德，曰理，曰氣，曰仁，曰義；其爲兩字者，大抵有對待關係，曰君臣，曰父子，曰夫婦，曰婆媳；其爲兩字而意義聯貫者，曰官制，曰田賦，曰天文，曰地理，過此以上，鮮有以四五字或七八字連綴以成一名詞者矣。

自歐洲文字與其思想侵入東亞，以吾國之漢字，譯外國之名義，其字形如昨，而含義已大異。「科學」者，西洋之 Science 與原來之科字學字，各不相涉；「民族」者，西洋之 Nation 與原來之民字族字，各不相涉；「議會」者，西洋之 Parliament；「經濟學」者，西洋之 Economics；「幾何」西方之 Geometry；若但就各單字分析之，則與西方本名詞之義，可謂爲風馬牛之不相及。西方語言中實詞構造與動詞構造不同，其在吾國同一字形而可兼爲實詞與動詞之用。譬之改造二字，本動詞也，然在「社會改造」（Social Reconstitu-

ction) 一名中，改造爲實詞矣；運動二字，本動詞也，然在「民族運動」(National Movement) 一名中，運動爲實詞矣，且名詞之形，延而愈長，如世界經濟會議 (World Economical Conference)，如國民經濟學 (Volkswirtschaftslehre)，如中央執行委員會 (Central Executive Committee) 竟以五字六字七字連合而成一詞矣。

名詞之成立，有其歷史的條件 (Historical Conditions)，有其論理的定義 (Logical Definition)。以「專政」(Dictatorship) 之名詞言之，自十一月革命後，俄共產黨標明級階鬥爭，財產公有，無產者獨執政權之旨，此所謂歷史的條件也。專政不必定以階級鬥爭，以財產公有，以無產者獨執政權爲必不可缺之條件，證之希特雷氏在德可以知之。希氏政策之出發點，曰日耳曼民族，曰排斥猶太人，初無貧富階級之歧視與沒收財產之命令，則階級統治云云，與專政之絕非同物可知矣。然俄之專政與德之專政，却有其共同之點：第一、政權集於一派之手；第二、廢止議會制度下之多黨政治；第三、抬高執行權，降低民意所托之立法權，此三者爲各國專政之共同點，則謂爲屬於專政之論理的定義中之必要元素可矣。

計劃經濟 (Plan Economy) 之名何自來乎？曰起於蘇俄。俄自十一月革命後，與歐西及美國斷絕往還，乃竭其國內之資財與勞力，以發達蘇俄之經濟，全國資財之中：關於國政幾何？關於人民消費幾何？關於農工商幾何？以工業論：鋼鐵幾何？電氣事業幾何？輕工業

幾何？皆非預定方針而分配其步驟之先後，經費之多寡不爲功，此計劃經濟之名所由來也。當斯時也，正全世界經濟遭前此所無之恐慌，以生產與消費之不均衡，演成有貨物而無市場之局勢，肇端於農產品，傳染及於工業品，美國以穀麥投入海中，阿根廷以麥糧爲火車之燃料，其非工業國之農產品，既委棄於地，自無餘力以購工業國之貨，於是英德之工廠停歇，工人失業；彼等爲維持國內現貨計，禁止入口貨品，增進本國農產，限制對外匯兌，膨脹通貨，其目的不外以本國所有者供本國之用，而不致動搖其本國自成一經濟單位之地位。彼等或名此種政策曰自足經濟（Autarkie）或選用俄國之名，名之曰計劃經濟，此爲計劃經濟之第一轉義。至於吾國方面，妄爲附會，以中山之實業計劃，孫科之十年計畫與陳公博之四年計畫，概歸於計畫經濟之中，此乃由於文字上計畫二字之偶同，而與最近時歐美所謂計畫經濟者，渺不相涉，姑俟下文再詳論之，是計畫經濟之名之第二轉義矣。

## 二 經濟計畫

同一名詞也，取其所含之若干文字而顛倒之，或不成文義，或意義絕異。自由之名，易爲由自，則與原文之（Freedom, Liberty）不相涉，且不成爲名詞；幾何之名，易爲何幾，則與原文之 Geometry 不相涉，亦不識其所指者爲何，此皆以兩字連綴以後，超於兩字上而



自成第三義，即所謂名詞，其義得之於西文之原字，與漢字中原來之字義無涉故也。自由貿易與貿易自由之二名，自字形上言之，不過稍顛倒而已，然二者間之內包絕異。蘇俄自頒布新經濟政策後，許農民以販賣穀物之自由，此之謂貿易自由，猶言各人有營業之自由也。以云自由貿易，為兩年前英帝國之商業政策，肉類及日用品可以免稅入口之謂。前者指個人貿易有無之自由，後者指國家之關稅政策，二者之不相類，有如是矣。教育義務者，為父母對於子女有教之識字讀書並令其通曉為人之義之謂，義務教育者，國中已屆入學年齡之兒童，應進學校，否則罪其父母之謂，此亦文字顛倒而意義迥異之一例也。由此數例觀之，則經濟計畫與計畫經濟二者之不可認為同義之名詞，或互相代用之名詞顯然矣。

經濟計畫，在英文為 *Economic Plan* 計畫經濟在英文為 *Plan Economy* 或 *Planned Economy*，此二名在漢文之中，自亦不至混為一事，然英文術語中更有第三名，曰 *Economic Planning*，於 *Plan* 之尾，加 *-ing*，表示關於計畫方面不斷之動作，以別於普通靜止性 (*Static*) 之計畫。於是 *Plan Economy* 專指已形成之計畫經濟，其正在進行而未達於計畫經濟者，則以第三名 *Economic Planning* 名之。*Economic Planning* 之名富於伸縮性，用途既廣，遂與 *Plan Economy* 成為同義之名詞。為一九三一年八月荷京有所謂 *World Social Economic Congress* 其議事錄即名曰 *World Social Economic Planning* 美國勞文氏 *L. Lorw*

In, 以蘇俄之計畫經濟，列爲 Economic Planning 中之一式。竟使 Economic Planning 與 Plan Economy 異字而同義矣。國人不識 Economic Planning 之特別含義，竟以之與 Economic Plan 混而爲一，乃自中山等之實業計畫爲 Economic Planning。夫使一國中有若干實業計畫，遽可稱之爲計畫經濟，則古往今來之私人經濟國民經濟之有計畫者，皆可名爲計畫經濟，何待於蘇俄之作始乎？因名詞之濫用，生內容之誤會，不可不辯焉。

私人購地買產，先由工程師製圖，擇日興工，及其既成，乃以出租於人爲住宅，此可謂經濟計畫而不得名爲計畫經濟；有企業家招股集資，擇地建廠，此亦可謂經濟計畫，而不得名爲計畫經濟，乃至國家之預算，歲入幾何？歲出幾何？歲出中，國防費幾何？實業費幾何？內務費幾何？教育費幾何？此亦可謂計畫之一種，然不得名爲計畫經濟，何也？經濟計畫有應辦之若干事爲目標，並籌關於達此目的之方法，曰人材，曰財力，如此而止矣。至於計畫經濟異是，曰政府限制各私人各公司之產權與行動，政府謀生產與消費之平衡，政府限制外貨之輸入而免國內資金之流出，此爲蘇俄五年計畫實施以來特有之現象，今已遍及於各國，而爲前此之所未聞，此等著者，正爲計畫經濟中之核心，而經濟計畫之概念中所不具者也。然此二者之分，以觀中山之國際共同發展實業計畫，其於二者中之何屬，可以無待辯而後明。中山實業計劃中列大綱十項及子目若干項：

甲 交通之開發

子 鐵道十萬英里

丑 碎石路一百萬英里

寅 修竣現有運河

(一) 杭州天津間運河

(二) 西江揚子江間運河

卯 新開運河

(一) 遼河松花江間運河

(二) 其他運河

辰 治河

(一) 揚子江築堤澇水路

(二) 黃河築堤澇水路

(三) 導西江

(四) 導淮

(五) 導其他河流

已 增設電報線路電話及無線電等

乙 商港之開闢

子 於中國中部北部南部，各建一大洋港口

丑 沿海岸建種種之商業港及漁業港

寅 於通航河流沿岸建商場船埠

丙 鐵路中心及終點并商港地設新式市街

丁 水力之發展

戊 設冶鐵製鋼并造土敏土之大工廠

巳 鑛業之發展

庚 農產之發展

辛 蒙古新疆之灌溉

壬 於中國北部及中部建造森林

癸 移民於東三省蒙古新疆青海西藏

凡此十項，可謂爲目標，爲政策，而與現時之所謂計劃經濟絕不相關。此十大事業成立之關鍵，依中山之主張，繫於一語，曰：「移歐戰時各國之機器之組織之熟練技工，以開闢

中國利源。』是與現時歐洲之計畫經濟，正背道而馳，蓋一則專倚賴外人，一則求達於本國經濟之自足自衛，二者正相反對者也。

孫科氏承其先人之後，將十項事業，計算其應需之經費，並略示籌款之方法如下：

甲，交通之開發	二一，九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乙，商港之開闢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丙，新式市街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丁，水力發展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戊，鋼鐵工業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己，鑛業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庚，農業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辛，蒙古新疆之灌溉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壬，北部中部之森林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癸，東三省等地之移民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總計	二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孫氏謂此項計畫在五十年內完成，每年經費定為五萬萬，中央撥款二萬萬，外債二萬萬

。內債一萬萬，此其籌款之方略也。

竊以爲吾國今後經濟建設之計畫，應集中全力於內部交通與農工商三者，何暇計及招來海舶之商港，與夫新式市街之徒壯觀瞻哉？以云灌溉蒙古新疆，以云移民實邊，更非內地建設尙未開始之日所當計及。且以五萬萬之總額觀之，目前全國收入只有七萬萬，以之供給軍費，尙虞不足，何從而由中央二萬萬之撥款，勢非將國防行政，教育行政，財務行政置之不議，而盡數以充孫科氏建設之用乎？其務爲誇大而不切實用，固躍然紙上矣。

## 二 計畫經濟

普通所謂計畫，如造船計畫，陸軍改革計畫或財政計畫，大抵以應辦之若干事爲目標，指定財源，限定年月，以爲程功之標準，如此而止矣，至於計畫經濟，爲蘇俄五年計畫以來之新方法，是爲全國以內一切經濟單位之亨勻酌劑（Coordination），而不僅各部以內生產的或不生產的計畫，二者絕不可混爲一譚也。

美人勞文氏之論計畫經濟，深察放任主義之不容於今後，欲以計畫經濟代之，追隨蘇俄之後而緩和其度，當代經濟論文中之不易多得者也。故本誌中已由馮森君取而譯之。我所欲喚起讀者之注意者，尤在其「計畫經濟」之定義。勞氏曰：

計畫經濟者，經濟的組織之系統，其中各獨立分散之工廠，企業及工業，爲一大全體中相稱爲用之單位，（Coordinated units），以期利用一切所有之富源，而達於某時期內全民族需求之最大滿足。」

試本我所見歐美近年之設施，就勞氏之定義而分析言之：

第一，計畫經濟之下，合全國之企業單位，以成一大統系。蘇俄之工業統系，其最低級曰工廠（Factory），廠合而爲托辣斯（trust）（與美國托辣斯絕不相同），托辣斯合而爲奧皮第納尼（Obedinenie or Combination），而一切統屬於最高經濟會議之下，此即勞文氏所謂合各分散之工廠，企業及工業以成一大全體之意也。張氏公權旅行日本感想中之言曰：「日本產業甚發達，全國工廠的資本總額共有二百萬萬元，且行官民合作的統制，以前尙容同業公會便宜行事，自去年一二八後，絕對採用嚴格政策，有各業聯合之組織，由政府指導，不使其供過於求，競爭賤賣……國內市場有限制，出口貨品須檢查，直接以輸出組合經營，間接實由政府操縱。」就日本言之，各工業，各公司進而爲同業組合，而同業組合隸於政府之下，關於所有權方面，雖大異於蘇俄之國有，然其產銷政策立於政府監督之下，則無二致也。

第二，計畫經濟之下，儘國內所有之富源，供全民族之需求。蘇俄之初革命也，既與西

歐各國斷絕關係，乃不得不竭國內之資源，以謀經濟之建設，其所以爲此，本出於不得已，孰知自一九二九年世界恐慌發現以來，西歐之國無不採用同樣之政策；以禁止外貨輸入之故，乃提高關稅，乃求補充於國內，如德之復興農業，如英帝國經濟會中之採用特惠政策，皆所以謀同一國內之自足自給，而無待於外來物品之供應也。且爲保持一國內貿易表上出入之平衡，既禁止外貨之流入，復對於現金之流出，加以限制，如對外滙兌須得政府特准，如人民不准往外國遊歷，以免挾資而往，如兩國貿易品之付現，由中央銀行限定額數。此種種者，與俄之對外貿易由國家獨占之政策，乃不期而暗合，即外貨之輸入，與現金之流出，獨由國家主政是矣。各國中之壤地褊小，求自給於國內而不可得者，則農國工國互相調劑，合衆小以成一大單位，是名大區域經濟 (Bloc Economy) 或集團自足經濟 (Gruppen autarkie)。

(一)、如東南歐洲之集團，英帝國集團，乃至日本所夢想之東亞關稅同盟，皆由於世界自由貿易之崩壞，而經濟上各謀獨霸一方之觀念乃隨之以生矣。

第三，計畫經濟之下，謀生產與消費之平衡，勿令有需求而無供給，或有供給而無需求，蘇俄革命之大目的，曰推翻資本主義，且以爲推翻資本主義之後，人民各盡其力，而衣食住無虞不給。及一九二一年新經濟政策頒行，既許人民買賣農產，又以小工廠發還人民，私有財產制之觀念因此復活，而民生日用之供給，仍歸人民自理，無復有「各取所需」之理想



質言之，俄國中立於計畫經濟之下者，獨有生產方面，而消費方面猶未與焉。自世界恐慌既起，在農國爲農產之過剩，如美國之棉麥，南美之咖啡，哥巴之糖是矣；在工國爲工業品失其固有之市場，而工人失業者，合全世界爲一千七百萬，此種種現象，可以簡單言之，則生產與消費之不平衡，其原因或起於生產額之過多，或以富貧不均而貧者無購買力之所致。於是問題焉，曰國富應如何平均分配，曰物價應如何低廉，必如是，而後不至有詩人「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之悲嘆。然今日蘇俄之狀，可謂生產不足而人民需求有不能供給之苦，其在美國，則以生產過剩，因富力分配之不均，致有供給而無需要，或有需要而力不足以致之。其爲各國所力圖者，厥在以本國之力，產製百貨，以供國人之消費，至於供求之真正平衡，正共產國與資本國之所同病，今尙無法以善處之者也。

以上三點既明，則計畫經濟之以全國生產消費，全國出入之均衡爲目的，且藉國家之力以控制之者，其不得與一張行政項目之計畫表相提並論，已不待煩言而解。經濟計畫乎！其側重處（accent）爲靜止性之計畫。計畫經濟乎！其側重處爲種種調劑與操縱之動作，計畫經濟之中，少不了計畫，而經濟計畫之中不必有調劑之動作，此二者之所以迥不同也。

#### 四 國家社會主義目的下之計畫經濟

雖然，計畫經濟不能離社會的大目的（Social aim），僅有計畫而無目的，則所以計畫之者，將何所恃以爲標準？美國商人派之言曰，吾輩應維持私有財產之現制，除此以外，應減少對外貿易，限制生產，（詳見勞氏文）此亦不得不謂計畫經濟之一種，然此種計畫可以爲吾國之藍本乎？決不幾矣。方今各國之計畫經濟，簡括言之，不外兩大目的：第一、社會主義的建設；第二、國內之自足自衛。其在西歐則偏於第二點，而不及於社會改造；其在蘇俄則以社會改造爲目標，而第二點因獨占對外貿易之故，自隨之而來。吾國家於此二者中，苟以追隨西歐各國之後爲事，則提高關稅以防止外貨而已，振興農業以圖糧食自給而已，然吾之農業已成破產，工業亦不及英德之萬一，僅效法西歐各國之自給政策，不獨藥不對症，即實行亦且不易，故吾人之意，以爲非標明社會大改造之宗旨，不能起此垂斃之民而致之於復興之途。一年以前，所嘗提出者，曰國家社會主義之經濟建設，其目標有二：曰民族自活，曰社會公道。（見拙著「國家民主政治與國家社會主義」，載再生第一卷第三期）。

一，民族自活，再生第三期中嘗論之曰：「民族之立國，原不必以經濟手段，吸取他國之脂膏，或並其主權而奪之。然自衣食住以至機器，一切仰給於外國，致全國之內，盡爲外貨所充斥，他人生產，而吾獨消費，他人勞心力，而吾獨享用，循至號爲農國，而食外國之米以一萬萬兩計，中國非不產烟葉，而紙烟之入口者達二千六百萬兩，所衣之衣，則外國織

品也，所居之屋，則外國木材也。十餘年來，政府惟知以內戰爲務，農不安於隴畝，工商不安於市肆，於是外品之入口者，皆四萬萬人日用所需之消費品矣。夫工廠機器或科學儀器不但不求之國外，猶可言焉；今並食米，麪粉，紙煙，魚介而賴之外國，試問「不耕不食，不織而衣」之歲月，尙有幾何乎？」文中嘗有分年進行之程序；

甲、五年之內，求食品之自給。（即外來麪粉，魚介，紙煙等之入口，完全禁絕。）  
乙、十年之內，求棉紗毛織物之自給。

丙、同時着手基本工業如鋼鐵如電氣如化學工業之類。

二，社會公道，振興工業之道多矣，有英美之資本主義，有蘇俄之社會主義。吾國之地位，苟處於十七十八世紀之西歐，國際間容我於數十年中從容雅步以馴致於工業國，則階級西歐之途以前進可矣。奈世界經濟競爭之大勢既所不許，即社會思潮亦不容有此逆流之政策。故吾人嘗主張曰：生產事業之經營主體有五種：

一，私人營業——個人  
公司

二，合作社

三，地方團體

四，私人企業立於國家監督之下

五，國家

合此五種營業方式，畫定相當比例，以部勒私人公司之經濟行動而分配私有公有之財產，庶幾免於私人壟斷國富之弊，而達於社會公道之目的。至其化私爲公之方法，則有以下六條：

一，所有權不必移轉。

二，營業與設備須按照國家計畫，受國家之監督。

三，盈餘，除應提之公積與按照市場之利息外，歸入於全國資本中，以充下年擴張全國工業之用。

四，初興辦之新工商業，在五六年之內，其分配利益，不受前項之限制。

五，虧折時由國家貸以資金，俾得照常營業。

六，生活必需品之商業可由合作社經理，其餘商業聽私人經營，其利益按盈利稅則以稅之。

如是，私人所有權不取消，而其經營權受國家之支配，既不至蹈俄國沒收政策之覆轍，復不至如德國因買收私產須由國家付以賠償之規定，致國家陷於欲買收而不可得之苦。竊嘗

再四思之，不激烈不溫和之社會主義，舍此無可他求矣。故嘗有言曰；

今後吾民族之自救，除以造產爲第一綫之事業外，尙有何法乎？誠欲造產，聽私人各不相謀以爲之乎？抑由國家提綱挈領以爲之乎？若曰以國家爲謀主，則大工業不立於國家支配之下，得乎？私人利益非大加限制，以圖新資本之集中，得乎？循此不得不然之趨勢，則吾國之經濟的建設，惟有國家社會主義而已！

## 五 結論——負此種計劃經濟責任之政府安在？

或曰：子之兩大目的下之計劃經濟，既開命矣，願今日能負此責任之政府安在？有蘇俄政府而後有五年計畫；有英美德平日久爲人民信任之政府，而後有所謂自足經濟。吾國之政府既不如人，如何先就今日現狀而改善之之爲得。全國經濟委員會既成，對於棉業有統制之計畫，其告國人書中之言曰：

「統制委員會之設，其目的在集中權力，統籌兼顧，自今以往，對於棉業應有施設，凡屬國家權責所及，由該委員會製成方案，當予以實踐履行，而斯界從業人士，亦應全體動員，共求邁進，使事業本身組織，日臻健全，國家愛護固當惟力是視，如有步趨不力者，國家亦當予以調裁，或竟放棄，有所不惜，此爲從業棉廠者言。」

由此觀之，經濟委員會之權限，絕未提及私立紗廠之所有權問題，又不敢移經理權於國家，去吾人所定之標準遠矣。其至高度之成績，不過改良產品，擴充組織，殆各國工業發展初期中之保護政策而已。國中實業界且必代為辯護曰：政府之善政不可多見，彼等知工業之不可不整頓，已屬難能可貴，子何必深抑之乎？我以為此乃苟且心理之作祟，而未深察夫國家前途之危險。今且不必以主觀語強聒他人耳中，姑舉滬上實業家穆氏藕初之言可乎？穆氏曰：

「我國今日國家經濟已瀕於全部破產之狀態：言工業則各個產業部門皆奄奄一息，言農業則農村整個凋敝不堪，民生塗炭，國本動搖。而由於經濟恐慌狂潮之激盪，列強且正耽耽虎視，無不欲以其龐大之經濟力量，控制我國，使我國實際淪入次殖民地之地獄。故今日我國實已處於最艱難之時期，若此時我國而尚不準備實施統制經濟，以有計畫之行動，打破當前經濟之紊亂狀態。則長此以往，國脈民生斷難延續，其結果終必淪於列強經濟共管之慘局。」（見復興月刊第一卷第二期）

次殖民地也，列強共管也，非穆氏之危言聳聽，實歐洲之經濟的國家主義之趨勢，與日人心中東亞大區域經濟之野心，其歸宿必至於是也。四萬萬之同胞乎！其以良政府之不易得，乃隱忍敷衍而終歸於為人宰割乎？抑見及國勢之危如累卵，先圖政府之改造而後求以上兩

目的雙管齊下之計畫經濟之實現乎？此乃政治上之歧路，國人應及早知所選擇者也！

## 我們的經濟政策要點

關於租稅：

- ▲根據租稅原理與社會政策，廢除惡稅，重訂稅制。
- ▲所得稅遺產稅土地稅等採累進制。
- ▲力謀徵收機關之單一化，以統一機關徵收各稅，以比例分解中央與地方。
- ▲關稅力謀完全自主，並辦到入口貿易由國家辦理。
- ▲劃一幣制，統一國庫，並統一紙幣發行權。
- ▲由國家設對外貿易銀行並置對外貿易準備金。
- ▲依全國人口分布與經濟狀況分區以定銀行設立之數目；過此得限制之。
- ▲設立調節物價之機關並限制投機事業。凡民食以及其他生活必需品尤須使其價格各地無甚高下。

# 計劃經濟問題

L. L. Lorwin 著  
馮 森 譯

第一章 何謂計劃經濟？

第二章 計劃經濟的種類

第三章 關於全世界之計劃

第四章 計劃經濟的希望

## 第一章 何謂計劃經濟？

計劃經濟，可以下一定義，就是一個經濟組織的系統，在這系統內之一切個人的及分散的經營，企業，工業都成爲一個全體內互相聯絡的單位，其目的在充分利用有益的富源，於一定的期間內，使一個民族的需要，獲得最大限的滿足。此制度的最大特色：第一、各個生產單位不能離開全系統，第二、將生產和消費平衡，第三、有一個統一的中心來形成經濟制度的目的，且決定各個原素的適當用途。

此種計劃經濟和現代的經濟方法的差異，最好以供求調劑的經濟行歷來證明。在今日狀況之下，許多獨立的單位，或大或小，各自運用不相間，根據價格，以估量有效的市場需



要，同時爲個人或團體謀獲得最大利潤。計劃經濟正與此相反，關於供求兩方面，它介紹了些新名稱。說到需求方面，就是以全社會在一定的時間上和和國民所得的一定水準上之最高度的真正需求或是真實需要爲標準。真正需要，就是一方爲一國民所缺少所愛有，他方爲其國民在某種工業情況中所能供給之物二者之折衷。關於供給，在合理的使用之最大能力之基礎上可能範圍內，決定產額的多寡，以應合真正需求。換句話說，計劃經濟下的供求相劑，是在以直接的自覺的統制，謀最大能力和最大真正需要間之相等。

這一點引起另一基本的經濟行歷的變更，就是價格的變更。談到現代價格構成的整個範圍，就近者言之，有各分散而仍在不斷的競爭中的工業，亦有其價格規定權爲若干大公司所壟斷而注意於競爭之可能者，再推而上之有工業立於獨占的價格之下者，或其價格全由官廳限制者。此各種工業之價格之決定，要視有無盈利爲標準，各物品之供求相劑者在此，資本所以流來流去者在此。這是價格經濟的特點。反過來說，在計劃經濟之下，價格已不是經濟生命的唯一主宰。當貨物從生產者移至消費者時，他們受能力和需要二者平衡之一般目的之支配，價格規定，不是根據供給和有效的需要間的關係，而是根據同爲實現較大的社會目的上所需之盈餘。換句話說，計劃經濟用社會價格的概念和機械以代替市場價格。

這不僅是名詞的差別，而是目的和方法上的差別。現代工業在最近幾年努力鼓勵新需要

，擴張國內外市場，因此用在推銷方法和廣告方面的費用很大，而事實上仍是一個一個的工業，已到了與有限的有效需要的壁壘相抗的局面，而生產力的擴張遭此障礙，猶之行人遇着牆壁。要想免除這些困難，於是有一種種方法：第一、限制產額，第二、規定價格，二者任擇其一，不再顧到真正的經濟需要。計劃經濟則不然，以真正的需要和最高限度的能力為出發點，打破以上兩種辦法，最重要的問題在解決各種工業的能力，所以能滿足在某一經濟和社會的發展水準上之真正的需要至何程度，並保持能力至某點而止，勿令其因過分的發展或因棄置不用而生浪費。

計劃經濟和放任主義不同，和受約束之社團資本主義也不同，以其有經濟的指導權之故。計劃經濟想以所有經濟單位在普遍經濟目的下表現，來代替每一經營或企業各自為政。計劃經濟是積極的，以互相統屬的職能和權力明明白白的去實行，來代替專以消極的，各不相關的條例去管理公司的營業。

計劃經濟，和技術的工業的計劃，和合理化，更要分別清楚。技術的計劃就是科學管理的另一名稱：就是在各個經營各個企業裡，以科學的根據來施用技術的方法。但在計劃經濟下，其每一經濟單位之有效的生產，亦是必要的，但這不過是附屬的部分。

工業計劃在特殊經濟活動範圍裡，只顧到供求調劑的問題。此種計劃於限制各種工業開

衝突，絕無辦法，亦無所謂一切經濟活動的全部計劃。事實上，此種計劃下所應用實際的方法，使其近似合理化罷了。

廣義的說，合理化所包含的是：第一、在工業組織方面應用科學方法，行歷的標準化和生產品之規則化，庶幾可以減少浪費，增加生產力。第二、生產者間成立一種關係，因此使他們不但在各個經營裡應用這些方法，即在組合的經營裡或是在整個工業裡，也都應用這些方法，大概的意思在於養成縱橫的聯合，以抑制競爭，控制產額，控制市場，控制價格。主張合理化的人們以為此乃是工業的「正確組織」(right organization) 終必使價格降低，工資提高，民衆富裕。

合理化曾經向這方面進行了，不過常是傾向於維持價格的水準，而與減低生產成本無關。合理化之目的，不外注意市場需要，而於各種工業之調劑問題則不置一詞。所以合理化是以各工業為計劃管理的階段，充其量，在計劃經濟的制度裡，僅僅是一個要素而已。

總括的說，計劃經濟是調劑生產與分配使其平衡的新方法，和個人主義，工業的計劃，合理化各有分別。計劃經濟在於運用合理的和統一的管理，使可用的能力適應真正的需要，與專靠交易，市價，盈餘或部分的控制，以產生經濟中之調劑者，迥乎不同。

從這個定義看來，可以知道計劃經濟的本身是不能解決所有經濟和社會生活之中問題。

經濟的基本問題，若平衡欲望間的衝突，若求得最好和最有效的設計和技術以利用天然富源，若勸人工作之獎勵，若發明新知識，若以科學應用到經濟生活，皆有待於專門計劃和方法以求解決。計劃經濟的自身，關於經營規模大小是否適宜，什麼是工業組織之最好區域，或是關於大規模的農業和小規模的農業間比較價值，或是農業與工業間的正常關係，或是關於財政的最有效的政策，都不能給我們一個定則。計劃經濟自身於社會和文化問題更不能給我們一個答案。

所以一個計劃經濟的特性和效用，有賴于廣義的社會計劃，對於這些問題給我們一個答案。這兩個在意義上是互相關連的，就是關於社會目的要有明確計劃和發展，而後計劃經濟乃能與之相輔而行，先有關於增進基本原則之機關和制度，而後計劃經濟才能運用。因為計劃經濟之目的，不外使生產富源和人民需要相適合。

假如計劃經濟所包含的是如此，只能和一個社會計劃或是各制度的一個大計劃合起來，那末計劃經濟，也就只能有一種。然而，這却不是計劃經濟的原意。就方法來說，計劃經濟與社會目的和組織有相關處，因而與各種社會用途和制度發生關係後，就不止一種計劃經濟了。

## 第二章 計劃經濟的種類

如果計劃經濟的基本觀念，就是經濟行歷之有目的的調劑，可以在各不同之程度下應用，且能和各種經濟的及社會的制度共同存在的話，那麼計劃經濟就該有好幾種樣式。既有蘇俄所發展的方式，又有現時他種提議，就可以作證。我們根據這一點，把計劃分成四種樣式，來作進一步的討論：

(1) 絕對的社會主義式 (The Absolute Socialist Type)

以計劃經濟為總尺度，其立於最極端之一端者，為絕對的社會主義式，這一式就是一種關於經濟和社會生活之集權的系統，在這裡面的生產，消費，生活程度，及所有經濟行歷都隸屬於統一的中央管理之下，而受其直接支配。這種計劃中包含一個差不多平等的生活，一切生產工具為社會所有，且受國家之嚴密監督。總而言之，這是共產主義或社會主義者之傳統的思想，雖方式有種種不同。鼓吹了百餘年，到現在仍舊有許多社會主義者夢想其實現。這一式計劃經濟不是我們在最近所能見到的，所以用不着贅述。在現代的局面之下，也沒有一個國家敢認為這一式有實行的可能。實際上，如我們關於計劃經濟之經驗到更充分而更實在的時候，此種絕對的社會主義式，甚至其思想的形式，都可以整個的拋棄不顧。

(II) 部分的國家社會主義式 (Partial State Socialist Type)

第二式，就是蘇俄計劃經濟的制度，可以叫它為部分的國家社會主義計劃。此種計劃中

并不包含欲望與消費習慣之直接決定。這欲望與消費間接受生產方法和管理官廳關於生產某物之決定。蘇俄的消費者不能行使選擇權，或像其他國家的人民用間接的方法來強迫生產，不過他在決定需要用他的所得時，有相當的自由。

不但是消費沒有計劃，就是一切生產也不盡是立於計劃之下的。有許多私人經營的工業以其間接受計畫經濟之命令，關於原料，基金，乃至於發展市場，仍舊是獨立的活動。在國家的經濟生活裡，他們不是重要的分子，這些獨立的生產者在整個國家產額和分量上，給我們一個堪注意的比例，並且現在更用種種方法以增加他們的部分。

蘇俄之計劃，因為農業不過一部分在計劃中，所以也受事實的限制。蘇俄務求農產總額之測定與鼓勵，乃以宣傳，獎金，勸誘，武力等種種方法來鼓勵農業生產。但除了國家農場外，農業生產僅僅是間接的立於計劃之下，就是在計劃系統下的集合農場運動，也不能說是已經置農業於計畫之下，達到與工業同樣的程度。

所以蘇維埃計劃經濟根本上是一個生產的計劃，是一個生產預算的制度。把整個國家生產上的設備，當做一個單位，憑之以發展政府心目中所期望之目的。雖然如此，在現在世界上已是第一個偉大的管理與經營了。關於各種不同的工業，差不多包括現代工業活動之全部，成千成萬的工廠，都根據國家經濟最高會議的預算表去進行，加以許多當地的地方機關的

補助，再與其他縱橫交錯的機關相聯絡，如國家設計委員會，國家銀行，各工廠聯合，各消費合作社，及其他各種人民委員會。經過這些機關，最高經濟會議乃能指揮各工廠計劃和實施，分配信用借款，規定價格，限制托拉斯之利益，支配精巧和不精巧的工人之供給。

所以蘇維埃計劃經濟之特性是源於這些機關，源於這些機關之行政，根據共產主義的原則和思想。蘇維埃制度的特點，是把私有財產減至最低度，生產工具為社會所有，私人利益的消滅，以及政治權力集中在共產黨的階級政府手上，合此種種方面，形成計劃經濟之制度。他們予最高經濟會議以廣大的權力去施行計劃，控制生產。他們供給合理化的實驗或效率，這一點不僅是包括生產的成本，出產的品質，資本轉變的迅速，而且注意到工人的情形以及在社會上的境況的改進。他們以社會主義的比賽，生產會議，勞工獎賞等，形成他們對於工作之集合的獎進。

要評定蘇維埃計劃制度的價值，必須要記着它許多的特點，是歷史情形的結果，並不是本來就是如此的。例如說，蘇俄以它最不發達的經濟形勢為主要的對象，努力促成工業化，使其計劃問題簡易而敏捷，即令其人民受盡平生之苦也有所不顧。蘇維埃人民的生活程度的低下，和努力提高生活程度，因而造成非常有力之物品需要，使整個供求相劑的問題，趨於簡單化。政府所要做的事，就在努力增加生產，不怕生產過剩，因過剩是許多年以後的事。事

實上俄國達到計劃經濟是在革命之後，所以思想與習慣全部改變。因而對於改革和大計劃，易受感動。蘇俄憲法所根據之階級專政的制度，就是爲便於利用經濟富源而來，然關於利用資源之計劃中，却有很多自由伸縮的餘地。不像外國觀察者所說的嚴格程度。

### (三) 私人經營式 (Voluntary Business Type)

經濟計劃的第三式，可以叫它爲私人經營式。美國的商業家以及與商業有密切關係者之言論，皆屬於此類。這一式的主要意思，以爲計劃是應該施行的，但以不過分動搖現存的經濟社會的基礎爲宜，並且堅決主張維持商業階級的經濟領袖權。

這一式之主張者，似乎承認有三點。第一、彼等以爲利益的動機，已不足爲事業之正當南針，在商業家應以較大的社會動力和目標爲對象。且彼等認爲急務者，是給與工人以安全，促進民衆有較大的購買力，人民應有較多的餘暇，使他們能夠享受較高的生活程度，這種種中包括較高的文化成分。

第二、決定生產額之方法，應預先立定，庶可以防止生產過剩和失業。彼等雖願維持現在已經存在的私有財產和經濟上的自由，如消費自由，運動自由，職業自由以及契約自由等，然而主張這一式的計劃者，對於現存制度，亦提議加以修正：(甲)對於個人所有者或社團所有者之產量之規定。(乙)對於工業集團所規定的普遍計劃，會員中有不遵守者，應施



以強制之權力。不過要想在美國有實現甲乙兩項的可能，須變更托拉斯法及其他集團法。

第三、主張這一式的，以爲商業領袖儘能從內部發展其管理方法，儘能適應新時勢的需要，結果總比外界強迫他去做的好。除自身謀發展外，其他團體是不能越俎代庖的。政府在解決經濟問題方面，成爲重要的參與者，不過關於領導的主要職司仍立於商業之下。說得顯明些，他們的立場，可以用他們的成語來代表，如所謂：「生產之人道化」(humanizing production)「消費主義之充分發展」(development of consumerism)至其具體的方法和制度，仍不脫熱空想像的階段。許多主張計劃經濟之商業家，以爲此後方針應立於私人自願的基礎上，和美國戰時工業部相似。從他們思想看來，對於計劃機關背後之較大的社會計劃，仍不免含糊了事。有的主張所謂「美國計劃」，以爲可以減少對外貿易至最低限度，有的却主張向外發展。所以，我們可以說，私人經營式的計劃，不外乎是一個思想的低面，在我們經濟社會的基本組織上，加上一個新的計劃，去矯正他們的缺點和困難。

#### (四) 社會進步式 (Social-Progressive Type)

計劃的第四式，我們可叫它社會進步式，是美國的那些既不接受私人經營式又不贊同蘇維埃計劃式的人們所主張的。他們反對蘇維埃式，是因爲太破壞現狀，認爲此式產出革命行動，對於個人和社會犧牲太大。他們於私人經營式所以不同意的，是因爲這一式太不急進，

想難收實效。

他們反對私人經營式的批評，正達到這問題的核心。商業界的經歷，在加太爾 (Carter) 在工商大聯合中所表現的，就是說，商人爲着經濟目的的聯合，不論在何時，總是希望限制生產，藉此可以操縱物價來謀個人的利益。就以合理化的工業論，其目的是以最大的能力，降低物價，來達到擴大市場的目的，但是既達某點，終久還是回復原狀，換句話說，終歸於提高物價。過去幾年，美國有幾個聯合對於礦產，紡織業，油業，企圖限制過分的生產，是已證實此說。彼等所努力者，在使各廠家同意於產量總額之限制，而保持現在的市價需要。

這理由就是商業團體之思想，不外乎有效的需求和價格，在二者間獲得最大的利潤。然其結果總是生產能率超過市場需求，這種自相矛盾的情形，是商業上所不能避免的。內裡希望增進生產能率把它的設備利用到最高度，同時便將市場和有效的需要之限制打破了，因爲這兩者阻止它，使它不能有如所期望之最高度的利用。

因爲商家只顧到最大的利潤，以致商業不能增加民衆購買力，來解決現在所有的一切困難。民衆購買力之增進，只有二途：增加工資和薪俸，減低物價，或併用以上兩種方法。已經證明之技術方法與多量生產，可以用以減低物價；然增加利潤的欲望，適足以妨碍此種方

法之進行，且彼等所保持的價格水準，超於生產效率所允許的，超於人民真實需要和最小成本間之等率。

熟知美國在一九二二—一九二九年間的經歷者，尤能明瞭這問題的性質。這時期工業的擴張，完全築在多量生產與物價相當的減低之基礎上，物價雖不能盡量的減低，但以效率增加為之補充。同樣的，雖然提高工資和增進民衆購買力作為談話的資料，當我們最繁榮的時期內，工資和所得與一般所談的實際上相差很遠。常人每謂一九二二—一九二九年美國生活程度很高，就大部分的工作羣衆來論，實在是言過其實，且普遍的現象絕不如通常所推定的。

所以私人經營計畫式，對於有效的需求和真正的缺乏間之裂縫，對於過分的能力利用和富源最大限使用間之裂痕，未嘗有使之過渡之方法。且私人經營式，主張以商人為領袖，也是弱點之一，蓋每個工業或者其本身能組成一個統一的機體，創設一種工業會議，或工業計劃委員會，以與中央計劃處合作，這是可能的。這一類的工業會議專研究他們的市場和效能，向各工業團體會員警告或是建議，要他們調劑生產和市場可能的需要，這也是可能的。不過各個公司有全權支配其事情，專以圖本身利潤為目的者，對於廠中設備之有益使用的欲望，勢必比根據共同協定而無利潤之固定保障者，更來得強有力。各工業間以爭求消費者之故

，衝突由是發生，結果只知爲一己的工業努力競爭，而不顧其他。一個計劃的機關所行使的，只是道德的勢力，如何能解決實際上的困難。總之，如果商業團體定要維持其獨占的經濟領導，將無機會使得團體對於新的社會計劃和目標有所推動。

因爲這些理由，社會進步式的計劃經濟，有詳細說明的必要。爲安全和提高生活程度起見，必須有重分配所得之方法，因爲這是達到增加民衆購買力的基礎。沒有這樣的重分配，要克制我們現在最困難的儲蓄和消費間不平衡情形，是不可能的。現在過分儲蓄，乃一事實之結果，就是大部分的國民所得，都落在享有地租，利潤，豐富薪俸的少數人手裡，結果是資本與消費者之貨物二者之不公平，同時，更足以防害工業的行歷。同樣的結果，是工資構造所產生的，即精巧和不精巧的工人間，其工資有很大的不平等，美國就是如此。

應該如何重分配所得才能有望成就，這有賴於一國的情形和一國的制度而定。就美國而言，可採用年給的工資，五天爲一星期，每日六小時工作，及關於利用閒暇之社會的設備，也許可望成就。各種社會保險現已盛行於歐洲，尤其是健康和失業保險，也可以達到同樣的目的。

在這方面，社會進步式的計劃，可以爲發展經濟生活之需要方面而努力。將現在人民之消費習慣，以及現在一般人所認爲過得去的生活之最小限度，作爲出發點，作爲國家生產的

富源所應滿足之真正需要的最小限度。更進一步，要考慮現代國內工業效率中之較高標準，并推進我們能率的利用，求其實現。

社會進步式計劃，不主張推翻私有財產的整個制度，只以有權力使僱主和商人向國家的眼光中最好經濟路線去走。彼等雖反對獨裁的方法，却主張必須有中央的和統一的機關能辦的大規模的應用計劃的原理，遇必要時，得以政府的力量強迫去做。

生產與分配的平衡問題，也須含有關於物價行歷之修正。雖不必有規定物價之權，然計劃機關須得時將人民真正的需要問題和規定最小價格以利用能力問題，同時不妨礙合理的利潤，可以提出於各種工業界之前。計劃機關並且可以研究物價的要素以及國內的物價是否公平而合理，是否合於社會服務之標準。如發現物價過高或是不合適合消費者之利益，計劃機關可以認此事為第一應加干涉之事。所以生產者規定價格，要受計劃機關的查詢，而所有的商業萬不可忘却公平的和合理的利潤是商業之第一原則。

在這種計劃之下，庶幾可謂為有社會價格之觀念存乎其中，且與社會服務之精神，不甚相遠。此計劃對於僱主，科學的管理者，以及較高級的工人，能不斷的減低成本和價格，且許以特別的報酬，如現在的獎勵金之類。

要生產的能率與真正的需要相適應，避免過分的能率利用，不僅在特殊的工業中，且要

在整個的經濟制度裡，社會進步式的計劃家認為關於資本流動，應予以指導。主張這個計劃的人，對於貨幣和財政雖無明瞭的政策，然既為計劃機關，即為有限範圍內之計劃機關，對於經濟情形已經明白了，又以維持真正需要和生產能率間之平衡為目的，那末關於新資本發行應有准駁之權，對於他們的財政有監督的方法，庶幾可以達到需要與能率相適合之目的。

關於誰來製定計劃？應該如何實行？社會進步式對於這問題的解答，深信經濟領袖不是，也不該是，為商人所壟斷。假如管理，勞動，專家和科學化的工人，聚攏來為實行計劃起見，來供給計劃和實行計劃之行政權，則我們對於經濟生活的指導和知識，一定深切得更多。換句話說，計劃在方法和目的上，必是一個國家的職司，必須有一個適度的政府權力。

依照以上所說，主張社會進步計劃式的人，設立幾個新的行政部和委員會，來討論關於計劃的各方面。這些類似在一九一七—一九一八年所組織的各部，如戰時工業部，資本發行部，戰時工人部，來控制產額，指揮投資，維持工業的關係俾有助於最高度的生產。所有的各部與中央計劃機關應互相聯絡，且與聯邦準備部，聯邦農業部，邦際商業委員會及其他為管理商、工、財政之政府機關共同合作。

### 第三章 關於全世界之計劃

計劃經濟，不限於一個民族或是一個國家，這不但合邏輯，而且在實際上也是不可避免的。因國內的生產與消費的平衡，引起國際的許多重要問題，如計劃經濟裡對外貿易應該處什麼地位，獎勵對外投資該到什麼程度，應該採取什麼樣的商業政策等等。在計劃的原理上對於這些問題沒有確定的答案。因為國家的計劃經濟的特性和其範圍，全靠與社會計劃化合，所以世界方面的計劃經濟全靠其所應用之國際計劃如何。

現在只有一種計劃經濟含有世界意義，那就是蘇維埃式，其計劃經濟中相關聯者，為極度的保護貿易政策，為對外貿易的壟斷，及傾向國家主義的商業政策。在蘇俄的計劃經濟裡，國內市場是基本的要素，在可能範圍內擴張與發展國內市場，也就是蘇俄迅速從事工業化政策的基礎。我們以為蘇俄注意國內市場，或聞此言，必謂何以最近蘇俄極力侵入世界市場，因此引起大家對於蘇維埃的傾銷政策之呼號。然今日蘇俄多量之出口，與其謂為自願，不若謂為出於勉強。假令彼之資本富源，較大於今日，必不強求出口之增加。所以俄國的現勢，是歷史的條件逼迫而成的，這都是暫時的性質。若蘇俄繼續實行它的計劃，如資本之積累，機器工業之設立，消費者物品產量之增加，能與人民以較高的生活程度，則其依賴於國內市場者特多，而對外貿易在它的全部經濟活動裡將占一小部分。

何以計劃專致力於國內市場，自有其邏輯上的理由。因為計劃的成功與控制市場的能力

有密切關係，一個國家有廣大的國內市場，就能保證它的工業，而這種市場使計劃的進行，更加有系統且有良好的結果，比沒有這樣市場的國家，自然遠勝得多。因為這個理由，有些主張私人經營式的人，亦主張採取計劃經濟。尤其是在美國，有許多集團主張美國工業的精力完全集中於國內市場，停止對外投資，禁止移民，造成差不多一個閉關的經濟制度，放棄對外貿易和國外的地位等等。

這種態度為主張社會進步計劃的人們所不容納，甚至在另一方面那些贊同私人經營式的人們也不接受。第一、只有極少數的國，其疆域廣闊，其各種資源豐富，可以成一個閉關的國家經濟制度的基礎。較小的國家和較貧的民族，絕對不能根據他們自己的生產富源或是市場能力來計劃他們的經濟生活。有些國家如德國和英國的經濟構造，是築在世界貿易和世界市場上的，同樣的不能採用這閉關的方式。

第二、像這樣的一個國家主義的政策，在大部分的國家裡，夾雜着國力擴張的大欲望，漸漸變成理性的計劃經濟之破壞者。這一點可以大戰以來所發展的保護關稅來說明，保護關稅，常與經濟上需要不一致，因軍事上的需要而規定，此與人民的和平的發展絲毫無補，徒受緊張的國家主義的情緒刺激，這顯然是與經濟上的見解相抵觸的。

那些在自由貿易的風氣裡所熏陶的人們，對於整個問題的答案似乎很單純。彼等以為解



決問題，應該在推廣國際自由貿易的原則中去搜求。但依我們分析看來，自由貿易完全不適合計劃經濟的根本原則。自由貿易是放任主義和個人主義經濟的整個制度之邏輯的完成的發展。在各國以內，故任主義的經濟已失敗了，所以在各國相互間自由貿易的原則，亦非限制不可。各國以內既發生社會管理說，則於各國邊境交界處之經濟活動，自不能無有意識的監督。

往前看，或有人說：自由貿易已不像能取得新的勢力。因為自由貿易與基本上之全世界工業的經濟的發展，與世界經濟的一般趨勢，是不和諧的。自由貿易好像純粹社會主義的經濟，在現在看來，是十九世紀的想像，到了二十世紀，非以其他新目標代替它不可了。

所以計畫經濟和國際自由貿易，國家保護貿易政策，兩無關係。前者是根據放任主義；後者夾雜了情緒的侵略的政治的國家主義在其中，徒然加犧牲於個人，且產生許多經濟上的浪費罷了。

計畫的原則似乎希望世界經濟政策打開新局面。兩個方向的发展差不多說得很明白了。一個就是大區域的經濟制度，差不多就是自給經濟，這大區域的經濟制度內，各個發展不同的工業和農業國能够互相保持均衡。因這意思，又歸到戰前的所謂「中歐計劃」(Middle Europe)，當時被人無端的加以種種惡名，而實在是用不着的。「中歐計劃」是受了歐洲歷

史的和政治的因素之限制，而求所以克制之，是當然應有的努力，蓋歐洲既分成許多政治單位，在他們政治疆域以內又不能發展他們經濟命運，故非另有結合不可。所謂「歐洲合衆國」，「各帝國間的貿易」等，皆由此觀念而來。

不過此外尚有第二條路徑，就是以世界市場爲一單位，在各生產的國家間實行國際經濟的協定，對於供給國際市場的需要，有理性的合作。現在國際加太爾僅僅是這方面的初步，在上面已說過了。而這初步與計劃經濟的原理是不能和諧的。因爲國際加太爾，像他們國家的雛型，只能做到限制產額，藉此在有利的物價上適合現存有效的需要。這些加太爾的工作，希望把現在混亂的局面成爲有秩序的，這一點也許有點價值。不過從計劃經濟的眼光看來，現在的大缺點：是在真正世界需要的發展，各處生活程度的提高，以圖生產效能之充分利用，這些目的不是由加太爾所能辦到的。

在這方面的機會一定很多。我們細攷世界地圖，一大片的領土上，無數人民的生活程度仍是很低，甚至在最起碼的標準之下。如中國，印度，近東，南美，蘇俄在今後數十年中希望着機器生產，希望有資本在他們本國境內建設工廠，希望專家的幫助，希望幫他們發展天然和人的富源。在這些國家的物質的情況提高到和各先進國一樣，這世界將變成什麼樣子，誰也不能預料。此種印象時刻在腦子裏，可以引起生產力之增進與夫世界前途發育無限，和

無限擴張之希望。

根據這原理，也許有人見到以世界計劃經濟的組織，在一個共同的世界目的之下，企圖調劑各國的力量。這世界計劃經濟的組織，從事計劃世界發展的工作。像這樣的組織，在現代情況之下，僅能備諮詢而已，不能有所作為。不過如果組織適當，如果予以全副精神去處理事業的機會，如果以世界經濟和平的大願望去指示它，則此種機關於世界和平與世界繁榮有無限的可能性。

無論如何，在世界能於這方面採用第一步之前，因世界大戰所佈滿的一切關於國際合作的障礙必須掃除盡淨。所有賠償問題，國際債務，國際財政的信用方法，金的分配，國際貿易的公平及不公平的所在，及其他種種問題，要重有一個客觀的科學的研究，且必須由一個國際來處理這些事件，而這國際的定義能駕乎國家的偏見之上，且須合乎人道。

在現在緊張的國際局面之下，因賠償，債務，共產主義和汎西斯蒂的恐怖，保護關稅，軍事的聯盟，以及其他無數的原因而生的怨恨的局面之下，這不過是完美的幻想而已。不過世界事情，如國家事情一樣，這種劇烈的衝突遲早祇有趨向於和解與理性的一日。因為世界和諧與世界合作是不能免的趨勢，那些能有世界眼光的人們就該開始進行，設立制度的基礎就是他們的職司，這些也許可以澄清世界的心理，如規劃世界經濟研究會，來從事研究整個

世界經濟。雖然僅僅是一個研究的團體，但於實際上却很重要的，因為細心的研究和分析就是綜合和創造行動的初步。

#### 第四章 計劃經濟之希望

現在討論計劃經濟雖很普遍，但亦有人視為一時的風尚，說它是由於現在不景氣和受蘇維埃的影響而來，以為商業改進了，世界回復到從前生動的物價，有利可圖的時候，計劃經濟自會消滅。這樣看去計劃經濟，不過當它是另一種萬應散，與合理化和穩定化事同一律，藉此可以寄託其經濟上的信仰，如最近數年之往事罷了。

將這問題加以深刻的分析，自不至有此輩看事太易的態度。姑假定現在的不景氣，用不着什麼人為的力量，不久自會繁榮的，只要把現在的物價提高，把生產的能率和世界市場重新調劑，另一繁榮時期就會跟着來，恐怕問題不是如此簡單。

第一、因為在無計劃的經濟制度下，是無法可以阻止不景氣光臨的，而不景氣惡魔的重臨，將繼續吵擾世界是無疑的。第二、以一九二五——一九二九年的經過來談，因為商人志在謀利，也就是工業所以繼續活動的關鍵，見解既錯誤，又以狹小的見解為指導，所以他們常復引起工業的浪費，二重的製造，過分的擴張，乃至於經濟力的不均衡，甚至在比較繁榮的

時期也是如此。

第三、自從大戰以來的經濟上的迅變，似沒有立刻休止的可能。事實上，現代經濟生活之動的性質，因為任其自然而不加以限制，其程度日益加深，因此變的程度愈速就愈普遍，而重新調整愈難乎其難了。新的技術方法，工業上地理的更換，消費習慣的變更，人口的分配，關於民族的經濟力，國內和世界市場的特性和發育，複雜情形更顯得日益增進，這樣要造成自動的和穩定的平衡，似乎更是無望。在這樣的一個環境之下，則其出於意識的控制之因素，其產出合理化和穩定化因素：自然益加有力，引起各人對於計劃經濟之興趣，以圖綜合以前所有的力量，而形成經濟生活之新方向。

除反對計劃經濟的方面外，尚有急進的及革命，派認為此種計劃太平而又太漸進。他們看得起的只有極端式，如絕對社會主義或是蘇維埃式，他們主張只有用強力把現在只知道利益的商業制度變更，才能創立此類計劃。在他們的意思，所謂力就是勞動，因為現在的勞動仍舊是無抵抗又無活動，社會權力的分配仍舊如是，尤其是在美國，這樣去談計劃經濟，也是徒然。

關於以上的分析，自有一部分真理，也不過是關於劇變之抽象的信仰，且所根據之假定，就是以階級鬥爭為社會進化之唯一的原動力，這樣見解未免過於簡單。由於認不清一種事

實，即社會變化與許多計劃和制度相關聯，計劃和制度的改進，不是由於鬥爭而是由於各經濟團體的合作而來的，這些經濟團體的運用是以暫時的調和為基礎的。姑且假定階級鬥爭是社會唯一有力的因素，如此立言，將予社會主義以致命傷，因為社會主義的意思就是在消滅階級，其結果就是說，在社會主義下將無鼓勵更進一步發展的必要，根據力的繼續性，我們勢必推定，假如我們在將來不必有階級鬥爭也可以有改善的可能，那麼現在就該已有實現這種希望的基礎。事實上的基礎却是經濟衝突的互相交叉，是各團體之利害異同，然這些可以拿來作為社會共同目的，換句話說，這些團體和階級鬥爭中，允許特殊的調和與團體的合作。

所以計劃經濟並不是一個瞬息的風氣，似乎與事實很相合，不過在原則上，對於我們的經濟問題貢獻一個新的進路，在思想上和實踐上，給我們一個漸進的擴張和精密，計劃經濟，只能漸漸的應用，不能立刻解決所有的問題，不過它的運用方法，可以漸漸排除不用能率的浪費，可以在生產與消費不同的分子間產生適宜的關係，這意思就是消滅失業，達到經濟貨財的適當分配，和工業上之人道的關係。要計劃經濟成就如是種種，在乎明瞭經濟生活之目的及手段，在於滿足真正的需要之善意，在於極力增進生活程度，在於承受社會成本和社會物價的概念，藉以完全利用生產的富源。

在完成計劃經濟的方面，固然有很多的困難，不過有些也是言過其實的。例如計劃經濟之目的問題，具體的致慮，在一個一定的歷史條件下觀之，不是十二分硬性的。這一個答案就是計劃經濟在我們現在狀態下就可以開始。對於現在的生活程度，任何計劃經濟的目標來說，應先求比在無計劃經濟的狀況下更能滿足，至於計劃經濟應該立刻重新致慮現在各樣事物之真價值，以實行重來估定價值，那不是必要的。

換句話說，計劃經濟對於消費無須着手改革。不過可以着手仔細研究消費的習慣及其他可能的事體，在它發展的過程中加以改革。同樣的對於工業無須立刻從事改組。計劃經濟可以研究任何工業成功的必備條件，可以創立任何經營應該必備的最低標準，對於現在的過分的利用能率，應有支配之可能，可以尋出市場與真正需要間的破綻，可以減少沒有生產意義之費用，可以減少因管理不善或操縱上所生的費用。

雖然如此，却有很大的困難，半由於經濟的，半由於政治的。現在大部分國家中苟行計劃經濟其困難所在，第一、因為缺少必要的論據，第二、新經濟方法應用的困難。那就是將計劃經濟應用於有限範圍內，而關於價值、利潤，及私人營業管理權之概念，總須加以修正，因而引起一個一個商業社會部分的憤怒。假如計劃經濟對於工資也有所修正，則無論如何，也許要引起一部分工人的反對。假如實行計劃經濟，在必要時，須排除雇主與工人的欲望

，或是停止特殊的工業集團之擴大，也許他們要聯合起來反對。

所以現在實行計劃經濟，就是要平衡各反對的集團利益和它的力量。如是，許多人對於計劃經濟即不懷疑也要恐懼，以爲這樣勢必流入獨裁政治。要答復這問題，全繫於於社會方面能否免去社會內之激烈衝突，而服從理性與調和它，且犧牲每一個經濟的和社會的團體，而以一般國民和社會福利之合理概念爲前提。

計劃經濟也許成爲經濟指導的實用方法，這一點，現在很有許多證據來證明這假定。關於蘇俄所實行的，不必加以批評，容許我把蘇維埃問題簡單的說一說，五年計劃的運用，很足以證明蘇維埃的特殊方式似乎在將來繼續運用，並加以修改後爲將來蘇維埃經濟的基本。是否能在他的國內同樣運用，還待證明。然而我們對於計劃經濟之將來，可以推定其有繼續之可能者：一、需求與富源兩方面，因統計技術加以致定；二、指揮權力集中於政府；三、組織與論有效的方法；四、機械經濟之性質和程序，我們可以洞見其隱微。

左袒計劃經濟之原因，尙有其對於經濟的和社會的變化之影響。在一個無計劃的經濟下，有很多變化的要素，又因無數個人的選擇和決定，產生了無數結果，雖其變化日多，而我們預測的能力却不能同樣的增加，這是無計劃經濟的毛病。反過來說，計劃經濟却給我們一個控制經濟的率 and 社會的變化之機會。這種控制漸漸變成很重要，我們因許多經濟的和社會



的原因而有此感觸。我們爲變化起見而過分看重變化，爲加速起見而過分看重加速。因此我們但有一心一意向前走，絕不能在下一步開始之前，加以攷察，這就是無計畫的緣故。

這意思不是說計劃經濟，就是收縮精力或是限制我們的人生觀。反過來說，計劃經濟是哲學的，是道德的，是求精神的發展，是求對於生活之將來與可能，有最大的信心。這是動力和秩序之綜合，是科學和想像力之綜合，此乃所以維繫二十世紀最大成就之希望，將我們個人發展，我們的城市，我們的閒暇，我們的文化進步，一切立於計劃之下，自然我們能力與行動與和諧動作可以適合。

計劃經濟僅僅是攷察生活和生活的新方法一方面。十九世紀的放任主義以自然法天然指導之形而上學爲根據。二十世紀之計劃經濟是根據一個哲學信條，即以科學的研究和創造的想像力來促進經濟的和社會的有秩序的變化。

## 再生第一卷合訂本出售

分(上)(中)(下)三冊。實價三圓。(郵費在內)  
本期印有目錄，閱者注意。  
書存無多，欲購從速！

再生雜誌社發行部謹啓

# 民國成立廿二年尙在討論中之憲法

(四續)

吳貫因

## 第三節 國民之義務

納稅當兵爲國民義務之理由——義務教育應規定於憲法之理由——現行約法增加服從公署依法行爲一項其效用何如——增加工役義務問題——工役之歷史——王安石之大功——力役之征不能恢復——憲法史上之孔教問題——憲法上不能有國教

人民對於國家之義務，其最大者：一曰納稅；一曰當兵；此二者實國家所恃以生存發達之具，凡屬國民，皆無所逃其責也。此等義務，所以必規定於憲法中者，實有理由在焉。今試先就納稅論之：歐洲中世，國家經費，悉歸平民負擔，若貴族藩侯，則享有免除租稅之權利，緣負擔之失公平，立憲之後，乃謀納稅義務之普及。故其以國民納稅之義務，規定於憲法者，維持國家之經費，固爲一原因，而平均國民之負擔，亦爲一原因也。若我中國，租稅之負擔，固不因階級而有異，然人民對於國家，常以減租薄賦爲仁政，若稅率一增加，不讓爲猛於虎，則詈爲毒蛇；國民納稅義務之思想，薄弱如此，建設事業，何從進行？故欲喚起國民負擔租稅之責任，則此種義務，不可不規定於憲法中焉。又再就當兵論之：我國民義務思想之最薄弱者，尤莫如當兵一事。諺有之：「好鐵不打釘，好男不當兵」。夫善良之人

民，既羞爲之，而備傭無賴者以爲兵，以之搔擾閭閻則有餘，以之捍衛疆土則不足，今日軍隊之無勇，軍紀之敗壞，最大病源，正在於此。況傭傭之兵，不特無愛國心而已，而軍餉亦較重，今日財政之破綻，實軍餉一項，撼其壁壘而破之。夫一國軍備，費用多而效力少，以此而與外國競，求國無危，豈可得乎！故欲喚起國民當兵之責任心，此種義務，又不可不規定於憲法中焉。雖然，此二種義務，國民固無所逃其責；然所應負擔者，亦有其限度焉，其限度維何？則以法律所定者爲範圍是已。現行約法第二十五條二十六條，及舊約法天壇草案，其規定納稅服兵，皆有「依法律」字樣，果能實行，可爲苛征苦役之保障，將來憲法條文，必當保留此等條件，明確規定之。

納稅當兵，爲國民之義務，此天下之通義也。而現行約法第五十條，又稱：「已達學齡之兒童，應一律受義務教育。」即天壇草案第十九條，亦稱：「人民依法律有受初等教育之義務。」是視就學受教，亦爲國民一種義務焉。考各國憲法，有規定義務教育者；亦有不規定義務教育者，其規定者，如德意志，（憲法第一四八條）土耳其，（憲法第八七條）葡萄牙，（憲法第三十一項）盧森堡，（憲法第二三條）瑞士，（憲法第二七條）波蘭，（憲法第九四條及一一八條）丹麥，（憲法第八五條）蘇俄，（憲法第一七條）古巴，（憲法第三一條）及舊普魯士（憲法第二一及二五條）等是。若其他各國，大都無所規定。攻國法學者，或謂此等事項，宜讓之特別法，不必撥入

憲法中。不知義務教育，將使全國及學齡之兒童，無論爲男爲女，皆須糜數載之光陰，住一定之處所，爲一定之行爲，而後盡其爲國民之職分。其範圍之廣，關係之大，比之當兵服官，殆有甚焉。當兵服官，必規定於憲法中，而謂義務教育，不必規定耶？況中國現在，患民智之匱乏，其必施行義務教育，比諸徵兵，尤爲當務之急，藉憲法之力，外資督促，實爲時勢之所要求，淡漠視之，其烏可者，故義務教育，以規定於憲法爲宜。

瑞丹葡及舊普魯士等諸國，其規定義務教育要點：（1）父母或其代理人，應負使兒童就學之責。（2）公立小學校，免收學費。（3）地方自治團體，應負擔設學之費；如有不敷，由國庫補助之。故其所謂義務，係指父母，代理人，公立小學校，地方自治團體，國庫而言，今現行約法，只云「達學齡之兒童，應受義務教育」，義務二字，意指何人，尙不明瞭。若舊天壇草案，竟云：「人民有受教育之義務。」不知人非至頑極愚執不樂受教育。受教育之事，與其謂之爲義務，毋寧謂之爲權利，篤志好學之人，固有求受教育而不可得者，守曰義務，實不適當。竊謂義務二字，不當加之受教育之人，應當加之使受教育之人也。

現行約法第二十七條載：「人民對於公署依法執行職權之行爲，有服從之義務。」此項義務，爲舊約法及天壇草案之所無，然則憲法之中，是否有規定此項之必要，亦一應研究之問題也。夫公署依法執行職權之行爲，無論何人，皆應服從，安得抗拒。即徵憲法之規定，

此種義務，亦爲國民所公認。特在中國今日綱紀敗壞，土棍頑民，玩視國法，常以規避抵抗爲能。故欲養成國民遵法之精神，自必規定於憲法，以資提倡，當局有立法必行之決心，國民有守法懷刑之美德，斯可革去廿一年來上無道揆下無法守之惡習，而爲國家開一新生機。況徵諸他國，已有先例，如危地馬拉憲法第二條，列舉人民之義務，其第二項即爲：「遵守法律，尊重政府，及遵行警察規則。」比我之所規定者，又較詳細矣。故將來之憲法，此種義務，應使之仍占一席，不必刪除。

現行約法，又爲國民增加一義務焉，即服工役是也。（第二十六條所載）服役作工，是否可視爲國民一種義務，其關於政治之良窳，人民之休戚者，至重且巨，斷不容淡漠視之；今欲評此項義務之得失，且先述此項義務之歷史。國民爲國作工，其制殆起於三代以上。禹貢言：「百里采」，馬融釋爲：「采事也，各受王事者」。卽當時五服之制，在侯服百里之內，人民須馳驅王事，作工服勞。使禹貢而爲真書也，則工役之義務，已起於夏代以前。商周兩朝，仍存此制，諡詩經一書，屢有「行役」「于役」之詞，或「執事王事」之語，而孟子亦言「有力役之征」，可見此種義務，商周之世，猶盛行也。秦興，國民爲國服役，歲須三月，役期太長，民皆苦之。漢懲其弊，除特殊情形外，通常役期，縮減爲三日，歷魏晉南北朝隋唐五季宋初，皆存此制，特役期有長短之異而已。然社會進步，職業複雜，人民逐漸分

工，於是各有專長，不能從事，素所未諳之工作。緣此之故，工役之義務，在古代可行者，在近代則行之而不勝其敝。例如：強大學教授以當瓦工，強美術專家以修馬路，強新聞記者以當水夫糞夫，豈特服役者苦不堪言，而其工作之效率，比之專門之工人，恐不及其十分之一或百分之一，於是國與民皆感不利矣。力役之征，既已成爲稗政，於是不肖官吏，遂得借以敲詐良民。例如：資產之家，憚作苦工，勢必行賄以求免，而貪官滑吏，稔其家有多金，常指定最艱難之工作，以便索巨額之代價。故賄免之結果，往往上產變爲中產，中產淪於破產，此種弊害，在北宋已使社會騷然矣。蓋在宋初，所有力役，民已苦之，而其爲害最厲者，又莫若「衙前」。衙前者典府庫或輦運官物之一種工役也。官吏擇肥而嗜，必視其家有資產者，始令充當，或巧立名目，逼使墊款，或藉口損失，責使賠償，故服斯役者，往往傾家蕩產。茲試錄當時名家之奏疏，以見其害之昭著。

仁宗時，知并州韓琦上疏曰：「州縣生民之苦，無重於里正衙前，兵興以來，殘剝尤甚。至有孀母改嫁，親族分居，或棄田與人，以免上等，或非分求死，以就單丁，規圖百端，苟脫濡察之患。每鄉被差疏密，與實力高下不均。」

英宗時，諫官司馬光上言：「置鄉戶衙前以來，民益困乏，不敢營生，富者反不如貧，貧者不敢求富。臣嘗行於村落，見農民生具之微，而問其故。皆言不敢爲也，今欲多種

一麥 多置一牛，蓄二年之糧，藏十匹之帛。鄰里已目爲富戶，指挾以爲衙前矣，况敢益田疇、葺閭舍乎！」

神宗時，知諫院吳充上言：「衙前被差之日，官吏臨門，籍記杯杓匕箸，皆計資產，定爲分數，以應須求。至有家貲已竭，而逋負未除，子孫既沒，而鄰保猶逮，是以民間規避重役，土地不敢多耕，而避丁等，骨肉不敢義聚，而憚人上，無以爲生」。

神宗時，三司使韓絳亦言：「害農之弊，無過差役，重者衙前，多致破產，次則州役，亦須重貴，向聞京東有父子二丁，將爲衙前，其父告其子云：『吾當求死，使汝曹免凍餒』，自經而死。又聞江南有嫁其祖母，及與母析居，以避役者；此大逆人理，所不忍聞。又有鬻田產於官戶，田歸不役之家，而役併增於本等戶，其餘戕賊農民，未易遽數。」

衙前之害，固慘不忍聞；此外尙有里正，戶長，鄉書手，職司督賦稅；耆長，弓手，壯丁，職司捕盜賊；承符，人力，手力，散從，職司供使令；又有雜職，虞候，揀指等，名目繁多，民皆苦之。然無論何人，官廳皆得責令服役，因其成爲國民一種義務也。當范仲淹執政時，嘗首廢河南府諸縣力役，冀以次推及他州，然因積弊已久，不易革除。旋復復舊。及王安石相神宗，稔其弊之巨，毅然廢力役之征，而以募役法代之，於是歷代之裨政，至此革

除，民得出水火而登衽席矣。明代之初，雖嘗復力役之征，然不久又復廢之。故我民今日，不復有力役之苦，韓琦等所謂「孀母改嫁，親族分居，棄田自經，以避力役等弊，今人聞之，幾不知爲何事，則王安石革除力役之征之所賜也。蓋自社會分工之後，往往同一職業，在甲種人就之，則津津有味，特爲生活之根據；在乙種人就之，則苦不勝言，視爲彌天之大辱。例如北平有無數馬路，無數官廁，日須潑水除穢，若挑水掃糞，強令文士學者爲之，則非飲鴆以自全；亦必行賄以求免。而在糞夫水夫，則視爲極佳之職業，苟非其團體內之人，欲分占一席，彼輩必排斥而去之。社會之分工，既達於此地步，則挑水掃糞，固不可視爲國民之義務，即其他工役，亦不可視爲國民之義務，要在僱專門之工人充之，則效率既大增加，閭閻亦不搔擾，則國與民兩受其利矣。約法上規定工役之義務，果何爲者。論者或謂當兵既可定我國民義務，則作工自亦可定爲國民義務。不知軍隊職司國防，對外禦侮，欲使國民有同仇敵愾之精神。必定爲義務，始可喚起其愛國心，以衛疆土。若作工係對內而非對外，應分別僱專門之工人任之，倘規定爲義務，則前代各種弊害，將復叢生，國家施行新政，將以利民，非以擾民，何苦回復韓琦司馬光吳充韓絳等所痛陳之稗政，而爲王安石所竊笑也。況徵諸他國憲法，並無先例，其有規定者，則正與此相反。如：墨西哥憲法第五條載：「不論何人，非有正當報酬，及本人之完全允許，不能強其作工」。桑薩爾瓦多耳憲法第十五條載



：「無論何人，不得強逼勞動，不給酬價。」此皆反對視工役爲義務之規定也。人方以此爲戒，我又何必犯之耶。故約法第二十六條所稱：「人民有服工役義務」一項，將來之憲法，必當刪除，不能因襲。

義務教育，固必規定於憲法中，然往者天壇草案，於規定義務教育一章，其第二項並稱：「國民教育，以孔子之道，爲修身之本。」蓋因當時之孔教會，力爭孔教應定爲國教，並須明載於憲法，同時反對者亦甚囂塵上，起草者持調停之說，故草案之中，乃有此種規定也。今雖事過境遷，此種規定，不爲現行約法所採用。然孔子在社會，尙伏有一種潛勢力，將來此問題，是否不致再燃死灰，事未可卜，故我欲借往事一批評之，以供將來立法家與尊孔家之參考。

孔子爲歷史上極可崇拜之人物，鄙人之信仰，與倡孔教者無異。雖然，以宗教家擬之，則殊失孔子本來面目。宗教家第一要件，在教人迷信，佛有起信之論，耶有十信之條，皆禁人懷疑，而以盲從爲貴。若孔子則「不語怪力亂神」，文云：「未能事人，焉能事鬼。」迷信之事，孔子斥之，未嘗倡之也。宗教家第二要件，在注重未來，佛言輪迴，耶言天堂，皆勸人犧牲現在利益，而懸一未來之極樂世界，以爲之償。若孔子則提倡倫常，繫懷家國，但求盡現任之責任，而不希望來世之幸福也。宗教家第三要件，在屏絕嗜欲，有如佛教，吃

素禁葷，獨身不娶；而路德以前之耶教，亦有食齋之日，不娶之戒，略與佛同。若孔子則飲食男女，與人無殊，未嘗爲孤僻之嗜行也。故我以為孔子可稱爲政治家，教育家，哲學家，而決不可稱爲宗教家。欲於中國求宗教家，則張角于吉，張道陵寇謙之，徐鴻儒之徒是已。以宗教家擬孔子，非敬孔子，實襲孔子也。

今再讓一步，謂宗教家之見解，言人人殊，孔子亦認爲宗教家。然國教可否規定於憲法，又別爲一問題，與孔子之爲宗教無涉也。竊謂中國數千年來，所以無宗教戰爭，如歐洲歷史上所演之慘劇者，以不定國教，而許人信教自由故。今若崇孔教爲國教，而規定於憲法中，在佛、道、耶、回、諸教徒觀之，將謂國家揚此而抑彼，危疑之念，必從而生；其究也不特啓教派之紛爭，或且召藩屬之離叛。以今日國勢岌岌，僅政治上黨派之爭，其所釀弊害，已苦無術可以消弭之。若重以宗教之傾軋，如抱薪救火，前途險巖，豈可思議。夫歐洲各國，承千餘年宗教專制之餘孽，晚近悟其弊方唱政教分離，欲以求紓其禍。我國不以爲鑑，乃思蹈其覆轍，舉政教而混合之，闢其反而抑何不思之甚也！

昌言尊孔教爲國教者，豈不曰晚近風俗凌夷，宜以孔教藥之，爲世道人心計，人之欲善，誰不如彼。雖然，欲昌孔教，自有其道，初不繫於定爲國教與否也。吾以爲誠欲闡揚孔學，當從社會上着手。不當從政治上着手。但使士林之中，有如程朱陸王之人物出，本身作則

「結社講學，樹之風聲，教之語言，十年之後，人心必可歸正，風俗必可還醇，而孔子之道，即賴以續而不絕，微而復昌，不此之務，乃欲乞靈於法律，殊不思提倡風教，苟無其人，徒恃憲法上一二條文，以束縛天下，奚能有濟。豈獨無濟，人見定孔教爲國教，而其結果，不過如是，對於孔子，反生輕侮之念，則非徒無益，而又害之。而倡尊孔者，不思反求其本，猶欲以獅子搏兔之力，爭國教問題也，其不智至此，是亦不可以已耶。」

孔教之不可定爲國教，其理既昭然若揭矣。故天壇草案，撤去國教問題，僅規定「國民教育，以孔子之道，爲修身大本」，似亦知國教二字，易啓爭端，故乃舍宗教而言教育。不知如此規定，比之崇孔教爲國教，其弊尤有甚焉。蓋定爲國教，不過一種空名，人民信奉與否，尙得自決，以原草案第十一條有信教自由之保障，政府不能相強也。若國民教育，則含有強逼之意義，故又名之曰強逼教育，今世文明各國，其國民教育，皆以幾分之強逼行之。若以孔子之道，施之強逼教育，使所強逼者而爲佛、道、耶、回教徒耶？則教徒之忠於教主，如婦人之事其所天，不容忒心，必須從一，欲使之犯破門之戒，改從孔道，云何可爲，亦徒滋紛擾而已。國家不務安民，而務擾民，治平之道，豈若是乎。抑使所強孔者而爲一般之人耶？彼先無他教之信仰，強之尊孔，固必服從。雖然，一國文化之進步，則將緣此而生障礙焉，斯又不可不察也。蓋就已往言之：中國可崇拜人物，不獨孔子而已，若堯舜禹湯文武

周公，暨其他聖哲，其嘉言懿行，舉足爲後世法也。而人類之智德，缺而不全，雖在聖哲，未能免此。孔子雖聖，比之堯舜禹湯文武周公，未必事事皆長，而無一事之短；其互有短長之處，使必強人以墨守一家之言，不容舍孔子之短，而別採他聖之長，欲增進國民之智識，夫豈如是？故就師法先聖而論，不能專以孔子之道，爲修身大本也。又就將來言之：今日學術發達，全基於思想自由，思想之貴自由，不獨對於他種科學有然，即對於倫理學亦有然。蓋倫理常隨時勢而變遷，原非一成而不易。例如：忠君之說，在昔垂爲地義天經，今則國體改爲共和，君且無有，忠於何人。即此以推，可知古代之倫理，不盡可爲今世之倫理，若修身大本，必則古稱先，拘守一家之教義，不獨障礙民德之進步，抑其所謂倫理者，時或不能爲善，反至爲惡。如今日而提倡忠君，則違法犯罪之行爲，即將緣之而生矣。故就發達學術而論，亦不能專以孔子之道，爲修身大本也。無論由何方面觀之，國民教育，皆不能專以孔子之道，爲倫理之本，然則天壇草案此項，有弊無利其理甚明。

現行約法，不採天壇草案此項，則國教一事，本已不成問題。然而時勢者變動不居者也。六年以前，以往代未聞之孔教會，竟能將孔教定爲國教問題，掀起大波，北京倡之，各省和之，遂使國會之憲法起草委員會，有所瞻徇，因作此調停之規定，則今後時勢再有變動，此項問題，安保無死灰復燃之機會。爲杜漸防微計，故借往事一批評之，庶後之立法家，不

### 致再蹈天壇草案之覆轍乎？

附注 以上嚴章起草時憲法草案尙未公布，故文中只述主張，有所批評，亦只及於現行約法。而未及於憲法草案，今後調修所及，則不能不涉及憲法草案矣。惟憲法草案，條文甚多。或另作專篇批評之，在本編不必一一引及也。著者附識。

### 我們的政治制度要點：

△設立全國經濟議會，由各種從事於生產之職業團體，推舉代表組織之。爲全國經濟計畫之諮詢與建設機關。

△各級議會之選舉以普選爲原則；被選舉權以人民之能力資格爲標準而定。但其當選名額分配，須依社會生活各方面之情形規定各類技能團體（如工程學會農學會經濟學會會計學會等）以及各種專門學術家技能家職業家務得分取得最低限度之代表。

△凡關於宣戰媾和以及借款之條約締結必先得中央議會之同意；但變更領土須得國民代表會議之認可。

△憲法上規定人民身體言論結社集會信仰等自由權，除侵害公安外不加限制。並規定任何立法與此相背者無效。

# 學術界之方向與學者之責任

張君勳

(一) 緒論

(二) 東西學術之異同

(三) 科學界創獲之促進

(四) 新生活準繩(或新價值標準)

(五) 學者之責任

## (一) 緒論

執閉關時代與東西大通後之學術異同問題以問人，人之答我者，必曰：閉關之日，不知有科學，不知有工業製造，因而無近世式之大學與研究所，此兩方比較之至顯而易見者也。更進而問之，閉關時代之所謂學術，足以壓足國人精神上物質上之需要而無憾乎？當鴉片烟戰爭前，吾國之思想界，一方有惠戴之學，由今古文之爭，進而有公羊學，他方則爲曾國藩

劉蓉輩方欲振起宋儒之學，適洪楊難發，乃捨其存性養心之工而從事於安輯斯民；至於國中之士子，只知有科舉之業，所以讀聖賢書者，不過爲取科第之計，一旦得志，高居人上，肥身家，傲鄉里而已。蓋吾國兩千年之學術，久以聖賢書本爲中心，各人自身之耳目心思，已廢而不用，其稍有發揮者，爲漢儒之考據與宋儒之義理，然問其方法學（Methodology）之牢固不拔，足以與西方抗衡乎？其立論之謹嚴，能如西方之以論理爲準繩乎？能如西方以掘地取得之實物爲證據乎？更遑論乎利用厚生之學。所謂士大夫者既不知有宇宙之大，更不識民生日用之爲急務，千百年來，以醫藥之書，委之于粗識詩書而仕進無路之半讀書人，農工商之業，尤爲社會所鄙棄；因而耕田之器，交通之具，無往非原始時代之舊物，外人排闥而入，而我乃束手待斃。吾國學術界之陷於劣敗，固其宜矣。

昔時吾國學術界之缺點，各人之心思，不用於實物，而用於書本，故新智識之來源窒塞，一也；雖有漢宋兩家之學，然無方法學以衡其是非曲直，二也；士大夫之所學，不外咕嚕啞語，於「以前民用」之製作，忽焉不講，三也；況全國多不識字之人，不知學術爲何事，更不能稍受學術界之益處，襲二千年愚民政策，利其不知不識，因而多數民衆若與國家絕不生關係者，四也。閉關以前之學術，絕無生氣如此，安望其與外人度長挈短乎？

當斯時也，外人開關而入，歷次戰爭，動輒挫敗，國中識者，自認舊學之無用，而思所

以易之，則有曾文正李文忠之設製造局，譯書局與派遣留學生之創舉，其後新學輸入，思想不變，而政治與社會尤受極大影響；然屈指計之，上溯於鴉片戰爭，爲期已九十載，何以我國之軍事，自李文忠迄於今日，尙未脫外國教練官之制；何以本國教育之利弊，必待國聯爲之調查；何以衛生道路工程，有待於國聯之技術合作；豈吾國之學術界，尙未認識西方學術之真價值乎？豈吾國之學術界，甘自暴棄絕不知振作乎？豈因政治之不上軌道而學術無由發展乎？豈有志向學而迄今未能脫離「學徒」時代（*apprenticeship*）乎？凡此數點，原有其互相關聯之處，吾人但就學術本身言之，則國人於東西學術之異同，初未嘗有真知灼見，因而日在隨聲附和之境，不能本自動自發之精神，求其所以下手之方法，此乃吾國思想界所以不能自立自主之大原因也。

### （一一）東西學術之異同

孔孟以來之學術，與近代科學之比較，可以簡言以明之者：一重人生，一重自然；一重道德，一重知識；一重內在之心，一重外在之象，如是而已。若就其方法與影響言之，西方以實物爲對象，而我則否；西方憑實驗乃能成立，而我則否；西方有益於實用，而我則否；斯二者之不同，若不可道里計矣。然自廣義之學術言之，凡號爲爲文化民族者，莫不有其本



於自然界之觀察之學與術。易之言曰：「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物。」此吾國原始時代能觀察自然界之明證也。本此觀察，乃能結繩而爲網罟以佃以漁，乃能斲木爲耜，揉木爲耒；乃能剝木爲舟，剡木爲楫；乃能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乃能弦木爲弧，剡木爲矢；乃能上棟下宇，以待風雨；乃能去結繩之治易以書契，至於後代則有造紙火藥與指南針之發明。或者曰：凡此列舉之成績，以之屬於文化史之考古部分，尙無不可，以云科學，瞠乎後矣。我以為凡稱爲學者，不外察宇宙間之公例，以求宰制自然之法，而適乎民生日用。吾國古代之方法，視近代新物理之可以在天空中照相，可以察及一英寸之千萬萬分之一之電子半徑者，其精粗之辨，誠不可同日而語，然其爲學術則一耳。

嘗讀東西哲人論學術起源之言，乃覺吾國之造詣，視西方雖遠不及，然其爲格物致知之功，則無以異。南軒張氏嘗有言曰：

「古人所以從事於學者，其果何所爲而然哉？天之生斯人也，則有常性；人之立於天地之間也；則有常事，在身有一身之事，在家有一家之事，在國有一國之事。其事也，非人之所能爲也，性之所有也。弗勝其事則爲非有其性；非有其性，則爲弗克若天矣。克保其性而不悖其事，所以順乎天也，然則舍講學其能之哉。凡天下之事，皆人

之所當爲，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際，人事之大者也，以至於視聽，言動，周旋，食息至纖至悉，何莫非事者，一事之不貫，則天性以之陷溺也。然則講學其可不汲汲乎，學所以明萬事而奉天職也。」（下略）

近代科學之大目的，曰求自然公例，豈不與「明萬事奉天職」之事相吻合哉？德哲非希德有言曰：

「人類一切文化之目的，不外驅策自然，使其受理性之宰制。自然與理性，日在不斷的爭鬥中。除非人類變爲上帝外，此爭鬥無止息之日。但自然爲理性所範圍，則自然之力日弱而理性之力日強。」

張南軒曰奉天職，非希德曰宰制自然，蓋西方人好自爭鬥立論，東方人好自「樂天知命」立論，其措詞不同，要其歸於自然界法則之發見則一。菲氏認定人類社會有士農工商之別，由於人類之種種天性與需要之不同，其意謂每類職業之所以成立，即在其能滿足人類之某種天性，某種需要；必合此種種職業，乃能圓滿發展人類之種種天性與需要，此與南軒所謂事本於性之所固有者，何以異哉。菲氏又謂吾人所以能通曉人類之天性與需要者，則有一總衝動焉伏乎其後，是曰人類之求知（an impulse to know），因求知之衝動，乃以構成三次類知識，曰哲學的，曰哲學與歷史的，曰歷史的，此三類知識構成所謂學，其以此類知識

之獲得爲務者，是爲學者。嗚呼，知識之由來，既推本於人類天性，吾東方同爲人類，豈其求知慾真不如西方哉？夫亦以所以求之者有所偏勝，而知識陷於停頓。今後所當有事者，厥在補吾人所短，而同時不忘吾之所長，古代學者示人以求知之方向與其下手之方法，莫著於大學致知格物一語，與後來朱晦庵之所闡發。朱子曰：「所謂致知在格物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窮之，以求至乎極，一旦豁然貫通，則事物之精粗無不到，而吾心之全體大用無不明，此謂物格，此謂知之至也。」其師李延平亦嘗有語，可與朱子之言正相發明，其言曰：

致知之方，或考之事爲之著，或察之念慮之微，或求之文字之中，或索之講論之際，使於身心性情之德，人倫日用之常，以至天地鬼神之變，鳥獸草木之宜，自其一物之中莫不以見其所當然而不容已，與其所以然而不可易者，必其表裏精麤無不盡其類以通之，至於一日脫然而貫通焉，則於天下之物，皆有以究其義理精微之所極，而吾聰明睿知亦皆有以究其心之本體而無不盡矣。

更舉延平李氏之言一段，則吾國理學家所謂致知格物之目的，尤顯然矣。李氏曰：

「盈天地之間皆物也，以其至切而近者言之，則心之爲物實主於身，其體則有仁義禮智之性，其用則有惻隱，羞惡，恭敬，是非之情，渾然在中，隨感而應，各有攸主而

不可亂也。次而及於身之所具，則有口鼻耳目四肢之用，又次而及於身之所接，則有君臣，父子，夫婦，長幼，朋友之常，是皆有所當然之則，自不容已，所謂理也，外而至於人，則人之理不異於人也，極其大則天地之運，古今之變，不能外也。盡於小則一塵之微，一息之頃，不能遺也。」

自前段中文字言之，有所謂鳥獸草木之宜矣，豈不近於近代之所謂動植物學乎；有所謂天地之變矣，豈不類於近代之天文地理學乎；有所謂口鼻耳目之用矣，豈不類於近代之生理學乎；有所謂君臣，父子，夫婦長幼，朋友之常矣，豈不等於近代之倫理學，政治學或社會學乎；雖然，自文字上觀之則相類，而實乃大異，以吾國格物致知之目的，不在乎科學上之真理，而在乎身心之修養，伸言之，其目的爲倫理而非物理。惟其然也，所謂鳥獸草木之宜，天地之變，口鼻耳目之用，身心性情之德，不外孔子所謂循博文之途以達約禮之目的，憑之以修身養性，循之以處乎君臣，父子，夫婦，兄弟，朋友之間而得其宜。亦正以此故，其所謂當然不容已者，其所謂所以然而不可易者，非西方所謂物理界之必然者，而道德界之當然者（*ought to be*），非事實判斷而價值判斷也。

本上所言，則自孔孟迄於宋儒之格物致知與西方科學工作之所以大異者，可得而言矣。試表而列之：

東方之格物致知

東方治學之目的在修身養性。

東方學術之對象爲人生，爲人倫。

東方治學之方法爲內省，爲讀書，爲在待人接物上體驗。

東方治學方法，除考諸先聖之典籍，驗諸一心之是非外，無他法。

東方治學與處世之道，合而爲一。

東方所謂理學或性理學，與西洋之哲學有相類處亦有相異處，乃吾國獨有之身心修養法，自有其特殊價值，其今後應佔之地位，俟下文詳論之。

因此種種異點，吾人試打開大學一書，本格物致知之工，而其歸宿爲修身治國平天下；

西方之科學

西方治學之目的在求真理

西方學術之對象爲宇宙，爲自然界，爲客觀方面之社會。

西方治學之方法爲觀察，實驗與統計。

西方治學方法，其理論之是非，以論理爲標準，其事實之是非，以實驗與調查所得爲標準。

西方之治學與處世，分而爲二。

西方之學術，自其分科者言之爲科學，自其求宇宙最高之原理言之爲哲學。

更打開宋儒之書，有所謂存養省察，有所謂直內方外，有所謂遷善改過，有所謂懲忿窒慾，以視西方之科學書充滿了前提，結論，演繹，歸納，方程式與自然公例者，尙可同日語乎？

吾國人惟知向內不知向外，惟知有心不知有物，因而思想界乃生一缺點，即論理學之不發達是已。墨子中之墨經，兩千年來幾無人能讀，無他故焉，吾國之治學，既以良心之是非爲準，則外界之同異離合之根本原理，如論理學者，自無人顧而問矣。甲是甲，甲非乙，丙或是甲或是非甲之三種公例，在西洋自亞歷斯大德後已確立，獨吾國竟無能發見之者，以吾國人於外界事物中之求同求異，向來忽略故焉。試思論理學中若干至淺顯之原則，幾何學中若干自明之理，實西洋數學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之基礎，徒以吾國忽此始基之故，并此官覺中一目瞭然之原理不能發之自我，而其他科學之因而阻滯，復何論乎？可知甲是甲，甲非乙，丙是甲或是非甲者，外界求同求異之第一礎石，舍此不求，則系統的學問，自無由說起矣。

吾國致知格物之學與西方科學之相反若是，今而後其舍西而取中乎？其舍中而取西乎？其兩利而俱存乎？竊以爲對此問題之答案，有以下三種，其以爲東方文化遠在西歐之上，西歐一切無可取，惟有返於昔日閉關時代之舊，此第一答案所由來也。反之者謂中國今後學術，惟有走上科學途徑，宋明理學之屬於形上學者，宜在打倒之列，此第二答案所由來也。吾

人之意見，屬於第三類，以爲中國理學之區域與西方科學之區域，二者絕不相同，理學之根本原則，同於康德所謂無上命令，屬於形上界，其修養方法，則屬於心理學中下意識之範圍，自爲吾國特有之產物，不必以其不類於西洋所謂科學而非之。若視此屬於形上界之理學爲心性空談，足爲科學障礙而力排之，謂爲不識理學之內容可，並謂爲不識西方科學之內容，亦無不可，以二者之關係，一處南海，一處北海，本若風馬牛之不相及焉。國人近來風尚，好附和歐西，對於固有文化，則鄙遺不屑道，一若祖宗所遺傳者，必一一摧毀之而後快，此種智識界之媚外心理，奴隸心理不先蕩滌，恐吾國思想界永無自立之一日矣。今後吾人所當努力者，在保其所本有，而求其本所無，決不在於因求所無而舍所有，此學術界之方向一也。

### (三) 科學界創獲之促進

吾國兩千年來忽略自然界之智識，因而不知有科學，此爲吾國之缺點，而思所以補救之宜矣。雖然，其方法若何，設立大學試驗室與研究所乎？設立科學總會如英之所謂科學促進會、法之所謂學士院乎？創辦各專門科學之雜誌乎？凡此各端，自於科學進步有益，若謂僅持此外界之推進，不圖吾人思習之改造，而謂吾國科學有大發達之一日，竊未之敢信。

國際聯盟知識合作社，嘗派科學家，大學教授等組織教育專家委員會，巡視吾國教育。及其既歸，有中國教育改造報告書之出版，其全部意見之是非當否，姑置不論，其評吾國教育家對於科學教育之意見，却有價值，茲譯而出之：

「中國教育家之持論。每謂歐美之所以有今日者，皆近代科學發達之產物，中國惟有採取各國中科學與技術的設備，而後中國之文化，乃能與歐美各國並駕齊驅。

對於中國教育家之言，吾輩一致之答覆曰：中國之持論誤矣：今日之歐美，非近代科學與技術所產生，反而言之，惟有歐美人之心思，乃以產生近代科學與技術，且抬高此二者以達於今日之程度。在近代科學與技術發達之先，尙有若干時代，如文藝復興，如理性主義與惟心主義時代，此各時代中歐洲人對於自身發展之可能，有所醒覺，且甘受一種理智的訓練，而後屆及創造與發明之時期中，彼等能把捉自然科學與技術之秘密，且應用之於最有益處。若中國民族，智力本高，人口四五萬萬。占全人類中之極大部分，苟不遵循他國所曾經之辛苦艱難之途徑，則不能完成其使命，可斷言焉。所謂艱辛之途徑在調查己所有之遺產，將中國歷史，哲學，文學中理智狀態之類科於歐西文藝復興與理性主義運動者，施以提要鉤元之功，以預爲之地，而後乃能進於科學與技術方面之發達。故中國教育之根本問題，非模仿也，乃創造與適合也。」



此其所言，不外謂歐洲自文藝復興與理性主義時代後，人類思想復其自動自發之本能，乃進而研究自然界之秘奧。此種心習不先養成，雖有試驗室與研究所，猶無用焉。更舉十九世紀歐洲思想史之著者梅茲氏 Meixner 之言曰：

「人類之心的生活，不在本世紀所積貯之智識中，不在圖書館與博物院中科學研究之結果中，不在學校機關中，不在教育的與社會的改良中，更不在政治與經濟制度中。人類之心的生活，在其內部思索之行歷中，有此內部思索之行歷，此等外在的物乃能產生；藉此思索，人類對於自然之物理的創造，加上一種人的創造，對於自然界之事物，加上一種理想的意義。」

梅茲氏爲思想史之作者，其求十九世紀之成績，不求之有形的物，而求之於內心的思索，然則國人之發達科學者，其僅如胡適之輩「虔敬篤信」輪船、火車、無線電之偉大發明乎？（原文見胡適之在太平洋會議中之演說載九月二十五日天津庸報。）抑僅以儀器與試驗室畢乃事乎？默察近數百年歐洲科學的發明之由來，則吾國科學發達之方法，應對於思想之訓練，有一種特殊準備。

甲，治科學者應通曉哲學，至少應通曉自歌白尼以至愛因斯坦種種發明之哲學背景。法國漢蔭凱雷 Poincaré 之言曰：「牛頓蘋果之故事，或非真有，姑視爲象徵而言之。古往

今來見蘋果之墜地者多矣，何以不聞他人因見蘋果之墜地而有所推論。蓋有事實而不輔以運思之心，則事實僅爲石田而已，有運思之心以選擇，以發見事實之後所潛伏，以明認此潛伏者，而後於此粗疏事實之下發見其意義，此發見之者：運思之心是也。」（見漢氏著科學與方法。）然則此運思之心不先養成，謂在試驗室中以聲光化電與五官相接觸，吾恐其終不能有利於科學之大發見矣。

歌白尼一反古代天文學之說，發明地動之論，世所共知也。古代天文學以地居中而太陽與行星環之，每行星之所以旋轉，自成一圓軌，因而其天文學說明行星之運行，則有無數圓軌之交錯。歌氏以爲星辰之運行，遵守一至易簡之理，有一質量較大的天體居中，是爲太陽，而其他行星環之，至吾人所居之地球，每日自轉於其軸，地位介於金星與火星之間，於是太陽居中而行星環繞之說確立，昔日互相錯雜之圓軌說，因之廢棄。此天體運行遵循至簡易之規則（Law of Simplicity）之理，非歌氏得之於事實之試驗，乃出之於歌氏運思之心，以運思之所得，驗之外界而有合，此之謂匠心之獨運。

克魄雷 Kepler 格律雷 Galilei 牛頓 Newton 三人，爲創立近代天文學物理學之首功。克氏修正歌白尼之圓軌說而代以橢圓說，關於天文，數學，光學三者皆有創見，而其一切學說有一出發點，曰量的視察。故嘗有言曰：「量者，一切事物之根源。」一物之所在，即爲幾

何學之所在。」「真智識之所在，即爲有量可認識之所在。」惟其有此信念，其「宇宙神秘」一書中，嘗有神怪率領行星之說；其後「火星」一書中，卒歸於其原因應求之於自然界之說，自是而後，治自然科學者，專就自然界以解釋自然界矣。格氏承克氏之後，建設天文學，同時在其鄉里之畢沙塔上，試驗物體下墜之速率，使物理學成爲獨立科學者，格氏實第一人。「物體不能自變更其運動，」「物體自身不能由動而靜，」「物體速率之增，由於外力來加；物體速率之減，由於遭遇外界阻力，」皆格氏所發見之力學根本原則，至今爲學子所遵守，格氏自知因此原則之發明，實爲新科學創立之基礎，嘗有言曰：非有大智慧者，何能窺見此中之秘奧乎？牛頓氏在數學，光學，物理學有各種之發明，其尤大者在合克氏與格氏之工作而會通之。克氏橢圓軌道之說屬於天文，格氏關於物體運動之原則，限於地面，牛氏合二者而一之。牛氏嘗以物質之輕重，驗之於高山與平地，高山上物質之量重，平地上物質之量輕，既試之於地面而然者，奈何不可推之於各行星與月，於是牛氏視月之運行等於物體下墜之運行，月應準隋性力之原則而走直軌，其所以不成直軌者，由於地球之吸引使之成爲橢圓，則月對地球之距離，即爲月之軌道所由成之定因。如是，以地面上之物理，推而廣之於天文界，乃有所謂牛頓宇宙引力說。自其說之行世，物理學界守之垂數十年，世名之曰牛頓氏之宇宙體系，(Newtonian World System)，及愛因斯坦相對論行世，而後對於牛氏

說，始加以修正。三氏者，近世確實科學之建造人也，其發明之理各有不同，然有其同種之方法學：第一，本其所信或觀察所得，立爲假則（*hypothesis*）第二：驗之於實際現象；第三，求假則與現象之相合。克魄雷之假則，量的觀察也，牛頓氏之假則，地面上之物理原則可推及於天文界也。有此原則，乃繼之以精密之實驗工作，而二者適相融合，則其學說因以確立，此其立說之大胆與舉證之精確，與夫思力之無遠勿屆，豈僅僅尋常科學方法中之所謂觀察與實驗哉。

愛因斯坦之名，尤震蕩世人之耳目，以其學說與吾人平日習以爲常之絕對時間絕對空間說正相反也。牛氏之絕對時空，由於其力學中隋性力之定義而來，其所持爲坐標系者，非經驗界之物體（*material bodies*）而爲一無待於外物之時空，「蓋不如是，則隋性律與其他力學公例失其絕對標準，而未由準確。故絕對時空說，由於當日環境中隋性定律與歐里幾之直綫空間來也。及光學之發明日多，視光爲電磁性之震蕩而傳佈於「以太」之間，而「以太」之爲性，靜止而不爲外物所動，故一切物體之運動，皆恃「以太」爲最天然之坐標系，於是

有提議加以試驗，以攷定物體運動之速率對於「以太」之關係者，乃先求之地面上光之傳播速率與「以太」之關係，光之速率每秒鐘三十萬基羅米達，依常理言之，光之自東而西也，挾地球運行之速率與之偕行，宜視光之南北向之不挾地球之速率與之偕行者爲大；伸言之，

東西之光，因兼有地球速率，其運行也速，南北之光，不兼有地球之速率，其運行也遲，此即所謂米克爾孫與摩蘭 (Michelson—Morley) 之試驗也。孰知米氏至精細之試驗中，絕不能發見地球速率對於「以太」有何影響，乃有爲之解釋者曰，光之由東而西也，因兼有地球之速率，其光之長因速率較大之故而收縮；光之由南而北也，既不兼有地球之速率，其光之長即無所謂收縮，此勞倫茲與妻子吉辣氏 (Lorentz—Fitzgerald) 收縮說 (Contraction Theory) 所以說明米克爾孫試驗之何以無結果者也。雖然，物體之種類不一，或爲光或爲橡皮或爲鋼鐵，何能因速率增加之故而爲同樣之收縮，勞氏說之不能適用於一切物體，顯然甚明。愛因斯坦乃有能答此問題之說，是爲特殊相對論，愛氏關於「以太」問題，置之不論，而以同時 (Simultaneity) 爲出發點，意謂靜止之物，其兩端 (如一杖) 之同時入於眼簾也易，故其丈量之法亦易，若所欲丈量者，爲運動中之列車，則惟有以光爲媒介，車之甲端爲甲光，車之乙端爲乙光，因兩端光號之達地，於是有地面上之甲乙綫，藉以測定列車之長短。然甲端之在前者，兼有其火車之速率，故其達地也早，乙端之在後者，與火車之動向相反，故其達地也遲，如是則無所謂絕對的同時，因動向之不同，而時間各異故也。常人每以爲地面上之甲乙兩端與運動中之火車兩端相對照，而實不然，自地面上人言之，甲光與火車同方向，故其達於地上之甲端也先，乙光與火車不同方向，故車之乙端入人眼簾，已在其經過地

而乙端之後，因是而運動中之火車，視靜止中之甲乙綫較爲縮短，是則爲空間之相對矣。不特時空觀念因愛氏新說而變更已焉，即物之質量之輕重，亦因其速率而異，是屬於愛氏之新力學。其關於時空二者，與平日見解絕異，謂時間不離空間，空間不離時間，是爲四度宇宙之說。以上爲特殊對相論之內容，適用於一切於直綫等速運動，以光速爲其不變數者也。愛氏於一九一五年更以相對論推廣於引力區域與光之電磁現象，在使時空合一之量法與引力現象發生關係。依愛氏新說，凡在引力區域內之物質，依時空合一之量法，隨區域之不同而異其度量，此種現象，求之於物體之運動軌道與光綫之路徑，可以立見。故行星之軌道運動，依愛氏之說，非由於太陽之吸力，如牛頓所言也，乃含於時空合一之量法中，此之謂吸力含於四度的非歐里幾的幾何之中。依愛氏之說，時空合一之量法，不離吸力不離光，故應使一切物理公例與時空合一之量法而成爲一互相關聯之全體，此即所謂普通相對論也。試思相對論成立之由來，何以由米克爾試驗之無結果，一轉而爲時空之相對性；何以時間空間之原各自獨立者，一轉而爲時空合一之連續體；何以其但適用於直綫等速之特殊相對論，一轉而爲適用於任用運動之坐標系之普通相對論，此其思想之推陳出新，又豈僅與尋常之試驗室之工作，所得而相提並論哉？

以上略敘物理學之諸大發明如是，常人之見，每日科學家對於自然界施以實驗而有得者

也，然試稍加深思，所謂實驗之工，有其演繹歸納之法，有其假則，是屬於實驗之範圍乎？時空忽而分離，忽而合一，是屬於實驗之範圍乎？其所用之幾何學，忽而歐里幾幾何，忽而非歐氏幾何，是屬於實驗之範圍乎？行星之軌道，牛頓曰吸力有以致之，愛因斯坦曰，是在域區之物理的條件中，是屬於實驗之範圍乎？凡此問題：稍一思索，便可知爲不屬於純粹的實驗，而實有哲學的問題，如康德之所發者曰「自然科學，何以可能，」「數學何以可能」者存乎其中。甲曰自然公例，不離經驗；（經驗主義之言，）乙曰自然公例，不過吾人之方便；（convention）（濮蔭凱雷之言，）甲曰幾何學不離經驗，（愛因斯坦之言，）乙曰（濮蔭凱雷）幾何學之發生固與經驗有關，然不謂爲經驗科學，丙曰幾何學之對象，由幾何學自行造成，（德國新康德派霍尼格斯華德Hönigswald，）凡此云云，我非勸我國內科學家，棄科學之試驗，而專心致力於此，蓋謂此等問題，平日胸中雪亮，乃能以綜合各部分之眼光，將一切科學事實融會於心，而發爲概括的學說（generalization）以支配之。如是，乃能爲發明新說之科學家，而非僅爲尋常科學講師之搜羅事實而已。濮蔭凱雷亦有言曰，科學由事實所造成，如房屋之不離乎石，然僅僅事實之綜合，不能成爲科學，猶之石之堆積不能成爲房屋。我之所以敢以哲學爲科學之推進者，其義在此而已。

乙，科學家應知問題之所在，對於所認爲問題者進而求解決之法。前既言之，克魄雷氏

在其從事於試驗之前，有所信之假則，曰宇宙事物之量的觀察，牛頓氏亦有所信之假則曰，地面上之物理原則可適用於天文，當其本此所信而從事於搜集材料以爲徵實之資，猶之學生在講堂上領到一個數學或作文題目而求其答案之作成，蓋凡科學家之從事研究者，無不心中先有題目，而後求所以解答之法。其爲無題目之研究者，徒重覆前人之試驗成績，決不能有所發明。故問題之認識，謂爲發明之第一步可矣。

物理學之經過，已如前述，茲將生物科學之進步作爲問題之進展而觀之。

近三百餘年生物科學上有大貢獻者，略舉之，爲下列數人：

一六二八年哈維氏 Harvey 關於血之循環之發明。

一六七二—一七九年馬爾皮奇氏 Malpighi 著動物之解剖各書。

一七三五年以降，林納司氏，Linnaeus 著博物學統系。

一八一六年居維愛氏 Cuvier 著動物界 *Le Règne Animal*。

一八〇〇年皮夏氏 Eichat 著論膜一書，立組織學之基礎。

一八〇九年拉馬克氏 Lamarck 著動物哲學。

一八二八年馮培爾 Von Baer 著動物之生長，爲胎生學之名著。

一八三九年許宛氏 Schwann 著顯微鏡下動植物構造與生長之相同之檢查，爲細胞學



之開山。

一八四六年彌雷氏 J. Muller 著人類生理概要。

一八六一年蘇爾莘氏 Schultze 發表原生質 (Protoplasm) 說。

一八五九年達爾文刊佈物種由來。

一八七六年巴斯德 Pasteur 著發醇論。

一九〇一年田佛利 De Vries 有突變說 (Mutation Theory)

此數百年之經過，可以簡單言之。第一期爲生機體形狀之說明，時則哈維氏攷定血之循環與林納司對於動植物之正名；第二期爲動植物器官構成之比較研究，顯微鏡已使用於器官之觀察，故攷定益爲精密，而居維愛氏之比較解剖學因以成立；更進而爲第三期，其研究之對象爲纖維，爲細胞，爲原形質，爲微生物，因而及於遺傳性之由來。其尤震動一世之人心者，則爲達爾文物種由來一書中之進化論。以上種種變遷之經過，謂爲春筍剝壳，由外向內，達於最後層而後止可矣。當其始也，哈維氏以觀察實驗之工作，施之於心與血，時則顯微鏡漸用於生物試驗，馬爾皮奇氏乃有關於蠶與植物之解剖，此皆近代生物科學之始由以創始也。林納司氏繼之，用力於動植物之分類與正名。類分矣，名正矣，其次之成爲問題者，是爲居維愛氏之比較解剖學與皮夏氏之組織學，此十九世紀初期事也。及一八二八馮培爾研究

醵之生長，考察胚胎之經過，於是胎生學成爲獨立科學。更進焉由動植物纖維之所以構成，以及於其原始的成分，是曰細胞 (cell)，又繼焉知同一細胞之中，有生質焉，周流不息於細胞圈之內，是曰原生質 (Protoplasm)。凡此動植物原始成分之研究，一轉而爲物種之相承，不離卵與精液，則遺傳性之傳遞，亦必由此，於是由種子的繼續性 (germinal continuity) 以研究遺傳學，是爲孟特爾氏 Mendel 高爾頓氏 Galton，威斯曼氏 Weismann 等之工作。近年以來，由物質之分析方面移於生命本身方面，乃入於維他命 (Vitamin) 刺激質 (Hormone) 之研究，而有生物化學。(Biochemistry)

其廣被於全部生物學，且使人類對於生物大改舊觀者，要推達爾文之進化論。常人之見，每以爲物種之形相，固定不變，其在歐西爲上帝造成之說。自達氏之書出，乃知物種之萬殊，有其漸變之跡象，此求之於動植物之比較，求之於胎生學與古生物學而確然可見者也。自是以來，生物學中成爲問題者，爲物種由微生物而達於人類之各連環之考定，其所以漸變者，由於外之環境乎？抑由器官之使用乎？是爲拉馬克主義者與達爾文主義者之爭。迄於二十世紀，有田佛利氏修正達氏物種漸變之說而創所謂突變說。繼此而起者，雖同於數學上之未知數，然研究之工作無止境，即問題之發見無盡期，是在吾國學者善於把握問題而求所以解決之。

聞之梅茲氏曰：「居維愛氏爲科學的著作家中之第一人，於各自然科學之情狀，加以歷史之考查，以定其已達到者爲何事，未達到者爲何事。」（歐洲思想史第一本一三七頁。）竊以爲應本此意，關於一切科學，由數學、自然科學以達於社會科學，將其已解決之問題與未解決之問題，列爲詳表，懸之各科學家之座右，俾知所應致力者何事，非大有裨於上文所謂問題之認識者乎？

歐戰後和會開會之際，倘祥巴黎書肆，得美人所著法國學術（*Science and Learning in France*）一書讀之，嘗喜而不寐。此書由美國專門學者百零三人撰著，將法國學術分爲二十二門，曰人類學，考古學，天文學，植物學及農學，化學，犯罪學，教育學，工程學，地理學，地質學，歷史學，法律學，數學，醫學，文字學，哲學，物理學，政治學（包含經濟與國際公法）心理學，宗教學，社會學，動物學。每科學各爲一專篇，敘述各該科學法國之先進爲何人，其貢獻爲何如，並及現時學校之設備與科目爲何如。吾國今後誠求科學有發達之決心，應效美國人關於法國之考查，而推廣於法，德，英，美四國，（甲）潮諸科學發生之始，以明其何以由未發達而發達之經過；（乙）近數百年已達到之成績爲何；（丙）正求解決而未解決者爲何事。同時有不可忽者爲各科學家個人之性格與思想方法，達爾文自述其所以成功，有「相當之發見力」（*A fair share of invention*）。皮爾生氏 *Pearson* 亦言科學

公例之發明，須得創造的想像力 (creative imagination) 爲輔佐。發見力與想像力云云，爲不可捉摸之物，應由哲學入門，以通曉各事物各科學之相關聯處，庶幾可以促進構思之能力。要之，合問題之認識與哲學的頭腦於一人之身，自能見常人之所不見，而對於科學有所貢獻，此我所望於學術界之方向二也。(待續)

## 再生雜誌 第二卷第一期

### 目錄

今年的九一八	記
歐美派日本派之外交政策與吾族立國大計	張君勸
科學與哲學之携手	張君勸
思想的自主權	張君勸
民國成立二十二年尙在討論中之憲法	吳其通
社會學家派克教授論中國	費孝通
愛國主義 (P. Crosby 原著)	楊祖培
讀張君勸先生講演詞書後	王祖恒
覆王吉占(恒)論廣西民衆來源書(通信)	張君勸
近代西江流域學術思想之探溯(附錄)	張君勸
中外大事記	記

## 我們的經濟政策要點

關於勞工的：

- ▲設立勞動保險。對於工人死傷疾病失業以國家力量救濟之。
- ▲承認工人對於雇主有團體締約權。
- ▲承認工人有罷工權；但不得擾亂秩序。
- ▲提高工人知識能力品行以漸達於工廠立憲制度。
- ▲以生產效率為標準定分紅制度，得分給股票於勞動者。
- ▲以各地生活指數為最低工資標準。
- ▲設立調解機關以勞資雙方與代表消費之第三者組織之，以執行強制調解。
- ▲月定完善之工廠法，注重工人福利。

# 馬克思唯物史觀之分析及其批評

施友忠

一八五九年，馬克思之政治經濟與批判出版，序言自述爲學之經過與態度。中有一段，由來唯物史觀之信徒，奉爲經典。本文之分析與批評，即以此爲根據。請錄其文。

「物質生活與生產制度，決定社會政治與精神生活之性質。人類生存不爲其意識所決定，反之，人類之意識乃爲其社會生存所決定。社會中物質生產力發達至一定時期；必與現存之生產關係發生衝突。此生產關係原爲生產力發達之際所取之形態，今一變而成爲生產力之桎梏。於是遂有社會革命之時期應運而生。蓋經濟基礎一經變動，社會中全部上層之構造亦必隨之而變動。吾人考察此種革命之際，於下列兩種變動，應慎加區別：一爲物質方面之經濟生產制之變動，爲科學所得精密而決定之者；一爲精神方面之法律，政治，宗教，藝術，哲學之變動，其衝突情形爲人類意識所認識而決意有以突破此衝突者。於個人之意見欲有所批評也，決不可因其本人自以爲如是，竟依據之而斷定其爲如是。是則，於決定一變革之時期也，亦決不可以其時之意識爲依據可知。反之，吾人於一時期之意識欲有以說明之也，必須自當時物質生活之矛盾始。所謂物質生活之矛盾者，乃指社會之生產力與生產關係之間所存之矛盾而言。在生產力發展未達到相當

時期之前，舊社會之制度不至顛覆；即所謂新的比較高尚的生產關係，在其物質生存條件在舊社會之胎中尚未孕育成熟以前，亦不至產生。故人類所提出之問題，皆其能力所能解決之問題，吾人細按之餘可知，凡問題之發生，必在解釋此問題之各種物質條件具備之後。總之，亞洲古代封建時代生產之方式，及現代資本家之生產方式，吾人皆可視之為社會上經濟組織進化之階段。資本家之生產關係，乃社會生活過程中最後之對抗形態。所謂對抗者，非個人之對抗，蓋指生於個人社會生活條件中之對抗形態而言也。然資本家社會內部所發達之生產力，即為一種物質條件，足以解決此最後之對抗形態。故人類社會之前史將與此社會構造同歸於盡。」

以上為馬氏唯物史觀之公式，析其內容，有下列數點：

- (1) 社會中有所謂上層之構造與下層之基礎；
  - (2) 社會者一流動不居之社會，其下層基礎之變更，則社會全部變更唯一之原因也；
  - (3) 下層基礎之變更可由科學縝密決定之，而上層構造雖隨下層基礎之變更而變更，究為人之意識所自決，惟其所以有此自決之心者，則有物質條件為其原因；
  - (4) 下層基礎之所以變，由於社會內部之矛盾，非有力焉，加自外者也。
- 馬氏所謂上層構造，乃指精神方面如法律，政治，宗教，藝術，哲學而言；所謂下層基

礎乃指生產力而言。社會之中，有此不同之現象，原係明顯之事實，而基礎構造，可否一如馬氏之區分，則大有商榷之餘地，誠以人類生存條件，至為複雜，何者為根本，何者為非根本，極難斷定。馬氏此項區分，無精確之論據。茲請合第二條，加以討論。

第二條云：社會者一流動不居之社會，其下層基礎之變更，則社會全部變更唯一之原因也。社會之為流動不居，吾人完全同意，而其變更之原因，果唯生產力之變更乎？吾人與馬氏駁，可循之軌道有二；一，以馬氏之矛攻馬氏之盾，即不講理由，硬以人之意識為變動之原因。吾儕於此，於歷史，於社會，均可隨手舉出若干例証，以與馬氏相媲美。法國革命，馬氏固可歸其原因於當時之經濟制度，以為在此制度之下生產分配不均，如是人心思亂。但吾人亦可歸其原因於盧騷孟德斯鳩輩之鼓盪革命思潮，喚醒人民意識，而後物質壓迫，方為人民所認識也。二者孰是孰非，姑且不辨，而其足以破馬氏「唯一物史觀之說，則可斷言也。一，與馬氏講理，據哲學科學之理論，指明馬氏之不講理。此為本文旨趣所在，請詳述之。

### 第一節 唯物史觀科學哲學背景之批評

唯物論，為十七十八兩世紀及十九世紀前期一般科學家所公認之哲學系統，主張萬有唯物，即精神現象，亦物質之表現，蓋不過一種副現象（Epiphenomenon）也。馬氏唯物史



觀雖非唯物論，而其所用之語詞，則導源於此：且馬氏有意無意之中，亦依科學唯物論為根據。至於史觀，則當推源於黑格爾；但馬氏所重著為社會中物質條件之嬗變，是又達爾文學說之應用於社會者也。馬氏以進化論原理說明社會之流動不盡，以黑格爾之對演法，釋社會進化所經之階段，不知二者之格格不相入也。

唯物論之成為哲學史過去之陳述，注意近代科學之進展者，類能言之。物質云者，人心之執見，蓋現代科學所詔示吾人者，絕非佔有空間，塊然不可入之物質也。所謂物者，自科學觀之，乃各種儀器上之數目而已。而儀器者又為人所自製，以方便其對於自然之解釋也。科學家言自然如是如是，實不過言其自定自然為如是如是耳。科學家中，有自忘儀器之人定性，竟謂光之速度每秒真是十八萬六千邁者，或行星軌道真是橢圓形者，是馬克思輩之所由生也。請以動為例。

馬氏謂社會流動不居，是進化論生生不息之義。但所謂動者，究何所指？科學亦言動，馬氏之動亦科學之動乎？科學之動，數目而已。火車速度，可由裝於車上之速率表得之。但所謂速率表者，於其他動之物之上，同為有效，固不必其為火車。吾人欲知火車之速度，科學所指示者速率表之作用是已，置之車上者人為之也。又科學之謂動，原理上之敘述已耳。例如，在某種情形之下，則有動之情形發生；在某種情形之下，動之速度如何，至於動者為

火車抑爲汽車，動之速度一點鐘爲十里或一百里，動所過之地方爲由北京而開封，抑由開封而北平，科學皆置之不理，理之者有意識之人也。實則，科學所予吾人之動，實爲不動，以其不過數目而已。既不動，自亦不能有方向。火車上午八時自甲市開，同日下午五時到乙市；與下午五時自乙市開，同日上午八時到甲市，在科學之原理，固同爲可能。以動雖必含時間，而科學之時間無方向也。科學所謂方向者但能由二事所含偶然成分之多寡而定，然吾人固不必知二事所含偶然之成分而後方能決定二事之前後，是豈非意識有效而足救科學之不及之明證？馬氏所謂之動，科學之動乎，抑意識所決定之動乎？如係科學之動，則社會之進化爲不可解，以科學之動爲不動故；果係意識所決定之動，則決定者爲意識而非物質。

其次，請論原因。原因者一認識範圍以內之範疇，不得應用之於認識範圍以外者也。果應用之於認識範圍以外，必至矛盾支離如馬克思者。設有甲乙二事於此，苟欲決定甲爲乙因，乙爲甲果，最低限度，甲乙須能一現再現，使吾人可以隨意重施以觀察。換詞言之，甲乙必須有其類，而非一現而不可再，如歷史社會上之現象者。其次，甲乙種種之關係，可以任吾限制，增減其關係，以觀其本質，如科學試驗中之理想的環境者。據此二點，似惟科學，方有因果關係之可言。歷史社會之現象，關係複雜，變化無常，欲知其因果，必也盡得其關係而分析之，試驗之，以後乃可以言因果。然此爲不可能，馬氏何所據而謂生產力乃社會

變動唯一之原因？誠以，一果或有多因，一因或生衆果，一因獨立，效果不生，衆因畢具，而後有果也。

馬氏唯物史觀，論者皆比之於達爾文，是所以塞辯者之口也。設有質馬氏者曰：生產方式何自變乎？豈非人類具有理性上之幻想之力，執其周圍之物質，而加以創造乎？馬氏必答曰：其所以有此理性之幻想力者，物質條件逼迫使然也。此亦猶達爾文學者答目的論者之言曰：人之具有精密結構作用神妙之眼睛者，乃物競天擇之結果，以無此眼睛者，早已絕迹於世間也。然近來達爾文學院，大經修改，杜里舒，柏格森之努力，豈皆無足重輕者乎？近數年來復有所謂層化論者，爲亞歷山大，摩根輩所倡，馬克思信徒豈未之聞乎？人類固不能超越環境，物質環境爲決定人生之一——非唯一——重要條件，此亦吾人所承認，然於物質環境影響吾人之際，吾人內部必有受此影響之能力，而後物質影響方始有效；且人類必非完全被動的受物質環境之影響，必能積極的改造物質環境，以稱吾人之心意，此爲人類文化之基本，人類苟無此積極之意識，則現代之文化，實一玄之又玄之神蹟也。或曰，馬氏並未否認人類意識意志之存在，特人類之所以有此意識意志者，必以物質爲其前件，以宇宙有有物質而無人類之時，而無有人類而無物質之時也。此言誠是，以無意識之物質，而竟能演進而爲有意識之人類，則吾人即謂物質者實潛存有意識，定非甚合於科學之原理？自然之進展，爲連續

不斷，苟謂自然前一瞬爲完全無意識之物質，後一瞬則變而爲有意識，是不啻承認在自然界中有神蹟其事也。

吾人退讓一萬步，承認物質條件爲意識之前件，人類意識乃自物質發展而來。但試問，宇宙之嬗變，達爾文既謂其爲進化，則在進化後期之人類，是否較在進化前期之物質爲高尚？若果爲高尚，則馬氏何以必以人類意識爲物質之傀儡？馬氏輩因亦明知量之變化到相當程度即轉爲質之變化，則吾人謂物質之進展而爲人類之意識也，已轉爲質之變化，非但不受物質支配，且反足以支配物質，豈非甚合馬氏所持之原理：安用念念吾人出身之微賤，而漠視吾人現有之力量！

或曰，馬氏之所以特重生產力者，特以示吾人以改良社會之途徑耳。吾人亦同，社會不可不改良，但發社會改良，必人人有道德心，有責任心，以駕馭制度，否則多一次改革，多一次創傷，數十年來之我國，可爲殷鑑也。

至於馬氏糾正黑格爾之對演法，尤屬無謂。黑氏之所以可以言對演法者，以其就思考而言也。所謂正反合者實即思考推理之作用，絕對不可應用之於物質也。物質的棹子——即棹自身——則物質棹子是已，無所謂正，無所謂反，更無所謂合。猶於吾人思棹子之際，乃有所謂非棹，乃有所謂綜合棹與非棹之傢具（此爲比喻，讀者幸勿以爲黑氏對演法，只此而已）。

馬氏此種將黑氏方法轉過頭來之辦法，實不別思與所思所致，否則必因念念其由來，而竭力適應物質之條件，以得其所謂之自由也。再不然，則必別有作用。

## 第二節 唯物史觀內部之矛盾

人類組織既爲物質條件所支配，則馬氏之所謂意識者實非意識，特物質之作用已耳。苟如是則人者一副之機械而已。然，反觀馬氏其人，固不只一機械。馬氏能上稽過去之古史，中察當前之現象，下推將來之局勢。其推測資本社會之必至崩潰，即其一例。不知馬氏亦嘗以此爲矛盾否。自吾人觀之，此誠難索解。以機械言，人之腦袋一照相機也。然照像機但能拍當前之景物，過去將來，皆非其能力所及；果能及過去與將來，則必非機械可知。此其一。又人於物質環境之中，果不過爲物力所支配之傀儡，則在某種情形之下，不能有他種情形之思想。馬氏所居之社會，資本家之社會也。以資本社會爲刺戟，所得之反應亦應爲資本主義之思想，今馬氏竟能提及尙未實現之共產思想，其必非機械又可知。此其二。或曰：量之變化至相當程度則成爲質之變化，水成蒸汽，而其一例，馬氏之思想，亦猶是也。吾人則曰：量質云云，非機械所能自知，水化爲蒸汽，水與蒸汽皆不自知，知之者非機械之人也。今馬氏能自知，必非機械可知。

又，社會內部，既皆含有矛盾，且以孕育物質條件，足以解決此矛盾，則共產社會，可

能例外？何以資本主義必係最後之對抗形態；此又非吾人所能了解者。

最後，人類人之意識既不能支配環境，則馬氏勿用宣傳；苟馬氏努力宣傳，則不能不承認人類意識之爲有效。

總之，馬氏學說，在學理方面無根據，在理論方面不能自圓其說，在事實方面與之相抵牾者亦俯拾皆是，竟能深入國人之心，吾國思想界之情形，可概見矣！

## 再生雜誌 第二卷第一期

### 目錄

今年的九一八	記君勳者
歐美派日本派之外交政策與吾族立國大計	張君勳
科學與哲學之携手	張君勳
思想的自主權	吳君勳
民國成立二十二年尙在討論中之憲法	費君勳
社會學家派克教授論中國	楊君勳
愛國主義 (P. Cross原著)	王君勳
讀張君勳先生講演詞書後	張君勳
覆王君勳先生(恒)論廣西民衆來源書(通信)	張君勳
近代西江流域學術思想之探溯(附錄)	張君勳
中外大事記	記君勳者

## 我們的經濟原則：

- ▲爲個人謀生存之安全並改進其智能與境况計確認私有財產。
- ▲爲社會謀公共幸福並發展民族經濟與調劑私人經濟計確立公有財產。
- ▲不論公有與私有全國經濟須在國家制定之統一計畫下由國家與私人各分別擔任而貫徹之。
- ▲依國家計畫使私有財產漸趨於平衡與普遍，俾得人人有產，而無貧富懸殊之象。
- ▲國家爲造產之效率增加及國防作用計，得以公道原則平和方法移轉或吸收私人生產或其餘值，以爲民族經濟擴充之資本。
- ▲謀民族經濟在世界經濟上取得平等地位並得補助之，並促進世界經濟問題之解決。

# 愛國主義：一篇對話（續）

Percy Crosby 著  
楊祖培 譯

(11)

和 我們且撇開甘地，我是主張世界和平和軍縮的，和平主義是快要實現的美夢。這個美夢，不久總要實現，因為全世界正在要求着他。

愛 如果你要購買一塊地皮和一座房子，你能不先看看它就買嗎？不能。

和 假令你已看過了地皮，經手人又告訴你這是很合乎理想的產業，你如果不遲疑的買下來，實在是將來很可貴的投資。你能全靠他的話嗎？

愛 至少還有一件事，我還要看看房子。

和 假定這座房子是新近裝修過，而外表又非常之富麗堂皇；而且也假定這房子和土地都合乎你的條件，很能滿足你生平的夢想，價錢也不超出你的能力範圍，你就立刻買它嗎？

愛 不，讓我先看看飲料氣管以及衛生器具的裝置，然後再定罷。

和 你真能考慮了。我們又假定你考查的結果，飲料和氣管以及裝置等，都很完備不壞，



而同時房內的一切，也是再好沒有的，而你對於這房子又高興萬分，那麼，你非買它不可了，是不是？

和 我一定還要看契據。

愛 那麼，看過契據以後，你一定就簽訂購買這房子的一切應簽訂的契約了。

和 不，我要和律師商量一下。

愛 地皮既是你滿意的，房子又是你很滿意的，爲什麼又這樣的不憚煩勞去找律師呢？現在假定你把契據上的一字一句都讀過了，都很滿意了，你就簽訂這買賣契約以滿足你的夢想嗎？

和 我要先到官廳查明這契據一下，看看有無謬葛，然後再定罷。

愛 這樣小心翼翼，是可讚美的。假定你的律師去查契據的時候，查出這是個騙局，你必認定這樣的採取小心翼翼的辦法是可以自己安慰自己的嗎？

和 我深以爲慰。

愛 但是，你竟主張你的國家解除武裝，甚至願受那本「解除武裝」雜誌的影響，而不願精研海陸軍事專家的意見。

和 那就完全不同。

愛 爲什麼不同？

和 因爲武備只是毀壞的，只是滅亡的。

愛 祇是你的國家是這樣嗎？

和 不，他國也是如此。

愛 你要你的國家裁兵，而他國仍保留着毀壞滅亡的機械？

和 總要有國家先去裁兵，來做個榜樣。

愛 專門爲應付危急而養成的專家，曾告訴過你這是穩健的方針嗎？

和 不，他們自然是反對的，這是他們的職業。

愛 如果他們沒有這種職業，國家就省這筆費用嗎？

和 當然。

愛 且拿請律師的事件來說：如果你不請教他，你當然可省去談話費；而你聽了他們的話，遵從了他的意見，你就避免受騙了。

和 這個問題總有兩方面的看法的。

愛 這兩方是很清楚的。一方面是小翼翼，遵從專家的意見，而免於經手人的把持。一方面對專家的忠告，置若罔聞而甘願受爲他人謀利益的經手人的騙惑。

愛和

我們國內的婦女如何？

自從婦女獲得選舉權後，她們的努力已足令良善政府的根本意義趨于破壞了。因為她們的行爲是受情感的反動所鼓舞，而並不是受理智的支配。短時間的從政運動，決敵不了幾千百年處理家政的根蒂。照盧巖說：婦女簡直無才能，不過：照我們的意思，在歷史上夠得上說領袖的，女子中祇有若安達克女傑。Joan of Arc 英德大戰時，一個女偵探，竟與德國軍官發生戀愛，一個竟向偵探處亂報軍情，從此英國就廢除女偵探了。婦女從宗教和政治方面，來統馭政府，已經給我們一個强有力的證據證明她們決不能自動的參與，以正當的眼光來維繫一國的國運。任何一個外國人，來觀察這一個國家，總覺得拿一隻貓來做我們的國徽，比較神鷹更能代表我們國家。男子一方面決不希望知識平凡的女子來領導政治，貽歐洲以笑柄。可是，他們同時對於所奉爲神聖的婦女參政的傳統，又矢志矢勤的揄揚備至，美國婦女有一種風氣，是希望男子有一種謬解，承認她們的所作所爲是出之於她們本身的能力。美國非除去這種狂傲的心理，才能角逐於世界競賽場中。

愛和

你又想到投身政治而要運動限制婦女投票嗎？

關於這一點，要引起大多數的同情，我的態度和某一軍官對一怒目相向的同伴的態度

一樣，就是：『你縱恨我，我總愛你』。我以為婦女在國家的光榮遇着打擊時，不應該反抗真理。

和 如果婦女要求世界和平，他們也該應有要求人聽聽的權利。

愛 她們願意以裁兵來提倡和平主義嗎？

和 她們願意如此。

愛 在許多情形之下，婦女常容易受人欺騙，尤其是容易受面目和鬚經手人的騙。

和 這一點我不能同意，婦女並不容易受人愚弄。

愛 在晚上，誰注意到鎖門——男人呢？還是女人？

和 大概是女人。

愛 爲什麼？

和 因爲怕有竊賊。

愛 她特別注意安寧，所以才鎖門，假定一位女主人，家內藏着許多貴重東西，如果她要出門而家內又沒有旁人的時候，她是不是要鎖上門？

和 當然要鎖上。

愛 她爲什麼要如此？

因爲防止盜賊。

和

同是這位女主人，她一方面對她的家庭特別注意，不願疏忽，而對她的國家又主張大開門戶，使保持武備的外國勢力，得以乘隙來掠奪世界上最富裕的國家。這也許是俄國的經手人已經告訴她們假定發生黃禍，她們可以倚靠第七團。

和

美國大學校的青年婦女，都贊同完全裁兵。她們是形成羣衆的智力的階級。正確地說，她們就是智識階級。

愛

如果你請她們指示出現代最傑出的著作家，大多數都要說是批評家。莫克思，皮爾彭 Marx Beerbohm 談及批評家，曾經說過她們都竭力想做一次。任何不上進的小孩子，祇要有粒炸彈，都能轟炸一座學校，可是，要造一個炸彈，非工程師不可。最偉大的時代著作，還是創造家和哲學家的工作，這是一種寶庫，許多的學校，教授，批評家，都從此而走向真正的進步之路。批評家也分兩種：一種是不署名的，一種是負聲望的。前一種人是以「書靈」爲護符，而暗箭傷人的。他們也無所謂榮譽，就是發表錯誤的意見，也無關緊要。至於創造家對於這類卑下的仇敵，決不與之交鋒；但是如果他們攻擊國家的榮譽和傳統，創造家便執之以白刃，對他們說：『小書靈！當我極小的時候，我不知道你頭在那一端，當我看見你蜿蜒紆行時，我沒有法子證明你是有

頭。一是批評家都是附庸他人，離開了創造家，他們就無法生存，好像蚤子離開駱駝就不能生存一樣。

和 這些婦女正讀一本雜誌叫「解除武裝」。內面都是登載些最初的作家和諷刺家的著作  
愛 飛鷹決不能與水蛙同鳴。

和 她們是代表智識階級，為少年美國辟一和平主義的紀元。

愛 少年的美國，你們大家與奮努力吧！智識階級已經起來了！這些批評家把你們的自由  
和 在「創造怨恨」的表上宣告了。他們的筆杆兒浸潤通心粉了。那騎飛馬和信使托着天  
和 命的招牌揚了一隻白翼，哈哈大笑的向天外飛去了。

和 國運所繫的一班先進思想家，也擁護美國婦女的主張。

愛 一個政治家，無論如何雄辯，決不能說退敵人的艦隊。

和 你對於婦女太沒有好感。

愛 婦女有反抗真理的趨勢，好像小孩子反對蓖麻子油一樣，其實日本人有句俗說：「良藥雖苦而利於病。」我也尊重婦女的高尚的直覺，但是，婦女離開正軌而想去從事政治，那國家非滅亡不可。如果她們不改變方向，她們的後代追念前情，也不免深惡而痛絕之。

和 照你的概念，男子也夠條件嗎？

愛 照非戰同盟的主席的信，內容有所謂『赤血男子』，其目的在舉行一種改良小孩玩具的運動。看到這信後，任何人對於現代男子的勇氣，當然表示驚異。

和 用武器來做玩具，對於兒童；實在是可怕的實例。

愛 如這個運動的勇士是男子的話；他們第一步決不讓現在的有組織的惡盜 (Caucaster) 掀風作浪，更不能容許他們的兒童在有聲電影裡看到軍閥的炫耀。可是美國人崇拜惡盜，奉之為英雄，而鼓勵兒童去模仿他們。普通人決不願意破壞團結，所以社會上常有記載，最近在華盛頓竟判決一個十二歲的兒童。他們父親被禁在瘋人院，他因為覓食打死店主，一位『赤血男子』的陪審官斷定其有罪而被判為無期徒刑。雖然經過名牧師佛蘭納甘 (Reverend E. J. Flanagan) 的請求對於這無家可歸的兒童，自願送其入學而加以保護，可是州長拒絕特赦。也許這位州長還要回想到『民族的英雄』口號之下。

和 惡盜已經佔有勢力，許多青年趨之若鶩，這種情形，就是政府，也無法制止。

愛 如果美國採用強迫的軍事訓練，使得青年均受有健強的體格，道德的鍛鍊，惡盜將無從出頭。

和 你總以為美國的婦女擁護惡盜，其實適得其反。

愛 她們為什麼不制止？

和 一種强有力的組織，她們又何從去制止呢？

愛 你以為婦女是不受保護的嗎？

和 當然。

愛 她們國內因為法律不健全，內部的不充實，是很明顯的事實，而她們竟聯合外國的婦女來討論軍縮問題。

和 但是，美國的婦女正努力於世界和平的試驗，她們想立一模範以為外國婦女倡——意思就是想請她們參加世界會議。

愛 如果一位婦女明明知道她鄰居的廚房是穢濁，並且是還亂無章，她也會歡迎她的鄰居的全體房屋清潔運動的建議，而認為是一種快樂的事件嗎？

和 婦女集合起來討論世界軍縮，這種觀念，你為什麼要反對？

愛 反對的理由，我已說過了，因為與高尚的思想，不相吻合，換句話說，這是一種漫無理性的計畫。還有一層，美國的外交技術，是全世界最軟弱的國家之一。

和 你怎樣來補救這種弱點呢？



愛

英國和日本的外交技術，都比美國強得多。也許旁的時候，美國比他國優越，但外交上的弱點，應該急起直追，這是唯一的途徑，可以過此難關。我想，我們應該從青年人中訓練外交人才，而不應該讓從事於他種職業的人來膺此重任。國家應該立一學院，鄭重地選擇大學畢業生使他們有機會從事於此。因為要使貧富都有受這種教育的權利，一切費用，均應由國家供給，並且選應發給相當的費用。畢業以後，這些未來的外交團，應該由國家厚給其薪，使他們能優游自適。若干年後，美國的大使，都是由青年中訓練出來的專家，同時，他們對於駐在國的風土人情，一定有深切的了解。總之，他們的工作，好像是軍隊差出來的間諜一樣。

和

我們現在就有許多大外交家。

愛

和平主義的突然猛進，很足以證明外交政策不是由人民來決定。

和

那種外交的觀念，在未來也許是很對，但是，現在的問題是裁兵，去年軍事費用竟達十五億元。

愛

誠然不錯，但是對於這很小的數目，我們可以獲得適當的酬報。反過來看，禁酒的損失，達二十四億元，而國家所得的酬報，祇是許多秘密酒販而已。在很少的案件中，國家經過很長期的法律制裁，才能偶爾強迫一二著名的酒販繳納所得稅，因而收回，

一部分的損失。

和好，我們還是言歸正傳。我想，軍隊以及維持軍備的費用都是不需要的支出，因為上帝的意思，世界是要和平的。

從前的大哲學和許多聖書——連聖經也在內，都證明上帝的本質備於吾人，柏拉圖也說過意識世界，不能消滅。

請舉例以明之。

即以身體和靈魂來比擬。在你接到一封信時，你看信呢，還是看信封？當然看信。

你就拋開信封嗎？

也不一定。

但是，你到底看信呢還是看信封？

看信。

人類亦復如此。照奧銳里阿斯 *Marcus Aurelius* 的意思，軀殼祇是用以保藏珍貴內容的外表。

這道理很對，可是，我以為我們應該宣揚上帝的意志——世界和平。

和 愛 和 愛 和 愛 和 愛 和 愛

愛

我們談論人類的時候，我曾經告訴你，現在就沒有一個人能夠知道上帝的意志就是關於人類的命運。我可以告訴你現代有許多神經過敏者對於推進世界的力量，已很不耐煩去相信，而從事於聯絡現時的大智慧——萌芽時期的心理學家，可是，我對於創造者的玄奧，仍很尊敬。我常常想，吳偉士 Wordsworth 的幾句話，頗耐人尋味，就是：「我們的生存，好像睡眠一樣，恍恍惚惚；靈魂是生命的源泉，其來也悠遠，其去也無踪。」啊！自從有心理學家後，這是何等的輕舉妄動呀。

和

現在是進步的時期，任何事件較偉士的時代，大不相同。自動機，飛機，以及各種的機器，都供人類使用。

愛

人的力量和自然的力量，誰比較的有勢力？

和

如果科學照現在的比例進步下去，人力似乎何以控制自然。

愛

在天文家測度未來一點上，我可以贊同。同時，人類也應該控制風雨，控制地震。在這點未能做到之先，我們姑且假定自然的推進是一種法則可以支配生命。

和

人類的生命嗎？

愛

是的，一切生命，都是如此。

和

你又從何得到這循環的觀念呢？

愛 橡實是從橡樹上落下來的嗎？

和 是的。

愛 那麼，橡樹先生橡實呢，還是橡實先生橡樹？

和 我可不知道。

愛 我也不知道。你可知道世界上最後見到橡樹的是什麼時候？

和 是世界毀滅的一日。

愛 你可知道什麼時候會發生毀滅？

和 不，我不知道。

愛 我也不知道，我們所曉得的，就是橡實可以長成橡樹，橡樹又可以結橡實，誰先誰後，都是一個隱謎，不過，我們可以知道橡實決不能長為果樹。簡而言之，我們求魚於魚類，求鳥於鳥類，一切生命，都是如此。照一切生命史看，連人類生命在內，決沒有行動越乎常軌而猶能與自然律相吻合的。如果牠忽略了基本原則，不是流入宗教熱狂便是誤入罪惡之途，那便非滅亡不可。

和 我總相信如果戰爭的原素廢止後，人類一定可以達到樂園的境界。

愛 如果你有一天早晨起來，看見太陽是方的，你能使你的朋友相信自然是改變了嗎？

和 不能，可是我們可依此討論。人類是從人類來的，永久還是人類；在人類的意識以內，某一部分人能夠看見某一事件，某一部分人不能看見，能有這回事嗎？

愛 請舉例以明之。

和 某一個人看見一幅美景，他便指示旁人看，旁人也都看見，這不是證明美景確是存在嗎？

愛 在他們幾人中，確是一種證明。

和 好，那就是和平主義。

愛 你所告訴我的不過是一種惡想，其中至少包含許多基本原則的要素。印度人變的繩子戲法 (Rope Trick) 也是根據同樣的觀念，一個變戲法的幻想，深入人心後，大家想證實其實現，於是不約而同的贊成某一個人爬上自天空而下墜的一根繩索。俄國人也用同樣方法對待美國人，他們好像真正看見繩索一樣。

和 你的意思很好，但是，人類的智慧，各有不同，有的比較優越些，這點你當然不能否認。

愛 誠然不錯，可是，大多數人都是中材，世界上所以常有戰爭者，其故即在於此；因為這類人是介乎上智與下愚之間，而這類人又最容易受本能的轉移。我以為人類大部分

是受本能和原始的推進力所支配，這點你能同意嗎？

比較有智識的人，已經不受本能和原始的推進力所支配，而另入一種法則的新世界，這種法則是上帝所賦予，就是普遍的和平。

研究上帝意志之所在，祇有一條路。我以為愈研究，愈深思，對於宇宙的概念，愈不能了解，這是無可非議的。一個淵博的學者能够盡讀天下書，而一無所漏，可是，有一種為人所厭惡的事實，就是，整個兒的看起來，他并不比虫蟻高明，從另一方面看，除地球本身外，便一無所有。在這地球上，有不少無可置疑的證據，證明在個別的世界內，無論其為昆蟲，為鳥獸，為動物，或為人類，都是受有勢力，有組織的侵略者之征服。在一漫無組織的荒島上，其中有萌芽的心理學家，有近代藝術，有玩具式的武器，有鸚鵡，有小貓，有宗教式的假冒為善者，有創造家，有批評家，有大學校，有勞工，有和平主義者，這種國家，總要被侵略者征服的。

我總相信美國正邁步前進——向新文化邁進。

如果有人要養鴿，還是要看鴿的品格，假使不求其類而徒亂七八糟的，那就未免所見不明了。如果你以為我在注意幾座學校，我們就想法個別的了解。他們所推崇的文化，祇是一種墮落的曲解——民族滅亡的第一明證。

和 愛

和 愛

還有嗎？

這種文化與人類原始的本能不相吻合——也可說這就是動物的本能。同時，領袖的本能，在各種生命內都有，不管是虫蟻，鳥獸以及人種。並且還有一種推力來激勵各種領袖去領導和指示途徑，領袖不偉大的時候，其成功好像狼捕食一樣容易；但是，如果不幸而不順利，則領袖的偉大，又好像『以暴制暴』一樣的艱難，因為在低等生命內，領袖祇要受羣衆的承認，用不着像領袖人類的那種辭令，但是人類的領袖如果發生『隨我來』的命令，則民族內的假冒爲善者，和平主義者。心理學家，以及犯罪者都捲入漩渦。領袖者偶爾忽略民衆，而默想着自己如何偉大，那他的領袖地位就被人拿去了。先生，那就是領袖的生命。

你怎樣能說明人類就是動物呢？

科學家告訴我們，在胚胎時代，人類具有熱血動物的象徵。在這原始時期，照產科醫生的意見，有許多地方和動物相同，不同之點却很少。在那世界內，人類與動物本分不開；有許多動物所具的本能，人類沒有法子脫離；因為在原始社會內，人類非獵取不能得食，非穴居不能得住，非用武力征服野獸和異族不能生存。經過了戰爭，才能戰勝動物界。

愛和

愛和

上帝爲酬報他們起見，意欲給予永久的和平，這也不見得就不可能吧。

如果他們自始就不用武力，他們早就能永久和平了。

我總不相信人類到現在還有所謂動物的本能，我可斷定這個時期早被文明消滅了。

我們用獸類作譬喻，你大概總聽到過「獸律」這名辭吧——動物被野獅殘殺的呼號，被巨蛇響嚼的殘酷，一切弱小動物無時不在提防被野獸侵略的恐怖中，所以，適者生存，才是上帝的意志。

我不能贊同。有許多動物受顏色的保護，還有許多跑得很快，可以免於追擊。

在獸類內，一聲獅吼，萬獸皆驚。猴子以及其他獸類，都潛伏不敢稍動。茂林深處，獅吼的聲音，震動一切，隆隆然好像巨砲一樣，這時候一切獸類，都處於被征服的地位。你想，在獅子大發雷霆的時候，還有任何動物敢去和牠抵抗麼？

那是因爲牠是獸王呀。

是的，任何動物發見牠變成弱小的時候，牠在獸類內，立刻就成爲被征服者，這就是「獸律」。

但是你決不能拿「獸律」應用到人類。

如果有一個人說螞蟻的研究，也是一種科學，這種意見，你能承受嗎？譬如說富萊爾



Forel，他經過六十年的研究，成功兩部巨大的著作，說明他繼續不絕所搜集的結果。再有馬德林克 Maeterlinck 的『蜜蜂之生存』和『螞蟻之生存』二書，這二位都是研究螞蟻的權威者，你能承受他們的意見嗎？

他們都是盡畢生之力以研究，誰還再有這種豐富的知識去駁斥他們的理論呢？

愛和 惠勒爾 Wheeler 富萊爾和馬德林克，都是權威者，他們經過各別的研究，關於螞蟻的文明，都很同意。

動物可以比擬於人類的地方，較螞蟻為多。

愛和 這就是你誤解的地方。我們已經承認專門從事於螞蟻研究的科學家的權威。他們覺得螞蟻國的文明，有許多方面比人類文明還高尚。所以，馬德林克說：『人與螞蟻的區別也很大嗎？在任何地方，我們都能預見他們的智慧，除非你能攻擊現存的證據，你沒有法子不承認。我們不能因為他們是本能的奴隸，所以攻擊他，如果拿他們的生活來研究，與我們相差者甚微。因為有許多情形，同我們幾乎相等。這種很神秘的情形，我們也無從判斷。』在螞蟻的領土內，有家畜，有奴隸，有勞工，一切工作，都能有成績，因為牠們也有一種原則：就是為保護領土而死，牠們決不讓任何力量來破壞牠們的合衆國，這是牠們所認為最神聖的。我以為牠們最高尚的文明，就是不容許紅

蟻來加入牠們。因為紅蟻適足破壞牠們所建設的有組織的文明。

你不是說螞蟻與人祇有一線之隔嗎？那麼，你一定可以告訴我牠們也像人類有戰爭嗎？

照馬德林克說，牠們也有戰爭。這是馬氏書中關於戰爭的一節：「因為身體和武器之不同，螞蟻中好鬥的習慣亦隨之而變更，這是很平常的事。是人類所有的戰爭，在螞蟻國裡也是照樣會有，如：公開戰爭，攻擊，合體進攻，用埋伏和暗襲的戰爭，轟擊戰爭，個別的進攻，圍攻，防守，猛擊，退兵，策略上之撤退等，間或也有同室操戈，不過不常發生而已。我們不願列舉各種戰爭，因為過詳細的描寫，轉覺枯燥無味，將來當專論之，以饜讀者。但是，從這紛亂的局面下，就發生許多規律來表現戰爭的特徵。」

「第一，大部分的種類，都絕對和平，這點我曾經敘述過，可是，牠們決沒有自我或老大的表現，一到遇有外侮時，牠們為保護團體計，決不退縮，其勇敢不亞於我們的軍隊。牠們也不計及敵人人數之多寡，敵人看見牠們這種威脅的態度，常常會放棄陣地，或者，經過一次戰鬥後，敵人會自動退却。」

「這種平和的螞蟻雖然很有力量，很有勇氣，但是，也很尊重別人的財產，牠們決不

濫用武力，對於戰爭的原因和機會，却很願避免，牠們小心翼翼地來保守自己的事業。」

和

在螞蟻戰爭的時候，決不能像人類戰爭時能使用毒氣彈。

愛

你又誤解了。讓我再引一段馬德林克的話，他說：「這類螞蟻，不但有顎，還有毒刺，像蜜蜂一樣，但，這種武器，只有瘦小的蟻才有。除此，還有一種氣囊，在肚門旁邊，能够在相當距離以內，放出毒質，去摧殘和癱瘓敵人。牠們很不願意使用這種武器，除非在很緊急的時候，決不輕易一試。因爲一方面牠們不希望敵人死亡太多，一方面又怕這種毒氣會轉彈到牠們自己身上，自己中自己的毒，是常有的事。」這不是上帝對於一切生命都使他有自衛能力來保護自己的一個明証嗎？照研究蟻虫專家的意見，螞蟻在被侵略時，很足以運用自己的智慧去使用牠的武器。

和

你雖然拿螞蟻和人類文明作有系統的比擬，我可決不相信戰爭的武器就是高等文明的象徵。請你再往下說吧！

愛

我們這是回來看看野林的情形吧，因爲好勇很鬥的螞蟻都出在非洲。牠們絕對不知道退縮，在開拔的時候，陣綫能延長一里多，任何仇敵都不能停止牠們的前進，任何困難都不能阻止牠們的行動，就是遇到象攔着牠們的去路，牠們也得從象身上走過。獅

## 和 愛 和 愛

子也可算是百獸之王了，但是要截斷螞蟻的陣線、牠都無能為力。還告訴你，牠們大隊之先還有先鋒隊，牠們的官長，比小兵還多。這並不是過甚其辭的想像，而是根據科學的事實。老實說，現在世界的情形，就像螞蟻開拔到另一領土一樣，軍隊過處，被征服的文明，便變成奴隸，這是無可置疑的。

在各國擁護軍縮的時候，你還主張人類文明發端於戰爭嗎？

俄國的常備軍並不是沒有武裝，未來大戰的呼聲，已震動全球了。

你的話有根據嗎？

根據是明顯的，俄國常備軍和預備軍共五六百萬，嚴格的受軍事訓練：據報紙上的記載，學校的學生，每天都訓練怎樣去用避毒氣的面幕，勞工和婦女也受怎樣應付未來戰爭的訓練。俄國在防止受侵略的狀態之下，武備的充實好像是全世界第一了，她終日戰戰兢兢，一若瑞士的軍樂隊就能圍攻俄國而有餘。俄國因為這種恐懼而掀起之尚武精神，已足以鼓勵美國人愛護斯拉夫的熱忱。俄國在國內訓練人民使用鎗砲和注意軍事上之設備，在美國的「除解武裝」雜誌上既集中視綫於失業的工人，又懸想一種倫理的標準為擁護民族者的未來導師——懸想的目標就是和平！和平！但是，五六百萬的俄國軍隊，却永久踐踏着和平的大道，而進攻！進攻！進攻！在美國的學校裡，工

廠裡，教堂裡，都高呼着和平！和平！而在俄國却狂喊着戰爭！戰爭！戰爭！『裁兵』有一種很高尚，很有價值的目標，就是喚醒人民不要迷信武力。

愛和 俄國唯一成功的希望，就是美國能儘量的維持禁酒律，直至美國的風紀崩潰為止。到了因為維持這嚴明法典而使得人民無工可做時，俄國却可利用時機，對勞苦工人，誘以未來的幸福，庶幾乎大多數人民能傾向共產主義的理想世界。

你說國家應該捲入第二次戰爭，你却從何而得此結論？

愛和 如果俄國認為她的宣傳，實際上已能與美國以打擊，她對於日本的活動決不關心，因為日本不是還沒有向中國正式宣戰麼？至於德國呢，她近一代的青年，為數幾百萬人，年紀太輕，未曾參與上次的世界大戰，故聲稱大戰與他們無關，否認一切戰後的負擔。根據這種道理，且更進一步拒絕支付戰債。這些血氣方剛的新青年心中唯一的念頭，就是想雪恨報仇，向法國要回她由德國搶去的東西，如今俄國最怕的是表面上探中立的國家的侵略，一定要聯絡歐洲任何一國以圖自衛。轉瞬之間，全歐洲都能捲入衝突的漩渦，意大利，英國和法國都要被迫而不與美國合作。日本到這地步，認為時機已至，一定放棄中日之戰而轉向美國。日本的軍隊雖退出中國，而日本的勢力，仍不稍減，日本對於任何憐國在要崩潰的時候，好像總有非長驅直入不可的習慣。

你以為美國是被瓜分了？

我並沒有那樣說，不過我說明不可否認的事實而已。美國人民受假冒為善的遺毒，這種遺毒兩大爪牙是宗教式的幻想主義和平主義。自一九一七年，這兩爪牙即深入人心，現在是毒氣愈深了。最好的證明，就是因為這種遺毒使得人民蒙受幾千百萬元的損失。這班毫無能力的人民，那有抵抗這勢力的力量，於是受着失業的壓迫，不得不俯首帖耳，聽命於天了。他們好像馴羊一般，他們目睹着這樣悲劇，而表演者方自認為英雄豪傑時，未嘗不想加以譏諷。但是，到夜闌人靜時，他們又都認為這是錯誤。美國人民受專制餘孽的遺毒，不敢大聲疾呼的求自由——自由是他們很光榮的遺產。美國大多數人民，都是監理會首領約翰·威思來 John Wesley 的信徒，對於清教徒，他們是絕對反對的。老實說，監理會的理想，就是一切宣傳的媒介，這實在是一種最大的罪惡。美國人民正徬徨歧路，迷惑於不正確的經濟表形，迷惑於宗教式的立場，而毫無常識的容受和平主義的宣傳。美國宗教的束縛如此，俄國便能到處宣傳，學校，工廠，家庭，都一無忌憚的破懷美國的傳統和歷史，其所以敢如此者，還是因為後臺有軍隊。如果美國仍然這趨趨不前而竟本宗教式的道德法典為梟梟，美國便非被瓜分不可，可是，這是憲法所不允許的！

### 我們的政治制度要點：

▲國民代表會議行使國家主權。由全體公民每若干萬選出代表一名組織之。其職權爲（甲）選舉憲法起草委員與修正案起草委員；（二）表決憲法與憲法修正案；（丙）表決政府所提之各種定期建設計劃大綱如經濟建設等。

▲中央議會爲一院制。其選舉爲直接選舉。其職權爲（甲）立法；（乙）議決預算決算。

▲中央行政院由中央議會選出行政委員若干名組織之。其任期與中央議會議員相同。互選委員長一人，對外代表國家，對內公布法令。餘分任各部政務。

# 討論道德根本問題答素痴先生

張東蓀

本篇已登載于益世報社會思想副刊，茲因所討論的問題却頗有永久價值，所以再把他轉載於此。我的意思是在於想籍這個道德哲學根本問題的討論證明我前此主張道德對於救國是必須的條件但不是充足的。有些人不明此義，遂主張道德可以救國。倘使他們能知道道德是甚麼，便會知道這個只是一個必須而非充足的了。人人都知道，現在討論學術正是不容易。一開口不引起誤會，便鬧成意氣。但我知道素痴先生是一個飽學之士，必受過西方人治學的訓練。所以我願意和他討論。

東蓀識

一

在大公報世界思潮第四十期上有素痴先生一篇文章，題目是道德哲學之根本問題。其中除了陳述道德哲學的問題以外，還有批評拙作道德哲學（中華書局出版）的地方。關於批評我的地方，我有答復的義務。所以我就寫入一封公開的信（已見大公報世界思想第四十八期）。信中所說雖以答復為限，然而却已經踏「道德哲學上根本問題是甚麼？」的問題了。不過後來我想一想覺得說尚且脫略，所以非補足一下不可。這便是本篇所由作了。



在素痴先生那篇文章上，他顯明地主張道德哲學的根本問題是「應當」與「好」兩個觀念，所以他說：

「我認爲道德哲學第一步工作是把應當 (ought) 「好」 (good) 這兩個觀念沒有弄清楚，而貿然去討論道德問題，則纔一開口，便涉含混。然歷來道德學家能免此病者蓋甚少。」

他又說：

「以上問題的重要，我想大家可以承認的。則它們的解答完全繫於「應當」和「好」這兩個觀念的詮釋。任何講倫理學的人，對於這兩個觀念若沒有做過一番批判的工夫，那麼，他的倫理學的樓閣是建築在沙灘上。」

我想凡是對於倫理學有些研究的人們無不承認這兩個觀念的重要。正無待於素痴先生特別提出。不過素痴先生既提出了，我們却不可不感激他，因爲這倒是一個討論的機會。

二

於是素痴先生對於「何爲應當」的問題擬有三種可能的答案。(一)應當是不可界說的；(二)應當是可界說的；(三)應當是本人的私願。

他於第二項內又列有下列的幾項：(a)神旨說；(b)良心說即天理說；(c)「報

答之情」說；(d)社會所要求說；(e)人之特性說；(f)好的結果說。這是他所舉的六個支項。

在他自己本來就說「我這篇文章的任務是陳述問題而不是解答問題」，所以我今天亦不從解答方面來討論，我以為他這樣陳述問題不免有些弊病。因為他把「應當」與「好」列為兩個問題，又因為他把「應當」的問題列在先，而以為「好」的問題可由此推衍而出。所以他在論人之特性一說時候才把「好」的觀念提出，說亦有六種答案，如下：

(子)「好」是一種簡單而不可界說的，超時空世界的性格。

(丑)「好」只能表示用這個字的人的一種態度，一種情感的反應。

(寅)「好」的即是上帝所贊許的，或與上帝的特性相近的，(後者例如亞里士多德說。)

(卯)「好」的即是人心中一種超感覺超意欲的「理性」所要求的。

(辰)「好」的即是普遍地或幾乎普遍地為一種情感的反應的對象的。

(己)「好」的即是就久遠而論為任何人類組織所要求的，為任何組織裡的分子所公是的。」

其實我們應知道「應當」與「好」，「只是同一觀念的兩種說法」，亦可說是同一觀念

而用於兩個不同方面。「好」是指 The objective 而言；應當是表示其歷程。素痴先生不應該以應當爲本，而推論及好。普通一班道德學家却多是以好爲根本而推論到應當。須知「應當」是現代的用語，其稍舊一些便是所謂「義務」(duty)所謂 duty for duty's sake 却應當之義是也。可見「應當」這個觀念並不是很新的。在近世初期，一班道德學者已早注意到這一點了。

## 三

本來討論道德可以從問題入手，亦可以從思想史入手，從思想史入手的便是歷史法 (Historical method)，拙作道德哲學就是側重于這一方面，而不以問題來分類。但我亦很想更從問題方面再敘述一下，另成一書。不過我以爲這其間却有一個困難的地方。即陳述問題及其各種答案以及因答案而又發生他種問題的時候，便不能不發見所有問題的發生與答案的可能都是由於「觀點」(Point of view)。觀點若有不同，則對於這個题目的「進取」(approach)便是不同了。我們可名此爲「進路」的不同。

須知基本科學，例如數學，本不借助於他學，所以可不發生進路的問題。然而倫理學不然。他不是基本科學；他非求助於他種科學不可。因此研究倫理學便不能不有各種不同的進路。例如穆亞 (G. E. Moore) 之分析好的觀念，這是從名學入手。我們可名此爲『邏輯的

進路』(Logical approach)。又如威斯麥克(Westermarck)主張報答之情，這是從社會學入手。我們可名此為『社會學的進路』(Sociological approach)。至於快樂主義以為快樂為「頂好」，這是從心理學入手。我們可名此為『心理學的進路』。(Psychological approach)。斯賓塞(H. Spencer)以生命之消長說明善惡，這是從生理學入手。可名此為『生物學的進路』(Biological approach)。此外康德主張有個「超越的我」而自發為「實踐的理性」，這當然是從形而上學入手了。這乃是所謂「形而上學的進路」(Metaphysical approach)。我現在於此不過舉例以見一斑而已；並非目的在於詳述各種不同的進路。

可見陳述問題同時必須兼顧進路。素痴先生於此僅述問題之發生，而殊不知問題的發生是由於進路的不同。

#### 四

各種進路是進入的途徑，當然不可合併。但其達到的結論則有輻輳的可能。所以我在拙作道德哲學上論到各種「學說型」的時候雖承認各種進路，然總想在其結論上發見有個會合的所在。友人全增嘏先生在新月雜誌上曾作過一個書評，他說我是失敗了。我亦不用否認。我只在這裡努力而已，當然還說不到甚麼成功。

既然知道各種進路所到的目標有會合一致的可能，則我們便可對於素痴先生所說的三種

答案加以綜合。在素痴先生看來，第一種答案主張應當是不可界說的和第二種答案主張可以界說的，好像是根本不相伴。其實即在第一種主張中，席其維克(H. Sidgwick)與穆亞就不同。因為他們的進路不同。須知在此處有一個區別：即「單純的名義」(Simple notion)與單純的特性(Simple or unique Characteristic)不相同。誠如素痴先生所說，「穆亞在他的倫理學原理中把簡單特自而不可界說的特性等於所謂好，並以爲應當是可以用好來界說的」。須知「好」可以被視爲一種特自單純的「性徵」(Characteristic)此字素痴先生譯爲「性格似不如改爲性徵」。而「應當」却不是一種性徵。席其維克只承認不能把「應當」這個「觀念」(Notion)歸併於其他名義。素痴先生所舉的第一點是很對的。其言如下：

『第一，這一說認定「應當」一名是有專指的，而不是一個多餘的名，可用它名替代而吾人思想工具上無所損失的。譬如「牛」之一名。不能用「馬」來代。我們若把「牛」之一名取消，則語言裡便有顯著的缺憾；同樣，我們若把「應當」一名取消，則語言裡也有顯著的缺憾，但譬如夜合樹，本草名合歡，一名合昏，此三名者，任廢其一，都無所損。而「應當」一名，並不類此』。

但素痴先生接着又說：

『第二，這一說認定「應當」一名所指的性徵，乃簡單的，因而不可分析，不可界

說。凡可分析的的性格，必爲若干性格的「叢結」(complex)，因而吾人可以辨別其構成的元素。辨別一件東西之構成的元素而確定這些元素間的關係，這便是分析。以一件東西的構成原素和其關係來說明這件東西的性質這便是界說。「應當」既是簡單渾一的性格，而非若干性格的「叢結」，故不可分析，不可界說。譬如「白」就是一種簡單的性格，我們只能說白是白，再不能說白即是什麼。白也許是一種振動的結果，但不即是這種振動；因爲我們看見白時，我們所見的白是白，而不是什麼振動。也許我們所見的只是「幻景」(appearance)，但「幻景」就是「幻景」我們不能把它打發走。」

在這里素痴先生顯然把 Simple Notion 與 unique Characteristic 混而爲一了。前者是席其維克之說；後者是穆亞的主張。其間分別甚大。但素痴先生却說「此說之主要代表者爲席其維克。」於是接着又說：「張先生述席氏道德哲學却未舉及此點，竊疑其未見及本文所提出之問題之重要。」殊不知我所以不提此點正是因爲單純名義與特自性徵並不相同。

我說這一段話不在指摘素痴先生的錯誤，(老實說，人都有錯誤)，而在以席其維克爲例來證明各種答案有相通的地方。

請詳言之。席氏雖主張「應當」一辭不可偏廢，然而却並不以爲「好」是一種特自的性質 (unique quality)。所以我在此處使主張不可不加分析。單純的觀念只是一個「邏輯的

最後者」(The logical ultimate)。並不必與其所指的東西相應。例如 XYZ 是三個單純的名辭，在三者中決不能以 X 歸併於 Y 或 Z 但 X 所指的是甚麼却不限於單純的東西 (Simple entity)。有時正不妨指一種雜物，例如森林與軍隊。可見主張好是一個單純的性徵與主張應當是一個不可歸併的觀念，其立說的的精神不盡相同。而後者(以席氏為例)並且同時主張好是「社會之所要求的」。須知席氏本是一種功利論者。他的功利論可名曰合理的功利論 (rational utilitarianism)。我們決不能因為他對於應當作這樣的主張遂把他亦與穆亞列在一類中。總之，素痴先生所分的三類不見得就是互相排斥的。今以席氏為證，足見一方面可主張應當是不能再還元的觀念，而他方面可以主張好是人人所共同福利(即不是不可界說的)。兩者只有相輔而並無衝突。這是我所喚起素痴先生注意地方了。

## 五

素痴先生以為我的道德哲學上對於此二問題沒有明白答案。他有很不客氣的下列一段話

「試以國內張東蓀先生近著一部就許多方面而論是很有價值(那不是本文的作者所願意抹煞的，但可惜現在沒機會指出的)『道德哲學』(中華書局出版)，為例張先生承認道德哲學對於一吾人行為所奉之標準」的研究有兩方面：

「曰研究此標準爲何物；二曰研究以何種標準爲最宜。前者之研究係對於實然（*is*）而施，後者之研究則爲對於「當然」（*Ought to be*）而施也。（頁一四、一五，）」

是的，道德哲學裡的究竟問題之一是：人生行爲「以何種標準爲最宜」。但「宜」是什麼意思呢？張先生說：

須知所謂「宜」者其實正即所謂善。而文言之善乃與口語上所謂「好」殆完全相同。在英文則爲「good」。其在希臘則爲 *agathon*，如譯以中國語，莫若口語之「好」——例如云「怎樣才好呢？」故英文之「good」殆與「end」或「goal」同義。而英文之 *the highest good* 問可譯爲「最高鵠的」，而實亦與口語上所謂「頂好」正復相通。由是言之，所謂「善」與所謂「好」即合於所懸之鵠的之謂也。所謂「怎樣纔好」亦正表示如何方可達到所期望之境界。此境界所懸之鵠的耳。（頁六，七，）

右一段話，若簡單化起來可得如下之列式：

宜——善——好【合於所懸之鵠的】——「所期望之境界」】  
而依這界說最宜的行爲標準，自然就是最適合於「所懸之鵠的」，或「所期望之境  
界」的標準了。



但這「所懸之鵠的」是誰所懸的呢？這「所期望的境界」，是誰所期望的呢？對於這個問題若沒有明確的答案，則上引的一段話，等於廢話。

而在那部書裡我們始終找不到張先生的答案，或答案的提示。然則張先生所謂行爲之最「宜」的標準，最適合誰人「所懸之鵠的」或最可以達到誰人「所期望之境界」的呢？我們試替張先生設想，對於這些問題不外有三種可能的答案：

(一)「所懸之鵠的」不論何許人所懸的；「所期望之境界」是不論何許人所期望的境界。

(二)「所懸之鵠的」是大多數人所懸的鵠的；「所期望的境界」是大多數人所期望的境界。

(三)「所懸之鵠的」是人人所共懸的鵠的，「所期望的境界」是人人所同期望的境界。

第(三)答案顯然不能成立，因對於人生，人人根本就不懸同一的鵠的，或期望同一的境界。我們能相信黃浦灘上一個洋車夫和曾坐在他車上的張先生對於人生懸同一的鵠的，期望同一的境界嗎？我們能相信蔣中正，張學良，宋子文，和陳獨秀，胡適之，蔡廷楷；對於人生懸同一的鵠的，期望同一境界嗎？我們能相信楊朱，魏牟，和釋迦，

墨翟對於人生懸同一的鵠的，期望同一的境界嗎？依我看來，恐怕不能。

我們若採用第(二)答案，則何者是行爲之最宜的標準，便成了一個只能用投票表決的問題，再用不着哲學家去饒舌。而大多數人「通過」了的標準，哲學家歷眼兒就不能說它不宜；若這樣說便成了自相矛盾。

我們若採用了第(一)答案，則世間有這麼多人懸了這麼多不同的鵠的，期望了這麼多不同境界，便有這麼多最「宜」的行爲標準；換句話說，便是無所謂普遍地最「宜」的標準。於是道德界陷於無政府狀態。

也許看到這裡，張先生會提出抗議道：「當我說「何種標準爲最宜」的時候，這個「宜」字又另是一番意思，與上文所界說的絕不相同。」如果哲學家是天賦有「淆亂名詞」的權利的話，我可以接受這個抗議。但接受了，我便得問：那麼，到底所謂「最適宜的標準」的「宜」，是什麼意思？對於這個問題，張先生似乎也沒有明顯的答案。」

素痴先生引用我的原文却漏了一些。我在上述的數語之後又有下列數語：

「明乎此乃足見吾人對於行爲確曾有所抉擇。且不僅此語而已，尚有所謂正當與不正當者在英文爲 *Right or Wrong* 亦同爲表示此旨。所謂正當本係文言，若易爲口語，則爲「對」猶言相合也。不正常亦然，在口語「爲不對」，卽爲非作惡之非是已。此雖

僅就吾人言上一方面而觀，然已足充分證明吾人通常生活上確有行爲之標準選擇。至於標準爲何，今暫勿論，請俟後章。」

我們明說請俟後章則我當然在後章中對於此問題有所解答。拙作第五百六十九頁有下列的話：

「於是吾人當更一言所謂「理想」(ideal)矣。普通所謂理想係對「現實」而言。吾以爲惟在時空交切點上之生活可稱爲現實。而放大此交切點即所以超出此交切點，此則可歸之於理想。以生活之目的在超出此現實故也。故生活爲現實，而生活之目的爲理想。……故吾之所謂理想非預懸目標於前而爲之奔赴，乃由後方需要所迫使其不得不進。特其進也非預知目的之所在。不過以不得不超脫此交切點之故遂覺語超脫愈滿足耳。謂此爲人生之理想固可。然自知此理想之人實居少數。而自有人類以來，吾人所努力者無一非此。歷史上所遺留之一切文化即此種努力之產物也。」

我在這一段話裡就是想解決這個「目標」的問題。我現在承認「目標」一辭容易引人誤解；而「所懸」二字更易惹起誤會。這是我用字不慎的地方，不能不向素痴先生謝罪。但我的意思却毫無變化。我始終主張生命有其「天生的趨向」(intrinsic purpose)。這個宿於他本身的趨向非他，就是維持他自己。但要維持他(生命)自己却同時非放大他自己不可。

所以放大生命正是維持生命。而放大生命却又正是超越生命。我在拙作上曾有一句話是：「吾謂生活之理想爲超越生活（The ideal of life is to transcend itself）。我的意思是主張生命的自行超騰即是他的理想。我用「理想」一辭完全是對「現實」一辭而言。並不是那個人定的與懸的。因爲生命的自行超越就是生命的自己維持。所以人們既是生物，只得順着這個流而前行。這個流而表現爲具體的東西則爲文化。道德是文化的一方面。因爲我有這樣主張，所以素痴先生代我擬的三種答案，在我看來，都是「莫須有」的。至於說甚麼哲學家有天賦的淆亂名詞之權，措語未免輕薄。我雖不敢自居於哲學家，然對於名詞自始即十分謹慎。老實說，我以爲素痴先生有此誤會或許是由於不明我所說的「所懸境界」即指「理想」而言。「理想」一辭在英文 Ideal 本不須有人懸。所以我在致張申府先生的信上只好說：

「我在我的書上用「所懸」與「所期望」等辭，誠不免易于使人誤會。所以素痴先生必定要問：「是誰所懸的呢？」「是誰所期望的呢？」此問題既起，於是也不能不代我作答。乃有三種可能的答案。他以爲三種皆不能成立。在這裡他顯然有一很大的誤會：就是他把道德與人生觀混而爲一了。他說：「第三答案顯然不能成立，因爲對於人生，根本上人人就不懸同一的鵠的。……我們相信黃浦灘上一個洋車夫和曾在他車上的張先生對於人生懸同一的鵠的嗎？」這句話顯然文不對題。我現在抄一段柏拉圖的話如下

蘇。然則德之爲德無論其在於兒童，或成人，或男或女，不將盡同乎？

曼。吾稍稍覺此處似與它處不同。

蘇。是何故耶？君不會云乎，男子之德在治國而女子之德在治家。

曼。吾曾言之。

蘇。無論治國治家或治任何事，苟不出之以節制與公正而能得當乎？

曼。當然不能。

蘇。君謂德爲能治人之力，試問吾情能否進加註明白：應出之以公正而不可不公正也乎？

曼。然，吾謂應爾，蓋公正即德也。

以上是 Meno 13 頁以下的話。譯文就是商務印書館出版的拙作。所謂出之以公正  
在原文是 *justly*。須知一切德目都是由副詞而變爲名詞的。這一點希望有志於研究倫  
理學的素痴先生特別加以注意才好。拉洋車與坐洋車當然不同，但拉洋車而不是出之以  
偷來的，坐洋車而不是出之不付酬，則無論如何，在麥儂（A. von Meinhong）的道德  
表上總可列爲 *permissible*（此言不背於道德）。而於拉車的人腦中想些甚麼，與坐車

的人腦中想些甚麼，這不是道德哲學所能過問的了，所以倫理學只研究人類的道德現象，而對於各人的心中的特殊欲望與希望則本非所問。素痴先生於此併爲一談，反以爲深明道德哲學之根本問題，使淺學如我者不能不有些驚異了。可見這個問題（即誰所懸的呢？）經素痴先生如此代我答復反而變爲畫蛇添足了。老實說，我對於這個問題其實已經答覆了；只是素痴先生沒有看清楚。現在若用素痴先生的說法，再來認柱鼓瑟一下，不妨說：是人所懸的。所謂人所懸的和不論何人所懸的有相同而不同；和大多數人所懸的又有相同而不同；和人人所共懸的亦有相同而不同。我在拙作的結論中已早把這個緣故說明了。我以爲有人類便不能不有文化。個人在文化的大流中乃有所謂「宜」。宜不是指男人宜於治國，女子宜於治家而言，乃是指男人治國出之而公正方爲宜。男女與治國治家非倫理的範圍，而只有這個「宜」是屬於倫理範圍的。」

我因爲這封信太簡略了，所以再作本篇。我的用意無他，只是希望素痴先生要明白；這個問題在他人學說上發生與否我不管；至少在我的立場上是不發生的。

## 六

此外，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即是所謂「德」（virtue）。德的問題與好的問題有密切關係。既論到好與應當，便不能不論到德。須知應當與好，這兩個觀念相聯；而德與好，

應當，這三個人觀念亦是分不開的。

素痴先生那篇文章的缺點不在沒有討論到德；乃在往往於無意中把好與德並為一談，不加分析。例如素痴先生論到盡性論，便下列的話去批評他：

「應當的行為是人們成其所以為人們的行為，換言之，即是足以表現人類的行為。但是人類的特徵於何發現？我不知道有什麼可能的方法，除了拿人類和最與人類相近的物類來比較，讓我們看看這種比較所得的一些結果。

人類所能，而禽獸所不能的行為示例：

研究哲學，科學

創造美術

信仰上帝的存在

膜拜石頭，樹木，山，川，偶像，……………等

把雌性當作神聖

把雌性當作奴隸

把雌性的脚「成三寸」金蓮」

種粟，抽鴉片，設「特稅處」，

對於同類之有組織的取掉，迫虐，奴役，對於同類的之有組織的，大規模的殘殺，

「焚頂，燒指，」以身喂虎，點天燈，

誑騙（小規模的誑騙叫做說慌，大規模的誑騙叫做宣傳，叫做訓話）

以上隨手拈來的幾個例子便足以顯示：「人之所以為人」者，「人之所以異于禽獸」者，有大家認為「好」的地方，也有大家認為「壞」的地方。我們對於「壞」人，總喜歡說他是「衣冠禽獸」，其實他們的行為有許多是禽獸所「敬謝不敏」的。我們又時常說他們「毫無人氣」，其實有些地方，他們簡直是「人氣十足」。我們除非閉着眼睛不管事實，大約不能否認上表所列都是人類的特徵罷？」

『人類的「天性」這個名詞若是有意義的，只能指示人類在過去所已經成就的和在將來所會成功的。前者是事實，後者是推測。照這樣的解說，則人性不獨包括人所獨異的地方，並且包括其與他物所同的地方，則人性也和人類的特徵一樣，有大家認為「好」的地方，也有大家所認為「壞」的地方。

所以當道德學家勸人盡「性」的時候，他事實上並不，邏輯上不能，勸人盡性的



一切方面；而只是並只能勸人盡性的一些方面。當他們勸人發展人類的特徵的時候，他們事實上並不，邏輯上不能，勸人發展人類的一切特徵；而只是並只能勸人發展人類的一些特徵。以上的分別十分重要。過去「盡性論」的道德哲學家所以自覺地或不自覺地隱沒了這個分別者，只為他們自覺地或不自覺地要躲避兩個很重要而且很容易解答的問題：（一）拿什麼標準去判斷那些人類的特徵（或人性那些方面）的發展是應當的，而其它則是不應當的；（二）這標準的根據是什麼？」

這段話中顯然有一個問題伏在其中：即殊不知人性論的道德學者是注重在德。所以我說一切德都是由副詞而變為名詞的。至於好却不能像德目那樣。我對於這個問題有下列的主張：

一，「好」是一個絕對的概念。只容有程度的等差，而不能有多個的對立。講到這一點我們不能不採取柏拉圖主義（即取其精神而棄其細節）。我們不能不把「好」來貫串全宇宙，而視為一個 Hierarchy（即階系）。一個分子在其中而能分沾得「好」就是因於他與這個整體相「符合」（Coherent）。所以好是不能指那一個行為與事物而言的。凡是行為而符於全體皆得稱之為好。

二，但是把這個絕對概念的好而具體化起來，發現於人們的性格上行為上則變為「德」

。德乃是多數的。例如忠便與孝不同。可見德與好雖有密切關係，却不可併爲一談。至於「應當」却必須有了德，才可談到。所以應當這個觀念是應該在德的觀念之次。

總之，必先有唯一的「好」乃才有多頭的「德」。了德乃才有實際上的「應當」與「不應當」。經我這樣一分析，我想素痴先生必定明白真正問題的所在了。

換言之，即討論「好」是道德哲學 (Moral Philosophy) 的所有事。而討論德則可爲道德科學 (Moral Science, Scientific ethics) 所有事。至于應當與不應當則更近於實踐方面了。(Practical ethics)

素痴先生對於這一點似乎沒有弄清楚。所以我的答復在那信上便有下列的話：

「素痴先生列舉了人類與禽獸相異的幾個例，其實完全與倫理學不相干。須知倫理思想始終分自然主義與理想主義。主張盡人之性的亦須分兩方面來看。自然主義的性論與理想主義的盡性論根本就不同。素痴先生不加分別而指摘之，亦似乎太籠侷些。人能把雌性來縛足，而禽獸不能。但禽獸的不能却未必就是「好」。所以好決不能指那一個具體的事情。例如中日兩國戰爭，中國的兵打死日本的兵。中國兵爲國而戰，是好，是宜，是應當。日本兵爲國而死，是好，是宜，是應當。若照素痴先生的說法，勢必謂中

國兵如此是應當，而日本兵如此是不應當了。可見講道德只有康德爲最適當的例。他的 categorical imperative 不是指那一件事（例如素痴先生所學的十二項）而言，乃只是指凡事而出于「善意」的而言。所謂善意即是自己願意拘束自己的意志。所謂無條件的應當只能在這個地方表現；倘不明此理，而向事物界去尋找那些事情可算絕對好的，其結果必定失敗」。

我所說的大概已完了。最後我要聲明一句：我對於素痴先生只有敬意與好感，決無其他意思，千萬不要誤會。

### 我們的政治原則：

- 一，以民主政治爲根本原則，依國情充量實現之。
- 二，國家政事重在效率，貴乎敏活切實；社會文化欲其發展，當任其自由歧異；以此爲集中與開放之分界。
- 三，政治制度使專門家有地位，以減少黨派操縱與捭闔之作用。

## 書評

### 世界大戰中指揮同盟軍

君勳

著者

奧登堡

譯者

程麟

出版者

啓智書局

本市代售處

北平晨報社

德意志帝國！假定我們的國家思想，假定我們的國家信仰，從此再生，則此次大戰，舉世無有一個民族，敢比我們再傲視，良心上，敢比我們再安定，祇求我們繼續着忠誠，我們經過的苦難，可以新生一個新精神上未來的收穫。于是，爲德意志之強大之精神而致死之碧血，沒有白流。

全。靠。信。仰。着。這。將。來。我。攔。下。筆。我。對。你。們。說：  
「我全靠在你們身上——德意志的青年！」

此德現大總統與登堡氏所著「我之回憶錄」(Aus Meinem Leben)一書中之沉痛結語也。大戰初了，德於新敗之餘，舉國意氣，非囂張即銷沉。奧氏既於外侮內患中，「使五百

萬壯丁，一一奉持秩序，以集故鄉，「爲國家奠安定之基。然猶以爲未足也，蓋深悟乎國本所繫，非在一時秩序之安定，而獨有賴國民內心之自信。於是歷叙其幼年以來思想過程與夫時勢之推演，以成是書。因其獨詳於大戰中指揮同盟軍時代，故譯者程君本此以名其書。與氏書之總精維何？曰在證明其對祖國之信仰而已。氏之言曰：

「德意志，爲感受無窮文化光明之中心，爲人類效養之所，保守其精誠，爲完成世界之大使命，宜其不自滅。我深信我國優秀之國民，其深刻的精神之能力，必能發明新奇的思想，伴着寶貴的歷史，爲祖國之幸福，造成永久的功業。」

「有人問我，在大戰中，我根據着什麼，相信我們可以得到最後的勝利，我的精誠對我們的命運，我的信仰，對我們的國家與軍隊，這是唯一的答復。」

一八〇七年，德敗於法，菲希德氏爲國人作提高民族自信之演講。其後越六十有四年，卒有普法雪恥之役。今大戰之終，未及二十年，德以受和約束縛之國，竟能堅苦卓絕，復其舊觀，現且明目張胆，敢與協約國抗爭軍備平等權，是果誰之力耶？我不得不於與氏此書求之矣。

茲友人程君鵬，譯與氏書，殆猶我譯菲氏演講之意歟？

程君研兵學，歐戰中，曾親歷彼土行伍，故於本書軍事方面，翻譯有獨到處，復爲國人

便利計，增益軍事地圖十二幀。因本書主旨，與「再生」不謀而合，故樂爲之介紹。

# 詞學

此書乃新會梁啓勳先生著。分上下二編。上編凡十二項目詳論詞之格律。下編凡八項目，進論詞流之技術。著者自謂上編乃與人規矩，下編乃示人如何而後可以謂之巧。斯二語可稱能提挈全書之綱領現已出版分裝兩冊定價二元。

足本  
精刻

編年  
詳註  
斷句

# 稼軒詞疏證

此書乃新會梁啓勳先生完成。飲冰室絕筆而未竟之詞學著

。上等粉連紙印。

分裝六冊，定價六元。外埠另加寄費二角，稼軒詞疏證二角五分。

代售處

北平文津街國立北平圖書館。北海公園松坡圖書館。  
琉璃廠商務印書館。來薰閣書莊。北平晨報社。

# 張君勳先生著

## 一九二八—三三年史泰林治下之蘇俄

准於十一月十日出版。每冊實價一元。凡於本月內直接向本社購買者，特價七角。

本書計二十二篇，都二十萬言，其要目如下：

關於總論者：

一，十六年間之縮寫 二，蘇聯政策之國家本位

關於蘇俄之經濟財政者：

一，五年計劃（上） 二，五年計劃（下） 三，集合農場 四，國家農場 五，俄蘇制度

下之私生活 六，第二個五年計劃 七，一九三二年蘇俄之預算

關於蘇俄之政治者：

一，階級國家或曰無產專政 二，共產黨之組織 三，近年之黨爭 四，一九三一年史氏之

一六點演說 五，一九三二年史氏之演說

關於蘇俄之思想教育者： 二，蘇俄哲學界之近狀 三，教育制度 四，近三年蘇俄教育之轉

向

關於國際者：

一，第三國際 二，第三國際與中國之革命 三，新疆門外之鐵道網

或批評蘇俄書籍所可比擬。凡留心蘇俄者，咸有一讀之必要。

本書作者，以一九三一年遊蘇俄所得之印象為基礎，兼採蒐材料。故本書之價值，非其他介紹

再生雜誌社發行部謹啟

# 中外大事記

九月一日至  
十月十日

冰森輯錄

## 國內

### (一) 全國經濟委員會成立

全國經委會十月四日下午正式成立。汪兆銘，孫科，宋子文，及秘書長秦汾，衛生處長劉瑞恒，公路處長趙祖康，工程處長席德炯，暨當然委員顧孟餘，朱家驊，陳公博等，均到會視事，並未舉行隆重儀式。下午三時，開首次常委會，汪孫宋均出席，拉西曼亦列席。議決案：一，推定本會委員。二，修正本會秘書公路水利衛生各處及通過棉業統制委員會組織條例。三，推定秦汾為本會秘書。四，推定棉業統制委員會名單。

#### 經委員會名單

除汪兆銘，孫科，宋子文為常務委員外，特派黃紹雄，顧孟餘，朱家驊，陳公博，王世杰，張人傑，孔祥熙，李煜瀛，蔡元培，邵元冲，張嘉璈，李銘，周作民，晏陽初，虞和德，吳鼎昌，榮宗敬，劉瑞恒，陳立夫，錢新之，陳光甫，劉鴻生，史量才，王曉穎，徐新六，王克敏，陳伯莊，褚民誼，楊端六，秦汾，葉恭綽，連聲海，為全國經濟委員會委員。特准立法院立法委員馬寅初，吳尙鷹，鄧召蔭參加全國經濟委員會議。



該會同時發表爲統制棉業告國人書。原文如下：

現代國家以經濟爲生存命脈，當此世界劇變，演進益亟，我國家承天災人禍之餘，內憂外患，於茲已極，若不能增益生產，厚植民力，將何以建國；何以圖存。本會負發展全國經濟之重任，對於各種民族事業，均有分別籌備之責。當成立之始，深鑒棉業關係國計民生，最爲重大，特提前設置統制委員會，選任賢能，責其整理。更不得不一言以爲國人告者，我國棉田遍於于各省，而製棉工業，亦已有四十餘年之歷史，乃國家漏卮，仍以棉貨爲獨巨。已有工廠，且屬岌岌不可終日。此其故何在？一言以蔽之曰，不能隨時代演進，以應緩急需要，而務農者不能應工廠原料之需求，則外棉自可源源而來，製造者不能應消費者之需求，則非國產之製品，何怪其不脛而走？是當業人士，亟須加以澈悟，各從本位致力匡濟。統制委員會之設，其目的因在集中權力，統籌兼顧。自今以往，對於棉業應有設施，凡屬國家權責所及，由該委員會製成方案，當予以實踐履行，而斯界從業人士，亦應全體動員，共求邁進，使事業本身組織，日臻健全，國家愛護固當唯力是視。如有步趨不力者，國家亦當予以制裁，或竟放棄，有所弗惜，此爲從業棉廠者言。國民政府保護勞工原則政策，然勞工不求自身智識技能之增進，而唯提高待遇之是驚，不揣其本，而齊其末，實足爲發展事業之障礙。處此經濟恐慌潮流之中，同舟患難，更應互相保持，此當爲多數勞工盡其忠告。仰今棉

業最大痛苦，在於出口滯積，國家對外勢力，衰弱如彼，經濟實力，空虛又如此，我全國人民豈尙不能稍激天良，勉用國貨，則區區二百數十萬錠之紡機，二萬台之織機，出品何至更有滯銷之事實。要知現有棉業不能立足，則對內復與農村對外抗禦經濟侵略，均爲空言，國家前途，誠多不堪設想，此尤當爲國人垂涕泣而道者也。爲此佈聞全國，尙希一致奮起，作國家經濟最有力之後盾，實爲厚望焉。

**棉業統制委員會委員**

國府六日令，派陳光甫，李申伯，謝作楷，唐星海，鄒秉文，陳立夫，榮宗敬，張公權，杜月笙，貝淞蓀，張嘯林，郭順，何炳賢，胡詒庵，孫思應，吳醒亞，聶蔭生，穆湘珊，陳伯莊，李浩駒爲全國經濟委員會棉業統制委員會委員，指定李申伯，謝作楷，唐星海，鄒秉文爲常委，陳光甫爲常委兼主任委員此令。

**滬報評統制棉業**

上海時事新報於十月六日有「評統制棉業」一文，頗爲扼要，茲錄如次，以備參攷。

當局自決定採取統制經濟政策後，全國經濟委員會亦擴大其組織，昨成立於首都，集中央鉅頭國際專家於一堂，共謀經濟建設，徵諸吾國史乘，實空前之創舉也。斯會工作，因時制宜，以棉業統制爲先，故該會復發表其爲統制棉業告國人書，辭簡意賅，全文共分五部份，首述經濟爲近代國家之命脈，而直承其所荷之重任，次言棉業之沿革，並指明其求供間之

危機，繼指統制之目的，並申言勞資合作之必要，最後以服用國貨，掃除棉業滯銷障礙，並佐以「現有棉業不能立足，則對內復興農村，對外抵禦經濟侵略，均爲空言」之嚴重結論，而般責國人之重視。當局所示數點，似已無可非議，惟吾人稍稍以往之史跡與夫目前列強間棉業競爭之現況，有不能已於言者。

溯自一八八二年李鴻章奏請於上海試辦機器織布局以來，機器紡織工業之思想，業已萌芽於「籌燈夜績」之手工紡織業的社會，迨至一八九〇年官商合辦之上海紡織新局成立，吾國新興紡織工業，乃由是發軔；其性質雖遠不若英國之產業革命，然觸鬚所及，殆已奪取農村家庭工業原料，逐漸消滅其手工紡車，而使農業與家庭紡織之舊生產方式日趨於解體。綜其四十餘年之演進，雖因障礙重重，不克直線發展，第就一般過程而論，其生產力之迂迴向上，則甚顯然。約而言之，可分數期：第一，一八九〇年至一九〇五年，此時吾國境內，因華外商人之投資，已有紗廠十五所；第二，一九〇五年至一九一四年，承日俄戰後，列強對華投資活躍，交通發展，棉區擴大，生產增加，新式紡織企業，乃廣積其已存之基礎，於和平發展；第三，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二二年，適值歐戰爆發，以棉業稱霸之大英帝國，捲入戰爭漩渦，舉世方喧嚷於「棉花飢荒」，我遂乘機崛起，棉業之經營，幾如雨後春筍，益以五四反日運動展開，民族工業復獲得昂揚之機運；第四，一九二二年至一九二九年，戰後國際

資本主義恢復疲勞，憑藉其生產合理化之武器，斬斷中國棉業之黃金時代，並投諸半殖民地之深淵！第五，自一九二九年世界經濟恐慌迄於今日，使我棉業一落千丈，且以東北四省淪陷，國內市場縮小，而此決民族工業盛衰之碩果僅存的紡織業，乃有一敗塗地之概矣。

返顧日本，彼於一八六七年始有「鹿兒島紡績所」之設立，較我雖稍早，然比之紡織機器發明（一七六九年）則已落後一世紀矣。及一八六八年其錠數不過五千，以彼朝野之努力，迫踪歐美，猛進不已，兼以侵略戰爭之勝利，與殖民地半殖民地之榨取，故今日日本之棉業，不僅以稱雄世界，瓜分大英帝國殖民市場，而嘗其禁樹，使大不列顛倉皇失措，從事於渥太華協定之對策，且進一步擾亂中國，展開兩種範疇之英印日關於紡織的三角戰爭。日人深澤晉曰：「然而，日本却用棉布來代替棉紗的市場，大戰以來到一九三〇年為止，在中國市場賣掉一億五千萬日金圓左右的棉布。另一方面，向勞動條件非常有利的上海及其他中國各地投下資本，設立紡織工廠，在現在中國總錠數四百萬錠裡面，日本人佔有了一百七十萬，關於棉絲布的販路，差不多完全操在日本紡紗業的手裡，」

吾人於此，即可覘知棉業受制於日本之深刻！今當局高唱統制棉業，願將如何增進棉產，如何改良技術，如何展拓市場，如何排除政治經濟與社會之障礙，如何與外來壓迫抗衡，皆為統制棉業之主要工作。如僅以賒購美棉而統制其推銷，就現有之經營而加以干涉，忽視

主要工作，則此種統制毫無價值之可言也。

## (二) 南京政府又發行一萬萬庫券

十月三日行政院會議，通過一萬萬元關稅庫券條例，四日中央政治會議通過。茲錄原文如次：

財案提案原文 宋子文所提關稅庫券案原文如次：爲提案事，溯自二十一年二月，子文復任財政，適值海宇鼎沸，萬方多難，彼時稅源之枯竭，財政之破碎，案若亂絲，煞費整頓，幸賴政府與民衆，具有同紓國難之決心，通力合作，首先共同維持經濟現狀，使之穩定，財政方面，始得着手，軍政機關減費減薪，稅務機關積極整理，使收入漸趨常軌，軍費無溢額之支出，恒不超過財政委員會議定每月一千八百萬元之限度，是以自二十一年二月以迄二十二年二月，收支完全適合，關民國二十二年以來未有之新紀元，此皆我軍政同人能共體時艱，始克臻此盛況，二十二年三月，日軍又復攻略熱河，進窺平津，軍事緊張，臨時軍費，因之驟爲膨漲，計三月份支出爲二六七九零九一九元，四月份爲三一零七五一三元，五月份爲二八五七三八七零元，六月份爲二七三三八七二八八元二三，七月份爲二五七一六零一一元八五，以上五個月共支出一三九五四三二零四元零一，較之原定月支一千八百萬之數，溢出四

千九百餘萬，加之華北各項稅收，受戰事影響，異常短絀，兩者合計在五千萬以上，迨至八月收編問題逐漸解決，軍事入於收束狀態，臨時戰費亦即停止，現各方均感巨額軍費之不易負擔，從事努力縮減，以期重達收支適合之常軌，當上述期間，人心震撼，市場搖動，公債價格日形低落，固有稅收既受影響，溢支軍費苦無來源此時除募債而外，更無可關之途徑，在任何國家戰務費之支出，均爲臨時性質，舉債以充，固爲通常辦法，第是舊債受日軍侵犯熱河平津影響，蹶而不振，新債難于推銷，如強爲發行，金融必致搖動，勢將牽及政局，復賴各銀行以愛國之熱忱，及維持金融之苦心，對於上項不敷之數，爲暫時借墊，財部亦先於最短期間爲之償還，始得渡此難關，現在軍事暫告段落，市場漸復原狀，銀行既以信任政府而墊巨款，政府極應設法償還，以保信用，惟是棉麥借款，業經中央決定，純粹用於建設事業，不得稍有挪移，而財政又無餘裕，可以撥還，長此懸墊，則各銀行昔之援助政府者，今將身受其弊，此不得不急爲圖謀者，茲擬發行二十二年關稅庫券一萬萬元，爲上項墊款之抵押品，在銀行方面，現有相當之擔保，于其業務上，不致受不良之影響，在政府方面，對於臨時戰務費舉債補充，盼踐諾言，亦爲維持信用正當之辦法，此項債券，在抵押期內，與銀行洽定，不向市面流通，以免原有之債券跌價，庶與金融市場，均可兼顧，謹擬具發行簡章及條例，提請公決。

庫券條例全文 關稅庫券條例全文如下：第一條，本庫券定名為民國二十二年關稅庫券以充周轉國庫之用，第二條，本庫券定額為國幣一萬萬元，第三條，本庫券利率定為月息五釐，第五條，本庫券分一百五十個月償還本息，於民國二十二年十月末日起，按月償還，自第一個月至四十個月，每月還本百分之五，自第四十一個月至七十四個月，每月還本百分之六，自第七十五個月至一百〇三個月，每月還百分之七，自第一百〇四個月至一百二十八個月，每月還本百分之八，自第一百二十九個月至一百四十九個月，每月還本百分之九，第一百五十個月還本百分之四，至民國三十五年三月底止，共計十二年半，本息全數償清，第六條，本庫券應付本利基金，指定由關稅增加收入項下撥，由財政部命令總稅務司，于每月二十五日，按照還本付息表所列數目，撥存中央銀行，交由國債基金管理委員會，一併保管，備付，第七條，本庫券還本付息事宜，由財政部指定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為經付機關，第八條，本庫券定為無記名券，第九條，本庫券定為萬元，千元，百元，十元四種，第十條本庫券得為銀行之保證準備金，如其他公務上須繳納保證金時，得作為擔保品，第十一條對於本庫券如有偽造及損毀信用等情，由司法機關依法懲辦，第十二條，本條例自公佈之日施行。

(三) 全國小麥滯銷原因

南京政府前曾派員調查全國小麥滯銷情形。調查人員現已分別返京，調查表格，亦經彙編完竣，鐵道部於九月二十四日午三時召集關係方面會議，審查小麥滯銷調查表格，並予通過，即送呈行政院覆命，茲誌該報告中關滯銷原因及建議辦法兩部如次：

**全國小麥滯銷原因** 國產小麥麪粉本年滯銷，可稱爲我國之普遍現象，其原因固極爲複雜，但綜合各方之報告，則有下列各端，（一）麥產增加，價格普遍低落，今年與去年比較，各地產麥大致豐多於歉，產量增加，而同時銷路並未增加，且反形減少，又各地頗有連年豐收者，即世界麥產亦患過剩，是以國內麥價普遍低落，形成滯銷之象。（二）東北失陷，銷路因而減少，東北四省失陷，麥麪銷路頓形減少，不獨華北各地如天津北平之各麪粉廠受其打擊，即華南各地如上海無錫之各麪粉廠，亦受其影響。（三）華北人民購買能力薄弱，就北平市言，自國都南遷後，該市富有之家大都離平，東北失陷貧民激增，雜糧之需用增加，麵粉之銷路減少，加以普遍之華北不景氣，人民購買力薄弱，因之國產麥粉銷行尤滯。（四）洋麥洋麪大量進口傾銷，洋麥及麵粉在各大口岸傾銷，且價格頗爲低廉，（按海關貿易統計本年一月至七月小麥進口數量已達一千六百餘萬擔，而去年同時期小麥進口數量則爲一千一百餘萬噸，今年比去年增加約百分之四十五）。（五）美麥消息宣傳過甚其辭，關於美國糧麥借款，有時各地商人及宣傳者過甚其辭，或以訛傳訛，有謂美國小麥已起運到滬者，甚至



有傳美麥之中有一部份係麪粉者，故麪粉廠頗有戒心，減少出品，而麥之銷路益滯，（六）糧食商人有意操縱居奇，一部份商人志在牟利，一見小麥麵粉市價低落，或呈不穩。則多方操縱居奇。（七）國麥質雜，商人願購洋麥，國麥比較洋麥雜質為多，不合機製麵粉之需，且江蘇境內本年小麥收成時適逢霖雨，致貨品潮熱鬱蒸，廠家不敢收買，又美麥每包所出麵粉數量較國麥所出者多十餘斤，故商人多喜用美麥。（八）苛捐雜稅阻碍麥產銷路，國內苛捐雜稅仍未盡行剷除，僅就此次調查時所發見者而言，以平綏路沿線區域為最多，其他各路沿綫區域亦非無有（詳附各地捐稅表）。此類捐稅除其中一部份為國稅外，其餘多屬當地苛索，實足以阻碍麥產之銷路。（九）交通不便，費用因而增高，內地交通不便，農民頗有自備牲畜大車藉供運送之需者，然有時亦須雇用車輛，例如年來西北各地軍隊征發車輛，新麥登場時遂發生運輸困難之感，雇用車輛將小麥由內地運至附近車站，則每石每百里約需一元之鉅，農民斷難堪此重負，故寧有棄麥於田，而不收割者。（十）黃河水漲，糧商咸有戒心，今年黃河水漲，濟南糧商及麵粉廠咸有戒心，不敢赴內地採購小麥。（十一）前年水災人多改食雜糧，因前年水災關係，一部份人民元氣未復，多已改食雜糧，此亦影響小麥銷路。（十二）秋收在即，影響麥粉市場，秋糧將屆上市，小麥及麵粉因而滯銷。（十三）鐵路運費間有高昂之處，濟南麵粉由津浦路運至天津，或由膠濟路運至青島，每袋運費均在二角以

上，而上海麵粉及日本麵粉由輪船運至青島，或天津，均不過一角，此亦濟南麵粉不能運往天津及青島以與外麵競銷之一大原因。（按此項已由鐵道部分電津浦膠濟兩路查明詳情若何矣）又綏遠糧食僅恃平綏路輸運，以現在綏遠之糧運至北平西直門，合以運費，商民仍多虧折，不能出售。（按綏遠內地交通不便，已據平綏調查員報告，每石糧食用牲畜運輸每百里約需一元之多，是內地運費過於高昂，再加以各種苛捐雜稅，糧食之負擔自然更形加重，至於平綏鐵路之糧食運費，鐵道部已訂有特價，自二十一年二月起將該路由包頭至平地泉各站起運至平之運費按五等減收四成，原定六個月為限，經一再展期，至今繼續辦理。（十四）平綏沿綫包頭綏遠等地产麥節多，惟麵粉廠太少，大同地方僅有一家，且規模甚狹，用麥極為有限。（十五）無利可圖，富農待價出售，農民種麥生產費用與售價適差無幾，其較為富有之農民，以無利時圖，乃不願出售。（十六）金融停滯，貧農急於求售，農村幾瀕破產，窮苦農民所入不敷所出，每因負債，告貸無門，儘食粗劣雜糧，而以品質較貴之小麥出產，急於求售，作為收入來源，求售者愈多，銷路隨之愈狹，以上為小麥及麵粉之滯銷原因，所舉各端，或為一地情形，或為全國現象，然多有連帶關係，參照以上原因，茲將建議辦法彙列於後：

**建議辦法十五項**

（一）設法提高麥價，培植農民經濟能力。（二）設法獎勵各地囤積小麥

運銷沿海各埠，尤其製造麪粉之地，以資調劑。(三)設法擴充麵粉銷路。(四)設法減輕內地水陸糧食運費。(五)減輕內地糧食稅捐，嚴禁非法苛索。(六)設立全國糧食管理局，實施倉儲制度，並實行糧食統制(將來美麥借款所購之麥亦在統制之內)。(七)設法疏通農村金融，並普設農民放款機關，如農民銀行等。(八)舉辦糧食抵押，俾小麥得待價而售。(九)設法制止商人從中操縱居奇。(十)增加外國小麥及麵粉進口，及徵收外國麪粉傾銷稅關稅，並取遞變稅則制，視本國收穫情形而定，如收穫不良，則將外國小麥，及麪粉進口稅酌量減輕。(十一)酌量減低鐵路之麪粉運費，並由鐵路設法辦理小麥，負責聯運，其聯費照遞減原則辦理。(十二)設法改訂內地運輸方法，提早完成西北公路，以利西北交通。(十三)成立農民與購買消費合作社。(十四)辦理小麥及麪粉產銷統計。(十五)各地廣設農事試驗場，改良種植方法，並設法勸導農民及糧商賣售小食，盡量剔除雜質，以上所建議之補救辦法，治標治本兼而有之，實不可緩圖也。

#### (四) 改進農村經濟辦法

自復興農村委員會成立後，對於改良農村各種計畫，均經草具送由各關係機關徵求意見補充，以便提出行政院會議通過施行。茲悉改進中國農村經濟之辦法，該會已詳細擬決定，

分調查，試驗，推廣三種業務進行，茲採錄如下：

一，農村經營之調查：關於農村經營之調查與研究，擬分下列三項：甲，生產費之調查；

對於各種重要之農作物，如稻，麥，棉，絲，茶等。行生產費之調查。關於生產費之研究，歐美諸邦，行之已久，中國農民，因不明生產費，以致栽培作物，昧於選擇，農業經營，亦不能選有利之組織，是應於各地方就各種大小之農家，行農產物生產費之調查。乙，農業經營形態之調查：各地方之農業，與經濟狀況之不同，而各有其適當之農業經營形態。此種形態，又依經濟狀況之變遷，而隨之更動。吾人應調查各地方之農業經營形態，相為比較，以定適切之農業組織。丙，小農經濟之調查，小農經濟，其基礎建築於家族經濟之上，換言之，即所謂非資本主義的農業經營，或名無工資勞動者之農業經營。此種農家，占吾國農家戶口中之大部分，故農村經濟之充實與否以為斷。吾人欲改進小農經濟，須先調查小農經濟之構成狀況，與農民標準生活之程度，以求小農之生產是否與農民標準生活之程度相吻合。此種研究，目下在吾國甚為急切，一切農業政府之所自出，農村金融之所需求，其方針胥賴於是。二，農村金融之調查：得推行農民銀行與農村信用合作社，以謀農村金融之潤澤起見，須求資金之地方分散，無偏枯之虞，是農村金融之調查，實為施行農村金融政策之前提。至於農村金融之調查事項，如關於高利貸，農民負債，與借款之用途等是。三，土地利用之調

查：對於土地之利用狀況，實行各種調查，金陵大學從事於此項調查者，數載於茲，其調查之範圍，已亘及十省以上。中央農業實驗所應與之合作，繼續進行，以期完成全部之調查。四，佃農制度之調查：調查全國之佃農制度，如佃租之納付方法，佃租率之高下，地主與佃戶間金融之關係，及佃業之糾紛問題等，作一系統的調查，以爲改善佃農制度之張本。五，農產物運銷之調查：農產物之運銷，須就國內與國外之市場，作分別之調查。調查之事項，如農產物需要與供給之狀況，運輸與保管之設備及費用，中國商人之階段，及其所佔取之利益，與農產物價格之變動等。六，農家副業之調查：農家副業，足以調劑勞力之分配，增加農人之收益，於農村經濟，有極大之助力，故政府對於農家副業，負有提倡保護之責任。對於各種主要之副業，須調查其原料之來源，加工之時期，成本之費用，銷售之方法，製品之價格等。七，作物生產預報：作物生產預報，爲估計作物之產量，以供各方之參考。此種作物預報，可以探明農作物每年生產之情形，某種作物栽培面積增加或減少之趨勢，及各種主要農作物產量增加或減少之原因等，以上各種調查，如其他機關行之已有成效者，應由中央農業實驗所與之合作進行。

**一，農業經營形態之試驗** 農業之組織，依自然與經濟狀況之不同，各地方各有其適切之農業經營形態，而農業經營形態與作物栽培之順序，肥料利用之方式，勞力分配之攸宜，病蟲

害蔓延之防止，農家副業之選擇，農產物價格之影響等，均有一定之關係。從各方面之觀點，採用各種經營方式，而從事於試驗，以其優良之結果，示以楷模，而推行於農闢，實為改進農、經濟之要圖也。二，農村勞力之試驗：農業勞力之年中分配，人力，畜力，機器力之配合，農業組織與勞力利用之關係，均為農業勞力試驗上之重要事項，依勞力試驗所得之結果，示農民以楷模而進行之，則於農業勞力之合理的利用上，必有莫大之裨益也。近來德國，專設農業勞力試驗場，從物理學心理學等各方面之觀點，為實施農業勞力之試驗與研究，其結果已頗有成效，農民得此楷模，以謀農業勞力之合理的利用，足以減少生產之費用，增加農人之收益，其獲利良匪淺鮮也。三，大規模國營農場之經營：於西北荒蕪之區，設立大規模之國營農場，利用各種機器，與最新之技術，行大量的生產，一方面藉以試驗大經營之利益，一方面實行農墾計劃，開發西北富源，並從事於內地移民，使本部各省過剩之農業人口，移墾於地廣人稀之區域，誠一舉而兩得也。

**關於改進農村經濟之推事宜** 須聯絡各省之農業改良場，與各縣之農，推廣所，及各地地方之行政機關行之。其推廣事務，分為指導，宣傳，獎勵，及示範等數項。茲分述於次：一，關於農業經營之指導，依農業經營調查及試驗之結果，以其優良之成績，指示農民，以期改進。二，關於農村合作之指導，指導農民組織信用，生產，及運銷等各種合作社。三，關於

農產物市況報告之指導：農產物市況之報告，近時歐美諸邦盛行之，農民應利匪鮮，吾國亦應行此種制度。對於主要農產物之市況，須普遍迅速報告於農業，使農民增進商業之智識，獲得農產物販賣上之利益。四，關於農家記帳之指導：欲明農業經營之成效，須實行農業簿記，此種簿記制度，在歐美大農經營之國家，行之甚易，而其效果甚著。德國各地，近更遍設農業簿記局，管轄農家簿記之整理。此種簿記制度，在吾國稍大之農家，能為合理的經營者，亦應仿而行之，則年年可得合理經營之方針。如能推而廣之，則中央農業試驗所，應於適當區域，分設農業簿記指導所，以主持簿記之指導事宜。五，關於農家副業之指導：對於農家副業，須予以技術上及銷售上之指導。六，關於講習會及講演會之舉行：如合作講習會，農業記帳講習會，及其他各種農，經濟講習會與講演會之舉行。七，關於示範農家之獎勵及表彰：農業經營上認為優良之農家，予以獎勵或表彰，以資鼓勵。八，關於示範經濟農場之設立：農業經營之試驗上，有優良之成績者，須於適當區域，經營示範農場，以期農民之仿行。九，關於農業倉庫之籌設：先於適當區域，設一新式農業倉庫由農民銀行通融低利資金，以經營農民之動產信用。十，關於中央農業合作社實驗區之組織：規定合作實驗區，指導區內農民，組織各種合作社。

### (五) 改造森林計劃

復興農村委員會，以稻麥棉茶之種植生育期短，獲利即在目前，但使育種有方，施肥得法，則生產之增加，自可立待。惟森林則否，十齡之杉，雜言建築，廿歲之松，祇供燃料。際此國庫空虛，民生凋敝之秋，嗚嗚然與國人談森林，經費既無可籌，成效又不及見，此真「玄之又玄，無可復玄」矣，然而東西各國之往事何如，德國積極提倡森林，遂成世界林業之先進國，美國自羅斯福主張開發天然富源，大興林業，成績至今，斐然可觀，每年有數千萬金元收入，從事於森林之官吏，不下二三萬人，法國十八世紀，備受水患，遂極力提倡造林，迄今保安林之盛，甲於全球。東鄰日本，自明治維新以來，不過五十餘年，其林業進步神速，有追縱德國之勢。蘇俄第一期五年計畫，整理烏拉山森林，已有成效，此後漸從事於西伯利亞森林矣。他若瑞典，挪威，芬蘭，瑞士等國，不過蕞爾彈丸之地，而木材產量著名於世。英國近來注意於印度山林，屢請德國林學專家先後赴印調查計劃，完成詳密之施業案。可見世界上國無大小，勢無強弱，對於森林，無不銳意經營，此無他，森林與國家有極大之需要也。我國各地童山濯濯，夫人而知之矣，然而其荒廢程度如何，荒廢後對於地方民生計上有如何深之影響，以及關於林業上之各種疑難，均知之不詳，是以政府提倡林業，雖已近二十年，各界雖奔走呼號，力竭聲嘶，但今日荒山之彌望也如故，林業之衰頹也亦如故，此無他，蓋猶醫病不先加診斷以求其病原之所在，即貿然處方用藥，豈有濟於事乎。故欲



振興吾國之林業，必須採取三項步驟，即一調查，二研究，三指導是也。茲分述於下：

調查我國幅員廣闊，各省林業情形不同，應由中央農業實驗所，先擇一二省（江蘇浙江）作詳細調查，以資模範，而希望將來各省農業試驗場，均能相繼做行也。甲，調查期限，預定三年。將江浙兩省之森林情形調查完竣，計分為二期。第一期浙江二年：浙省森林情形較為複雜，至少需二年方能告竣。第二期江蘇一年：蘇省森林情形較為簡單，約需一年可竣。乙，調查事項：一，荒山面積（官有或民有）與荒廢之程度。二，森林面積（官有或民有）。三，主要林木之種類及分佈。四，森林種類。五，造林狀況。六，保護狀況。七，林產種類及其有關係之工商業。八，地方木材及薪炭之供求情形。九，油桐之種類及利益。十，各地放牧之情形。十一，人民對於林業之興趣及觀念。十二，水源地森林狀況與水利之影響。十三，依森林為生活之人口。十四，林業與農閒之利用。十五，關於障礙林業發展之事項。十六，其他重要事項。研究調查既竣，則病原始明，方可處方用藥。但有許多問題，尚須經一番試驗或探討之功，方能確實明瞭，而後籌擬解決辦法，此研究工作之所以不容或緩也。況吾國際此林業智識幼穉時代，此舉尤關重要。但林業應研究之問題甚多，中央農業實驗場為集中精力起見，宜先就造林及林政兩方面研究之。甲，關於造林方面：一，特種樹木之培養法，林木中如榛、瓔珞柏，及圓柏等之種子，通常不易發芽，宜研究其貯藏或播種之方

法，二，荒山造林之適宜樹種，江浙各處農民平時造林之樹種，皆沿用馬尾松，但松材在建築上既無重要之價值，而其單純林又易罹松毛虫之侵害，該所應選擇麻櫟杉樹，及其他有用樹木試驗之，以決定荒山造林之樹種。三，試種豆科及樺木科植物，以改良林地。四，其他關於造林上之輕重事項。乙，關於林政方面：一，森林與水利之關係。森林與水利關係極鉅，中山先生曾云：「所以我們研究到防止水災與旱災的治本方法，都是要造林」。森林有減少水旱災之効力，在歐西各國早已證實其不誣，但中國地方情形不同，治黃治淮問題，尤關重要，非徹底研究，不足以喚醒國人之迷夢，而謀根本上之解決。茲將其於最著者列下：（一）有林之水源與無林之水源，對於河流上所發生之影響。（二）森林密茂之山坡，與童禿之山坡，對放消容雨水之比較。（三）森林對於涵養水源之情形。（四）其他森林關於水利上之事項。二，研究荒山所有權之性質，荒山所有權不明瞭，實為振興林業之障礙，宜詳為調查與研究，以決定森林之政策。三，林木與雜草生產量及利益之比較。現時一般農民之利益之比較。現時一般農民之觀念，均以為養草之利益比養樹之利益大，宜設立試驗區以資比較，而為指導人民之方針。四，其他關於林政上之事項。指導吾國林業既屬幼稚，而一般人民又缺乏林學上之常識，是以平時植林，均墨守舊法，而不知改良，甚至有時雖欲種植有用之樹木，但因不悉其培植法，以至裹足不前，亦有受人欺詐，誤種風土不宜之樹木，以

致完全失敗者。凡此種種，皆係振興林業之障礙，該所宜根據以上所述各項調查與研究所有之成績，作為指導之資料，並為改進農業之方針。指導範圍，暫定如左：一，造林及育苗之方法。二，特別或貴重樹木之培養法，三，荒山造林應採擇之樹種。四，保護森林之方法。五，私有林之經營法。六，國家對於林業應採取之政策。七，保安林之營造法。八，其他重要之事項。

### (六) 魯西十縣黃災損失

魯省府前派參議范築先赴魯西黃河南岸荷澤、鉅野、嘉祥、鄆城、曹縣、鄆城、濟寧、城武、單縣，定陶等十縣，兩次發放賑款，共洋三萬五千元，范返濟後備文呈報省府，對於魯西十縣災情比較及損失總額，調查極為詳盡，連同賑款分配數目，列有報告表，省府根據該項表式，已轉向林蔣汪暨中央賑委會，黃河水災救濟委會，黃河水利委會，分別具報，茲將原表列下：

縣名	被災村莊	沖破村莊	受災人口	死亡人口	倒塌房屋	被淹田禾	損失總數	第一次賑款	第二次賑款
濟寧	11011	500	35571	未詳	2618	273	273	273	273
								二千元	九千元

領野	九六	100	二七三三	未詳	九六三	六〇〇〇頃	1000000元	一千元	三千七百元
嘉祥	二〇三	六五	九五〇〇	無	七五〇	三〇〇〇頃	1100000元	一千元	三千二百元
鄆城	二六九	一七	六八九九	六	一九三	三三三頃一三畝	1252950元	一千元	二千二百元
曹縣	二九〇	無	一〇八六〇	一四	三二六	四九五頃九畝	15295〇三元	一千五百元	一千五百元
鄆城	二〇一	四	一八三五	二	七四	一四一頃	1100000元	八百元	二千元
濟甯	二九二	無	七二二一	五	二四二	三元九頃三〇畝	九六四〇〇元	九百元	一千六百元
城武	三四	無	四三三五	五	100	一四〇四頃五畝	1100000元	七百元	七百元
單縣	三三〇	無	七二七五	三	二四	二五〇〇頃	八〇〇〇〇元	六百元	六百元
定陶	一〇四	無	110000	無	無	五三頃五〇畝	二五〇〇〇元	五百元	五百元

以上十縣總計被淹村莊四千五百一十四，沖破村莊六百八十六，受災人口九十四萬九千六百五十八人，死亡三十五人，倒塌房屋十一萬九千二百三十九處，被淹田禾三萬六千二百二十八頃零一畝，損失總數三千八百零三萬零六百七十一元，第一次分配賑款一萬元，第二次二萬五千元，總計共三萬五千元云。

### (七) 河北三縣黃災損失

縣名	被災地畝	被災村數	被災人數	地	畝	房	屋財	產	合	計
長垣	三,六〇〇頃	七	三,三三〇,〇一〇	六	五,六〇〇,〇〇〇元	一五,〇五〇,一〇〇元	一七,八二〇,〇〇〇元	一一七,六七三,一〇〇元		
東明	三,一五〇頃	七	五〇一,五三三,〇三〇	四	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一〇,一〇〇,〇〇〇元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五,五〇〇,〇〇〇元		
濮陽	三,五〇〇頃	六	〇三三,四三三,〇〇〇	三	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九,三三〇,〇〇〇元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三,〇一〇,〇〇〇元		

以上三縣總計被災地畝有四七,二五〇頃，被災村數二,一三三，被災人數六一九,〇〇〇，而三縣損失總數，則有二一〇,一九三,〇〇〇元之多，至災民被河務局雇船救出者，計有六千八十九人均暫避堤上，無衣無食，急待賑濟。

## 國外

### (一) 國聯大會開幕

國聯大會於九月二十五日在日內瓦開幕，由挪威外長莫英克爾氏主席致開幕辭，對於世界經濟會議發表明白直率之言論。謂兩個大會，在比較上皆屬失敗，其理由或可得而言之。一集許多國家，而欲其一致同意，獲一協定，其事本甚困難。新曙光或可發現，而解決之穩健基礎，或可覓得，但實在結果，迄未成就。其所以然者，因事前未能在具有堅決力量之各國

間，建立合作基礎也。此種有力量之國家，如不同意，決不能獲得圓滿結果。如經濟會議中，穩定幣價之爭執，即其證也。此言亦可適用於軍縮會議，軍縮會之失敗，致引起如軍縮會一事無成而遽結束，則國聯威望是否損多益少之問題。莫主席又言及遠東爭執，謂國際雖作誠摯的努力，但終未能造成較好之局勢。此種事實，確未能在世人心目中。鞏固國聯之地位，且將引起較歐洲情勢所產生者，為惡劣之感。惜戰後十五年，吾人覺趨向謀取各國人民間較好的諒解，較清朗的空氣，及較穩健的心理之進步，依然極微，此實吾人之耻也。不獨進步極微，而戰爭可能性之思想，且常留戀於吾人腦海中瀰漫於各國，視為將來之大患焉。國聯前為世人寄其極大希望之團體，今若是，世人責備國聯不獨勢所必至，且亦理所當然。

我國代表顧維鈞演說 九月二十九日中國首席代表顧維鈞在國聯大會席，作有力之演說，對遠東狀況，描繪備極慘淡。顧氏稱國聯成立以來，如其在政治境域內努力之成功或失敗為度量，則去年一年，殆最足使其覺醒迷夢，中國忝為國聯會員之一，備受武裝侵略之苦，對此夢境，尤覺清醒，滿洲事件開始於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日軍之不宜而戰，其後十七個月國聯大會，始宣布其判決書，由全體會員接受，確認日本之佔據東三省為違反國聯盟約，巴黎公約，及九國條約之行爲。其後日本又攻佔熱河，威脅平津，中國傾其全力，未足單獨阻止日軍之進犯，苦戰五十日，死傷三萬衆，中國政府卒於本年五月三十一日，在塘沽簽訂停

戰協定，嗣後日軍雖逐漸退出天津附近一帶，而東三省及熱河，仍在日軍手中，其爲違反盟約第十條之規定，蓋至顯然，然中國政府已決心堅持其一切權益與要求，對任何不合法之已成事實，決不承認。中國立場不僅在保持其主權之完整抑且在維護盟約之尊嚴，日本刻正竭力設法迫使中國放棄其與國聯合作之政策，而奪取亞洲人之亞洲之說，就法律上言，遼東狀況，仍未變更盟約尊嚴，自必繼續維持，所憾者特別大會一致通過之報告之建議，尙未實行，然試問盟約在蘇彝士河以東，即被視爲一紙廢文，則如何得在歐洲被認爲金科玉律乎？遼東事件，爲章約被破壞之最明顯者，對於國際經濟或軍縮協定或和平維持之前途，爲一最大之障礙，現在遠東國際形勢上已見烏雲，軍備競爭時已開始，舉凡大規模之海空軍會操，艦隊之集中，及軍備之增加，均足昭示數年之內，遠東方面將有重大衝突，然中國對於國聯之主要目標，仍深信不疑，今日吾人已行至世界命運之歧途上，吾人之取捨，惟在武裝和平及接受正義之集合負責和平二者，爲文化人道起見，希望吾人能作一聰明之選擇云。

法外長談國際政策 十月二日開會，法外長彭加爾登台演說法國之外交政策，大意謂：法國對國聯會始終採取信任政策，近年以來，國際上各種大規模之會議，如能於事前善爲準備，則其結果必比較優良。國際政策，宜由簡單趨於繁雜，先由接近之國家互相妥協，然後由國聯會總其大成。目下已成之各種條約，如四強公約，小協約各國條約，以及蘇俄與各國所訂

之各種互不侵犯條約，即爲國際一般妥協未成以前各鄰國間預先成立之妥協，其效果已大有可觀。歐洲形勢已在分期組織之中，以上所述之各種條約，不啻歐洲和平之種子，然其形勢仍無異散置之珠，以針穿線，引使其成爲一串，則國聯會之責任也。四強公約爲羅加諾公約實行後繼起之條約，實大有裨於和平建設。今日所重者，乃國聯會對此項條約已盡其責任之後，本身亦有所表示，有所行動。不幸國聯對國際事務之判斷；往往涉於游移，致各民族對渠之希望，遂減減少，而胆大者乃至主張用強力解決，而不欲使國際合作矣。總之，國聯會本身，應先有自信之力，然後能使各民族對渠信用，凡願使國聯會政策及其判斷爲人所遵從者，皆法國之友。由建設和平言之，目下所需要者，爲各種有力之決定，例如各國之安全，果能爲國聯盟約所保障乎？軍縮會議，果能成立合理之公約乎？平等與有效之監察制，果能保障軍縮公約之實行乎？各國果能團結一致，以維持軍縮公約使之不受侵犯乎？凡此種種，吾人於此次大會時，皆當有確切之決定，以祛除世界之狐疑。總而言之，軍縮會議前途之趨勢如何，全繫於此次大會之空氣與其決定云云。彭氏言畢，全場掌聲雷動，良久始已。

## （二一）日本外務大臣易人

日本外相內田康哉因病於九月十四日辭職，首相齋藤呈日皇請任前駐俄大使廣田弘毅爲



外務大臣。

**廣田弘毅之略歷**

新外相廣田弘毅，本年五十六歲，其故鄉爲福岡縣，爲維新志士平野二郎誕生地，故自幼即在憂國環境之中，中學時代，出入於玄洋社，喜陽明之學。乃父爲石匠（今年八十四歲尚健在）故家境不裕。廣田始欲入士官學校，已向福岡市政府遞入學志願書，其後因前述理由，改變方針，而將志願書取回。時外交部山座圓次郎，亦爲福岡出身，故福岡咸嘖嘖稱頌其幹練。廣田雖未識荆，然心焉慕之。年二十，既畢業中學，乃東上至國都，由高等學校而畢業於大學法科，暇輒叩山座之門而請益焉。及始爲外交官，山座勉以大器晚成，願鍛鍊十年，勿亟亟於功名之寥寥數語，廣田服膺斯語，不敢或忘。在外交官生活上，其始不見煊赫，其後始圓熟而有大家風者，要皆山座之感化，有以使之然也。廣田年二十八，以第一名畢業於大學，時爲明治三十八年。在學生時代，即已旅行滿洲一帶，時適在日俄開戰之前，爲欲參觀俄國採木公司，特赴朝鮮之龍岩浦，於戰雲瀾漫中遇水野幸吉於旅順，遇橫川省三於安東縣，視察龍岩浦凡二日，俄官憲爲派員護衛，及其歸也，又一途護送云云。彼於學生時代，即已致力於中國問題，故其出國爲外交官也，最初之任地，即爲北京，在當時公使林權助下，服務二年而後，調任倫敦大使館書記官。時駐華大使爲加藤高明，參事官爲山座圓次郎，及第三次桂內閣成立，加藤內調長外交部，廣田亦獨留部內，長通商第一

課凡五年。大隈內閣時代，加藤以外交總長對中國提出二十一條要求時，廣田私擬二十一條草案，以呈加藤，其中有要求黃河開濬一項，其用心在獲得黃河航行權，故藉治河美名，圖博中國之歡心而暗收航行權，此一舉兩得之計劃，亦即對華之外交方針。惟當時未為政務局長小池張造所採用耳。其後廣田歷任駐美大使館書記官，情報課長，歐美局長，荷蘭公使，蘇俄大使。廣田在大使任內留駐莫斯科時，蘇俄當局曾示意，願將中東路出售與日本，若日本收買此路，則自滿洲里至綏芬，自哈爾濱至大連，成爲丁字形之幹路，將統歸日本所有。廣田所主張者，即爲收買此鐵路也。

**廣田私擬之外交政策** 一，以謀「滿洲國」之發展爲主張，而仍採親善外交。換言之，即以圖着手進行建設「滿洲國」之基礎工作，而暫時忍受任何犧牲，俾獲達到使各國承認「滿洲國」爲獨立國家之域。爲新外交之基調。二，以從速脫離退出國聯後之孤立外交，而與各國恢復親善關係爲刻下之急務。詳言之，即一面不許他國干涉滿洲問題，一面復在退出國聯後，仍根據加入國聯當時之國際信義，而繼續維持正常之外交關係。三，關於外務省之人事行政，雖有種種意見，但若依做換外相而至使省內人員感受不安則足引起外交事務之停頓，故當徐圖人事之刷新。又新外相於對俄對華關係，均有充分的理解與認識。故度當斷行所信時，在事前必有周到的準備，而於着手進行後，即向前邁進，決不反顧。其對與軍部間之關係

交涉，亦頗有自信力，而將爲應付非常時外交，大事發揮其手腕。

### (三) 廣田對我外交有如鳩毒

據九月二十九日日本某法西斯派機關報載稱，廣田外相已擬定對華政策，但仍守秘密，外相欲待蔣公使返日後，直接向蔣公使提議，聞其政策分爲兩種，一爲恢復邦交之步驟，二爲中日合作之具體辦法，後者包括對於華北利權之要求，姑置勿論，其恢復邦交之方策如左

(甲) 解決關稅問題並取消排日 (一) 誘我修約 在一九三〇年王正廷與重光代理公使所簽訂之中日關稅協定，已期滿失效，一九三〇年，中國宣佈海關進口稅則，規定保護關稅，一九三二年，爲增加收入而新訂提高關稅，此等舊約，已失其特惠條約之意義，雖未實行，而至昨年十二月，國民政府宣佈傾銷稅細目，更予日本以重大之打擊，故日方將要求華方撤銷新關稅法，根據最惠國條款之原則，簽訂互惠關稅條約，此爲日本經濟界必需之要求。

(二) 助我建設 爲欲實行前項之要求，以修改關稅爲條件，日方考慮對於中國國內經濟建設，予以援助及合作，按即藉援助建設爲名，索取華北三大鐵路建設權，與華北善後建設之新政治借款，派日本技術者，參加各經濟機關等，名爲援助，實則索取新利權，阻止國聯技術合作而已。廣田外相所謂避名取實之外交，其用如此。(三) 對我投資 在日本領導之下

，使對華銀行團，重新開始投資之活動。(四)購我貸棉 華方出售美棉，日本將使上海日紗廠收買，但應將其所售價錢，收買日貨，並要切實命令長江一帶，停止抵貨。

(乙)調整政治關係取消領判權 (一)法權爲餌 爲欲使中日政治關係，回復於九一八事變以前之原狀，日政府願考慮取消國民政府求廢多年而不得之領判權，日本乃提出取消領判權之具體辦法，與中國政府單獨交涉，(猶是避名取實之手段)，予中國以牽制列強之機會，日本以爲取消領判權可以緩和二十一條條約及九一八案以來之對日感情，亦藉以證明中日關係，已根據互惠平等主義。(東四省不還，二十一條不取消，猶說是平等主義，此點值得國人注意。)(二)合作勦匪 國民政府集其全力勦除赤匪，匪區中之江西，湖南及福建三省中，有日本之特殊利權，即南潯鐵路，萍鄉鐵礦，及福建省不割讓條約，故日政府認爲與國民政府有共同利害，站在此立場，日本認爲對於勦共，有政治的援助之準備，關於此項之用意，將明示於華方，(藉援助勦共之名，而行進軍之實。)(日外務省之原案，與法西斯派機關報之所傳，是否有出入，應待日方正式提議後，方能知之。

#### (四)日本政友會總裁之國策聲明書

八月三十日大阪朝日新聞載：鈴木與齋藤會見後，政友會即對外發表如下之國策聲明書

：「吾黨準據既定之指導精神，提倡下述各項：（一）確立外交方針與充實整備國防；帝國雖退出國聯，然對各種和平之企圖，仍與各國協力，此心此志，始終不渝。吾黨以爲處今之世，政府應速確立日本對國聯，對華，對俄，對英，對美之外交方針，刷新外交機關，以期對外國策之澈底，並充實善處世界經濟戰之機能。關於國防關係，政府應暫樹立以滿洲及南洋委任統治領爲第一線之根本方策。此外應特別考慮華盛頓倫敦兩條約滿期與退出國聯確定後之國際形勢，而謀產業之發達，以期適應，萬無遺漏。（二）「滿」問題：自日本退國出聯及世界經濟會議失敗後，國際情勢，時時變化，各國咸以廢棄條約，重課關稅，威脅我國。此時我國一方應結成強化日「滿」經濟集團，本諸有無相通之義，速籌資金，以謀棉花，羊毛，燃料等之自給自足；他方應以互惠調整之方針，速舉強固國基之實。（三）經濟及產業問題，特別應實行下列各項：（a）防遏輸入，增進輸出以謀國民所得之增加，實現吾黨立案之產業計畫。（b）改善金融制度，低減利息，以期通貨流通之澈底。（c）訂定急速提高米價之方策，以期振興農村經濟。（d）維持並發展中層階級，並以全力，努力實施防止失業之方策，同時對於匡救事業改廢後所生之影響，應十分注意。（四）改革行政，（五）財政問題，日本財政，連年收支均失其平衡，以後不能不謀新財源，政府應極力排除妄費，根本改善產業，創立官業，開歲入增加之途，確出財政基礎。」

## (五) 第五屆太平洋學會班府開會紀

第五屆太平洋學會在坎拿大班府(Banff)舉行，業於八月二十五日閉幕。前英文「京津泰晤士報」主筆英人伍德海氏爲出席代表之一，有八月二十七日之通訊載上海「大美晚報」，敘述本屆會議討論各問題之概要，頗爲明晰，茲錄其譯文於次，以爲參攷：

班府圓桌會議之討論，已於二十五日告一結束，翌日由各組主席提出報告，並企圖估定本屆會議切實工作之價值。查此項討論工作，異常棘手，按照大會規定之權力範圍，並於時事問題，並不得通過決議案；此次會議中所嘗試者，僅爲分析太平洋各種問題，並詳細討論各代表所提之解決方案（實際並不將其通過。）圓桌會首先提出，且討論時間最長之問題，爲太平洋區域之國際經濟衝突以其管理與整頓之方法，議題之提要即占打字機密行繕成之紙張四頁，經各組主席與秘書每日會商，以及每間數日舉行全會一次之結果，當獲得若干之妥協。至關於每種問題之討論，則可由每一圓桌會自由的按照先後次第，或觀察的角度，予以考慮。每一圓桌討論之經過，由每組之主席，在全會報告。

**經濟衝突** 在記者參加之第一組圓桌會議中，首先由各代表團代表報告各該國所遭遇之經濟衝突。然後對此特種之衝突（廣義的），再詳加討論，並深求其背後之因素。各問題中尤被

重視者爲人口與原料之不平衡的分配，各組圓棹會議中，大致似均同意日本之人口問題，不能用移民方法解決之。在第一組中之日本發言人似認在今後數十年中，日本人口之增加率，將趨緩進，因節育與其他因素之結果，生殖率或將有固定之傾向。以故救濟方法，必須探求進一步之工業化，以及其種種附帶之關係，如對於資源之取給，以及日本製造品市場之擴充等。至關於中國人口問題，在中國代表團本身，即發生歧見，某代表以爲，中國自洪楊以來，人口之減少，尙未能充分復原，一般數字之估計，多失之誇大；另一代表則謂，中國人口之增加，每年自八百萬至一千萬。華方亦認移民非決定人口問題之切實辦法，並述及日本在滿洲之行動，致令人口重新分配問題，遭遇阻碍。

**生活程度** 關於生活程度問題，辯論頗爲劇烈。某日本代表提議，不能用工資爲試驗標準；此項問題之詮釋，應顧及（一）最小限度之生活標準；（二）最小限度之衛生與適當生活標準；（三）舒適標準；與（四）奢侈標準。一般代表似均承認於比較生活程度時，實際所賺之金錢，不能視作主要的因素。

**排貨問題** 排貨問題亦經會議討論，會中首先對於排貨性質，尙不甚明瞭（例如中國排貨事），但以後漸能獲得根據。某代表提議，中國排貨輒在某種挑釁行動之後，當在會中引起若干辯論，並有某代表質問，被排貨之國家，有何種方法，足資挽救。

**關稅問題** 在舉行一度全會後，會中更進而討論隱通貨，關稅，原料之取給以及設立和平機關等問題，其所占時間頗長。美代表旭特維爾教授 James Shotwell 提議，「於考慮關稅問題時，注重勞方應較資方為甚」，製定關稅之標準，應視勞工生產之狀況，並按照某工業足以增進勞工狀況為比例，世界市場並應對勞工生產開放云云。此項提議未得一般代表之贊同，主要原因，蓋為其不切實際也。據記者觀察，在一切圓桌會議中，凡反對現時保護關稅制度，以及傾向經濟孤立之任何行動者，均遭受強烈之反對。關於國家設計比較的功過，以及一方面由國家管理進出口，與一方面成立國際卡泰爾之討論，亦引起若干歧見。

**食糧政策** 在記者所參加會議中，對於坎拿大目前糧食業之情形（據謂已近於破產）以及英日之紡織工業，均有專家予以詳明之敘述。中國財政問題亦經述及，第一組圓桌會之華代表主張採用自由放任政策，另一組之中國代表則懇切主張與國聯合作，以及與國際作財政之合作。又關於組織任何方式之國際政府，以管理國際經濟衝突之提議，是否切實可行，一般頗抱懷疑。有人以為，目前情形或將更趨惡劣，最後或將迫令各國採取某種方式之國際合作；另一派則以為對此等問題之研究，如能鍥而不捨，並令輿論得知其嚴重性將可獲得改進；更有一派以為，目前情形如再惡化，即將發生大混亂——並不能獲得國際之合作也。

**穩定通貨** 於開會期中，各代表之討論，始終秉其良知，以斷明瞭事實，並根據事實，以討



論各種問題；少發表不願事實之理想的演詞，或根據不真確之立場，以企圖獲得救濟之方法。其他圓桌所詳細討論之問題，有關於輪運（競爭，津貼問題等）交通，文化歧異造成之衝突，滙兌低落等等。另有日本代表兩人，提出一和平方案。在各代表中，無論國別，似均注意於穩定貨幣之重要。

**教育問題** 記者嗣又參加圓桌會第二組，該組所討論者為廣義的教育問題，費時僅有二日。討論之題材為報紙影片與無線電等對於形成輿論之影響。據各代表之聲明，似無一國願承認其輿論界之腐化或遭受箝制。美國運至遠東演映之影片頗受不少指摘；某代表提議對於輸出之影片，應由一特組之審查會，予以檢視。在討論純粹之教育問題時，一般頗注重應訓練後起青年，為有用的公民，比較僅灌注以外國之文化，平添許多供給過剩，不能獲適當職業之「白領」青年為佳。會中並有專家演講安南，爪哇以及紐西蘭島毛利人（Maori）民族之教育制度，所言頗饒興趣，且足增長智識。另有特別召集之圓桌會，討論關於貨幣，財政，出版，國際法以及調整與管理太平洋區域方法等問題。

**遠東戰爭** 議程委員會規定，主要討論應限於太平洋區域之「經濟的」衝突，因此頗能避免討論政治問題時難免之舌戰，會中中日代表衝突之時頗少，如各代表討論時，有涉及政治問題之傾向，主席即促其專談經濟方面。因此種限制之結果，致令一般得認明此次日本在軍東

之行動，受經濟問題所指揮，與受政治問題無殊，因此令人發生一種感想，以爲如欲避免連續不斷之衝突，必須令日本在世界市場上，在買賣雙方，俱應受公正之待遇。在閉幕時之諸演說人中，尤以紐西蘭前任大法官與財長之斯蒂華特氏 W. Sturges 對於前途之觀察，最爲悲觀。斯氏預料會中所討論之各主要問題，如不能及早設法解決，則遠東不久將發生大戰。但英國發言人寶華爾爵士 Sir J. Power 則不持此種理解，寶氏申述現時歐洲任何國家之當局，欲令其議會相信戰爭爲目前解決任何爭端之唯一方法，其事至難。氏深信將來東方國家之當局，亦將遭遇同樣之困難。

中日爭端 日代表高木與橫田二氏所提之太平洋和平方案（當然爲非正式的）受中國代表公然反對，認爲如滿洲一日不脫離日本之管理，則任何此類計畫，均不能實行。在討論此方案時，日發生一笑料，可資談助。當日代表主張應由中，美，法，英，日，俄各國政府締結一太平洋安全協定後，某華代表以譏諷態度質問曰，「君何故將「滿洲國」除外耶？以余揣度，「滿洲國」之獨立存在，原係爲使聽者悅耳計耳，是耶，否耶？」

查此項會議之工作，毋寧爲分析的而非建設的，然其在知識上之貢獻，則殊不能忽視，據記者觀察，凡參加圓桌會者均可感覺對於太平洋問題，可增加知識不少。中日雙方代表團均極力隱忍，大概係爲和緩兩國間現時之緊張空氣計也，邀請蘇俄 在末次會前之會議中，

主席會請各代表對會議討論之經過，予以批評，但大多數發言人均係指摘細小問題，如——參攷書發行之遲緩，議程委員會未能在大會前散發秩序單等等。關於下屆會之提議有下列各點：特別設法邀蘇俄代表出席；推選報告員，對每種議題均審慎的備就一種事實觀察之報告，對各國特別問題，組織詳備之機關，從事團體的研究；下屆議題中，列入「國家主義與國際主義之影響」之研究等。國際主義 據某有經驗之「觀察人」批評，謂會議討論中浸滿美國式之理想，尤其一般存一種假想，以爲「國家主義」本身，即爲一種罪惡，而國際主義，則爲最高之目的。據物觀察人之意見，以爲此兩種主義，不一定完全鑿柄，有某種方式之國家主義且爲吾人所需要，且值得獎勵者也。下屆會議 太平洋第六屆會議之議程與開會地點，現時尙未決定。菲代表團曾邀請大會在巴圭阿<sup>Baguio</sup>舉行，但如欲於八九月間在該處會，於氣候等種種方面頗多不便，故有許多代表均不贊成——而英美代表之出席，則又以此二月爲最宜也。另有人建議在夏威夷島舉行，但亦有代表反對。另有一般代表則希望以舊金山爲下屆會議。據開大會新任秘書長已允在今明兩年中，遊歷各會員國，以便引起一般對於太平洋學會更大之興趣，俾令大會之活動，可得一般人之贊助焉。

# 再生雜誌第一卷合訂本目錄

## 創刊號

我們所要說的話

我之俄國觀

生活品配分之定價與定量

再與張真如先生論黑格爾哲學

與二十世紀記者譚譚會學

甘地（法國羅曼羅蘭著）

莫斯科印象記等三期（書評）

偶像問題（通信）

中外時事述略

## 第二期

國家民主政治與國家社會主義

國民黨黨政之新歧路

生產計劃與生產動員

知行難易辨

社會改造問題

與二十世紀記者譚譚會學

甘地（法國羅曼羅蘭著）

土地問題與國風月刊獨立評論三期（書評）  
中外時事述略

對於訓政及憲政的意見

## 第三期

記者

春林

張君勱

南庶熙

梁寶秋

張東蓀

平陵記者

記者

國家民主政治與國家社會主義

黨的問題

世界經濟恐慌中之日本農民經濟

舉國一致政府

政黨政治與專家政治

菲希德「對德意志國民演講」摘要

笛卡爾與斯賓諾莎哲學之比較

我們必須立在唯物論外

英國文學中之國民愛國精神

中國新文化協會宣言（書評）

現在的問題（通信）

再與「再生」記者討論偶像問題（通信）

中外時事述略

第四期

中華民族之立國能力

階級問題

張東蓀

記者

王造時

張君勱

張東蓀

徐振業

春林

吳汝才

張君勱

嚴軍

胡石青

梁寶秋

燕客

安平記者

平陵記者

記者

張君勱

張東蓀

世界經濟恐慌中之日本農民經濟

國民黨的病源

行易知難說批評

非希德「對德意志國民演講」摘要

賓卡爾與新實諾莎哲學之比較

打倒八股式的唯物辯證法

甘地（法國羅曼羅耶著）

燕俄的計劃經濟（書評）

中外時事述略

### 第五期

「九一八」之回顧與展望

我之俄國觀

資本主義之過去與未來

我為什麼主張實行憲政

德國政爭中之總統權限問題

辯證法的各種問題

非希德「對德意志國民演講」摘要

造成歷史的因素

文藝的再生

中外時事述略

徐振業 「九一八」後日軍侵略東三省之回顧

朱亦松 第六期

傅佩青 國聯調查團對於中華民國國格之判斷

張君勱 從歷史的事 調查團報告書之摘要

嚴 軍 實觀點上 調查團報告書之摘要

李長之 為國家計與為國民黨計

許地山 我之俄國觀

燕 客 中國國家的倫理基礎問題

記者 德國學制與學生生活

胡石青 非希德對德意志國民講演節本序

張君勱 大學中之教授與學生（賴斯基原著）

諸青來 論希臘哲學史史料（Robin 原著）

王造時 「阿Q正傳」之新評價

馮 森 中外時事述略

張東蓀 民主與專政是不相容的麼？

張君勱 我之俄國觀

郭水道 代議民主政治之現勢

張中樞 德國的問題（德公使陶德曼原稿）

記者 捷克斯拉夫總統馬薩利克

記者

張君勱

記者

張東蓀

張君勱

朱亦松

吳 屏

林志鈞

馮 森

彭基相

李長之

記者

張東蓀

張君勱

王熙和

鄭壽麟

費 青

一年來之中日問題及英法美外交内幕

斯賓挪沙之政治哲學

非希德對德意志國民講演本序

斐羅堅與愛特華茨革命論之比較

目的與手段

英國社會學家霍布哈斯之生平（卡德風著）

中日戰事目擊記（James Allen 原著）

中外時事述畧

### 第八期

繪圖事件的教訓

「國民無罪」

我之俄國觀

社會所有之基本原則（柯爾原著）

一九三一年之德國擠兌風潮

科學方法的批專

卡西兒 Ernst Cassirer 教授真理概念的轉變

柏拉圖政治哲學中音樂的地位

亞里士多德之政治哲學

中日戰爭目擊記（James Allen 原著）

馮 森 外交月報（書評）

張君勱 中外大事記

張菊農 第九期

黃兆臨 嗚呼！不成國家

許寶騫 新時代的民主主義

尉劍鳴 大戰後世界政治之推演及前其進

費孝通 西弗黎氏論法國政治

記者 從留學講到救國

柏拉圖政治哲學中音樂的地位

紀念高爾士華綏

中日戰事目擊記（James Allen 原著）

張東蓀 民主與專制的討論（通信）

馮 森 中外大事記

黃培福 第十期

施友忠 力的教育

鄭 斯 對於蘇聯的另一種觀察

鄭文海 我們與他們

嚴 軍 民族復興運動

費孝通 亞里士多德政治哲學

燕 容 記者

張君勱

朱亦松

費 青

費 青

梁 祥

鄭文海

黎錦明

費孝通

張東蓀

孫寶剛

記者

張菊農

諸青來

記者

張君勱

嚴 軍

技術政治及其批評

中性子的發見是否有助於唯物論？

世紀與義務

國聯大會報告書全文

中外大事記

### 第十一期

敬訓

民國成立二十二年尙在討論中之憲法

歷史上中華民族中堅分子之推移與西南之責任

民族文化與民族復興

犧牲與無所留戀

社會根本原則之確立

希臘的遺囑思想 (Kojan 原著)

金本位制度的理論與實際 (Hawtry 原著)

邦國哲學的創造 (通信)

中外大事記

### 第十二期

卷頭語

請看憲法草案第一條

怎樣檢討財政問題

王希和

張東蓀

儲安平

記者

記者

記者

張東蓀

吳貫因

張君勱

馬君武

松山

李宗三

彭基相

陳佩秋

張佛泉

記者

記者

記者

諸君來

張敬伯

民國成立二十二年尙在討論中之憲法

現代經濟學 (G. D. H. Cole 原著)

金本位制度的理論與實際 (Hawtry 原著)

中國經濟之危機

史密格羅著人與技術 (書評)

中外大事記

吳貫因

費青

陳佩秋

陳永壽

春林

記者

第一卷合訂本分上中下三册  
。實價三元郵費在內。書存  
無多，欲購從速。

# 再生雜誌發行部謹啓